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2025 年 8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英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敬红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黄朝全	副董事长	因公务安排	危剑鸣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燃料价格波动风险、境外投资环境风险、应收账款管理风险、电力市场交易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的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2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3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53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	57
第八节 财务报告 .....	67
第九节 其他报送数据 .....	232

## 备查文件目录

1.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2.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3. 公司章程。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	指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圳市国资委	指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华能国际	指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深能集团	指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妈湾公司	指	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
广深公司	指	深圳市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
环保公司	指	深圳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控股公司	指	深能南京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北方控股公司	指	深能北方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燃气控股公司	指	深圳能源燃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	指	深圳能源财务有限公司
东莞樟洋公司	指	东莞深能源樟洋电力有限公司
河源电力公司	指	深能（河源）电力有限公司
库尔勒公司	指	深能库尔勒发电有限公司
保定公司	指	深能保定发电有限公司
Newton 公司	指	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
深能国际	指	深能（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售电公司	指	深圳能源售电有限公司
创新投公司	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城证券	指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海通	指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资本集团	指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CPT 公司	指	CPT Wyndham Holdings Ltd.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深圳能源	股票代码	000027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深圳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ENZHEN ENERGY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HENZHEN ENER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英峰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倬舸	黄国维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2026 号 能源大厦北塔楼 40 层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2026 号 能源大厦北塔楼 40 层
电话	0755-83684138	0755-83684138
传真	0755-83684128	0755-83684128
电子信箱	ir@sec.com.cn	ir@sec.com.cn

### 三、其他情况

####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4 年年报。

####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4 年年报。

#### 3、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139,145,394.23	19,798,975,398.17	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04,877,034.43	1,753,986,063.93	-2.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05,692,540.38	1,697,109,880.38	-5.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79,790,159.07	6,387,287,569.20	-39.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4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4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0%	5.51%	下降 0.41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9,724,566,880.22	161,370,866,988.46	5.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9,963,889,313.34	48,415,711,184.88	3.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6.82	6.50	4.92%

注：报告期内，按相关规定在计算上述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时考虑了其他权益工具的影响。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本报告期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元）	2,238,276,517.36

##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320,836.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4,788,623.7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3,807,827.1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711,985.40	
减： 所得税影响额	22,843,297.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601,480.94	
合计	99,184,494.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天然气进口环节增值税先征后返	43,554,418.63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风力发电增值税退税	35,565,792.01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垃圾处理及发电增值税退税	31,330,243.6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 （一）电力行业经营情况

2025 年 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关于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提出推动新能源上网电量全面进入电力市场，通过市场交易形成价格，并完善现货市场和中长期市场交易及价格机制。该通知区分存量项目和增量项目，建立新能源可持续发展价格结算机制，这一改革有助于新能源产业的市场化发展，稳定企业收益预期，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2025 年 4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全面加快电力现货市场建设工作的通知》，明确 2025 年底前基本实现电力现货市场全覆盖并全面开展连续结算运行。

2025 年 1-6 月，全国全社会用电量 48,41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7%，其中第一产业用电量 677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8.7%；第二产业用电量 31,485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4%；第三产业用电量 9,16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7.1%；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 7,093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4.9%。2025 年 1-6 月，全国规模以上电厂发电量 45,37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0.8%。其中，水电 5,398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2.9%；火电 29,410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2.4%；核电 2,363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1.3%。

2025 年 1-6 月，广东省全社会用电量 4,333.2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4.81%。其中：第一产业用电量 78.21 亿千瓦时；第二产业用电量 2,540.1 亿千瓦时（工业用电量 2,510.24 亿千瓦时）；第三产业用电量 1,019.9 亿千瓦时；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 695 亿千瓦时。2025 年 1-6 月，广东省发电量 3,312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1.50%。其中：火电 2,327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1.9%；水电 97 亿千瓦时，同比减少 30.6%；风电 194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0.74%；核电 61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4%。

#### （二）公司经营情况

##### 1. 主要业务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是各种常规能源和新能源的开发、生产、购销，以及城市固体废物处理、废水处理和城市燃气供应等。

2025 年是“十四五”决战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谋篇布局之年，公司将 2025 年确定为“能力建设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1.39 亿元；归母净利润 17.05 亿元，其中低碳电力业务实现归母净利润 12.00 亿元（包括煤电业务 3.29 亿元、气电业务 3.48 亿元、水电业务 1.23 亿元、风电业务 3.33 亿元、光伏发电业务 0.66 亿元），生态环保业务实现归母净利润 6.31 亿元，综合燃气业务实现归母净利润 0.78 亿元。

##### （1）低碳电力

2025 年上半年，公司新投产装机容量共 158.54 万千瓦，其中：天然气发电新增 116.79 万千瓦；风力发电新增 10 万千瓦；光伏发电新增 30.85 万千瓦；垃圾发电新增 0.90 万千瓦。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可控发电装机容量为 2,531.44 万千瓦，其中燃煤发电装机容量为 601.90 万千瓦，包括在珠三角地区的 452 万千瓦以及新疆、河北、内蒙古地区的 149.90 万千瓦，占比 23.78%；天然气发电装机容量为 1,021.93 万千瓦，包括在广东省的 965.93 万千瓦及实施“走出去”战略在西非加纳投资发电的 56 万千瓦，占比 40.37%；水力发电装机容量为 101.30 万千瓦，主要分布在浙江、福建、四川、广西和云南地区，占比 4.00%；风力发电装机容量为 392.95 万千瓦，占比 15.52%；光伏发电装机容量为 296.16 万千瓦，占比 11.70%；垃圾发电装机容量为 117.20 万千瓦，占比 4.6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清洁能源装机占比 76.22%，可再生能源装机占比 35.85%，所属燃煤电厂所有机组均实现烟气超低排放，指标实测值优于国家标准。

##### （2）生态环保

2025 年上半年，公司成功中标河源市龙川县能源生态园项目；深耕环卫一体化发展，成功取得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城市管家服务项目、兰溪市城区及开发区环卫市场化服务项目、汕尾市海丰中心区（附城镇、城东镇）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等 10 个环卫项目；成功中标化州市垃圾焚烧飞灰填埋场运营服务项目；获取了东莞市污泥集中处理处置项目-智慧化系统采购及安装项目轻资产业务。此外，为深化战略布局，实现高质量发展目标，公司所属环保公司于 2024 年底在

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引战，于 2025 年 3 月成功引入 5 家国内头部投资机构作为战略投资者，募集资金人民币 50 亿元，为公司发展生态环保业务注入重要的战略资源和资金支持。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在广东、广西、湖北、福建、河北、山东、辽宁等省份建成投产固废处理厂 42 座（含厨余项目），业务拓展至环卫、餐厨、工业废水、污泥处理、建筑垃圾资源回收等领域，投产的综合固废日处理能力达到 50,515 吨（其中餐厨、生物质、污泥、建筑垃圾等日处理能力达到 7,565 吨），2025 年上半年累计完成垃圾处理量 717.98 万吨，同比增长 6.32%；另有多个固废处理项目在建或已核准，截至报告期末在建和已核准项目综合固废日处理能力为 12,475 吨（其中餐厨厨余、污泥日处理能力为 975 吨）。在深项目垃圾日处理能力 16,300 吨，助力深圳在全国超大型城市中率先实现生活垃圾零填埋。公司具备固废处理研发、设计、设备制造、投资、建设、运营全过程产业链能力，主编参编城市固废处理国家、行业、地方、团体标准 71 部，项目单体规模全球领先，排放指标领先欧盟，创造了行业最优的“深圳标准”。

### （3）综合燃气

2025 年上半年，公司进一步夯实城市燃气、城市高压管网、LNG 接收站和天然气贸易业务上中下游全产业链布局，产业协同和规模效应进一步体现。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经营广东惠州、潮州、新疆巴州、克州、浙江舟山、河北赵县、湖南湘乡等城市燃气供应，控股 8 家城市燃气公司、1 家燃气增值业务公司、1 家天然气贸易公司和 2 家综合能源公司，参股 3 家 LNG 接收站、1 家 LNG 销售公司和 1 家高压支线管网公司，居民用户近 114 万户，工商业用户近 2.3 万户，燃气管网 7,890 公里。2025 年上半年，公司燃气板块实现销售气量 19.06 亿标准立方米，同比增长 16.22%。

### （4）数智服务

2025 年上半年，公司完成数智服务板块整合，以原深能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信息技术分公司及环保公司信息化团队为基础，组建了新的深能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将培育打造“产业技术化”载体，抢占数智服务市场高地。数智化转型方面，公司全年安排 366 项数智化建设及服务项目，深化管理数字化、产业数字化水平；深入推进“人工智能+能源”工作，与华为联合研发了新能源功率预测大模型，并在 2025 年 6 月的华为开发者大会上重磅发布。该系统气象预测准确率提升 15%，风力发电功率预测准确率提高 10%，提升了新能源发电经济效益。储能方面，深能云梦 EPC 总承包项目、河源一期火储联调项目、天津武清及云南景洪项目均按期高质量交付。已投运的河源二期储能项目综合调频性能指标优异，收益良好。综合能源方面，光明国际汽车城智慧能源项目成功入选国家（深圳）气候投融资项目双库，首创“机理模型+数据驱动+运维经验”三维融合控制体系，持续优化完善智能控制技术提升能效管理水平。科创服务方面，深能源（深圳）创新技术有限公司完成入驻河套科创中心园区，加速建设公司科技创新平台。

## 2. 装机容量情况

指标名称	期末控股装机 (万千瓦)	报告期内新增装机 (万千瓦)	报告期内已核准 未开工装机 (万千瓦)	期末在建装机 (万千瓦)
<b>境内（广东省内）</b>	<b>1,502.71</b>	<b>120.05</b>	<b>128.18</b>	<b>280.22</b>
其中：煤电	452.00	0.00	0.00	132.00
气电	965.93	116.79	0.00	66.70
风电	0.00	0.00	0.00	50.00
光伏	19.48	2.36	6.38	4.82
垃圾发电	65.30	0.90	1.80	26.70
抽水蓄能	0.00	0.00	120.00	0.00
<b>境内（广东省外）</b>	<b>967.75</b>	<b>38.49</b>	<b>436.33</b>	<b>177.75</b>
其中：煤电	149.90	0.00	0.00	66.00
水电	101.30	0.00	0.00	0.00
风电	387.97	10.00	119.95	56.28
光伏	276.68	28.49	196.38	48.02
垃圾发电	51.90	0.00	0.00	7.45
抽水蓄能	0.00	0.00	120.00	0.00
<b>境外</b>	<b>60.98</b>	<b>0.00</b>	<b>0.00</b>	<b>0.00</b>
其中：气电	56.00	0.00	0.00	0.00

风电	4.98	0.00	0.00	0.00
<b>合计</b>	<b>2,531.44</b>	<b>158.54</b>	<b>564.50</b>	<b>457.97</b>
其中: 煤电	601.90	0.00	0.00	198.00
气电	1,021.93	116.79	0.00	66.70
水电	101.30	0.00	0.00	0.00
风电	392.95	10.00	119.95	106.28
光伏	296.16	30.85	202.75	52.84
垃圾发电	117.20	0.90	1.80	34.15
抽水蓄能	0.00	0.00	240.00	0.00

## 3. 电量电价情况

指标名称	发电量 (亿千瓦时)			上网电量 (亿千瓦时)			外购电量 (亿千瓦时)			上网电价 (元/千瓦时, 含税)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	
经营地区/发电类型										
境内(广东省内)	<b>182.97</b>	<b>151.86</b>	<b>20.48%</b>	<b>173.52</b>	<b>143.26</b>	<b>21.12%</b>	<b>0.7647</b>	<b>0.6304</b>	<b>21.32%</b>	<b>0.56</b>
其中: 煤电	94.17	88.04	6.97%	89.02	83.07	7.16%	0.1470	0.2638	-44.26%	0.44
气电	69.00	45.19	52.69%	67.67	44.37	52.51%	0.5551	0.2973	86.74%	0.72
光伏	1.02	0.47	117.95%	1.01	0.45	124.44%	0.0318	0.0507	-37.28%	0.43
垃圾发电	18.78	18.17	3.36%	15.82	15.37	2.93%	0.0308	0.0186	65.59%	0.57
境内(广东省外)	<b>121.57</b>	<b>115.87</b>	<b>4.92%</b>	<b>115.12</b>	<b>110.30</b>	<b>4.37%</b>	<b>0.3400</b>	<b>0.3790</b>	<b>121.57</b>	<b>0.42</b>
其中: 煤电	30.61	33.90	-9.71%	28.38	31.67	-10.39%	0.0136	0.0074	83.78%	0.36
水电	12.80	15.33	-16.50%	12.57	15.02	-16.31%	0.0195	0.0578	-66.26%	0.33
风电	49.85	44.06	13.13%	48.43	42.91	12.86%	0.0674	0.0808	-16.58%	0.42
光伏	14.65	10.37	41.29%	13.94	10.19	36.80%	0.1723	0.1662	3.67%	0.54
垃圾发电	13.67	12.21	11.92%	11.80	10.51	12.27%	0.0672	0.0668	0.60%	0.57
境外	<b>18.59</b>	<b>16.28</b>	<b>14.16%</b>	<b>18.11</b>	<b>15.89</b>	<b>13.94%</b>	<b>0.0155</b>	<b>0.0228</b>	<b>-31.83%</b>	<b>0.77</b>
其中: 气电	17.92	15.65	14.50%	17.45	15.27	14.28%	0.0133	0.0202	-34.08%	0.77
风电	0.67	0.63	5.57%	0.66	0.62	5.73%	0.0022	0.0026	-14.29%	0.64
合计	<b>323.13</b>	<b>284.01</b>	<b>13.77%</b>	<b>306.75</b>	<b>269.45</b>	<b>13.84%</b>	<b>1.1203</b>	<b>1.0321</b>	<b>8.54%</b>	<b>0.52</b>
其中: 煤电	124.78	121.94	2.33%	117.40	114.74	2.32%	0.1606	0.2712	-40.77%	0.42
气电	86.92	60.84	42.87%	85.12	59.64	42.72%	0.5684	0.3174	79.06%	0.73
水电	12.80	15.33	-16.50%	12.57	15.02	-16.31%	0.0195	0.0578	-66.26%	0.33
风电	50.51	44.69	13.02%	49.09	43.53	12.76%	0.0696	0.0834	-16.51%	0.42
光伏	15.67	10.83	44.60%	14.95	10.64	40.51%	0.2041	0.2169	-5.90%	0.53
垃圾发电	32.45	30.38	6.80%	27.62	25.88	6.72%	0.0980	0.0854	14.75%	0.57

## 4. 发电效率情况

指标名称	发电厂用电率(%)			利用小时数(小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
煤电	4.98	5.07	-0.09	2,073	1,931	142
气电	2.49	2.24	0.25	851	1,164	-314
水电	1.88	2.24	-0.36	1,263	1,513	-250
风电	2.6	2.44	0.16	1,286	1,176	109
光伏	3.26	2.23	1.03	529	629	-100
垃圾发电	14.98	14.88	0.1	2,769	2,802	-34
合计	4.74	4.84	-0.1	1,276	1,482	-206

#### 5. 电力市场化交易情况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
市场化交易的总电量(亿千瓦时)	208.50	162.41	28.38%
总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306.75	269.45	13.84%
占比	67.97%	60.27%	上升 7.7 个百分点

#### 6. 售电业务情况

公司所属售电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9 月，是广东省首批获准开展电力市场化交易的售电公司。作为公司统一的电力市场化平台，售电公司统筹公司市场化电力的营销业务，以购售电为核心业务，同时积极拓展电力增值服务，包括电力需求侧管理、合同能源管理、综合节能及用能咨询服务、基于互联网的电力用户服务等。2025 年上半年，售电公司代理用户购电量 101.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9.6%；代理公司广东省内控股子公司电量 80.4 亿千瓦时，占公司广东省内控股子公司上网电量比重为 53.71%。

#### 7. 涉及到新能源发电业务

2025 年上半年，公司紧抓配套外送通道及消纳条件好的项目资源，维持好开发基本盘，通过传统申报、竞争性配置、联合开发等多种形式，新增核准或备案新能源项目 9 个，容量合计 61.89 万千瓦，涉及陆上风电、分布式光伏等项目，主要包括贵州省册亨县 40 万千瓦集中式风电项目、云南省禄劝县阿巧 10 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西藏自治区巴青县 10 万千瓦光伏+构网型储能项目等。

未来公司将顺应能源发展趋势，积极适应电力体制改革形势，加快优化产业结构、能源结构，持续做好绿电绿证销售工作，加快建设碳资产管理信息平台；积极探索新能源与绿氢绿氨等产业协同发展；积极研究海上能源岛、海洋牧场等应用场景，为深度挖掘海洋能源资源做好技术储备，推动公司新能源产业发展壮大。

##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 1. 多元广泛的产业布局

公司注重多产业布局，构建了低碳电力、生态环保、综合燃气及数智服务的“四核”业务格局，各产业板块发展成熟且相对独立，风险分散，整体具备较强的抗周期性和盈利稳定性。公司电力资产涵盖煤电、气电、风电、光伏、水电、氢能等多种能源形式，截至报告期末清洁能源装机占比 76.22%，转型发展成效明显。业务遍布全国 29 个省、市，较早实施“走出去”战略，在海外加纳、越南等地投资建设项目，其中在加纳投资建设的非洲第一个中资电厂，成为共建“一带一路”的典范项目，能充分有效利用国内外资源和市场。

### 2. 优势突出的环保业务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垃圾焚烧发电运营商，致力于生活垃圾的“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处理，在全国建成 42 座垃圾焚烧发电厂，垃圾日处理能力超 5 万吨，规模居行业前列。通过引进吸收和自主创新，掌握了具有国际领先水平的垃圾焚烧发电自主知识产权，具备固废处理全产业链参与能力，是国务院国资委“科改示范企业”标杆和“创建世界一流专业领军示范企业”。公司垃圾焚烧项目单体规模全球领先，烟气排放的关键指标达到全球最优的“深圳标准”，优于欧盟标准。主编参编国家行业地方及团体标准 71 部。具备含盐废水、高浓度有机废水等环保项目产业化运用的能力。

### 3. 良好的产业协同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围绕城市综合运营服务形成了产业协同优势，在重点地区滚动布局电力、热力、燃气、垃圾处理、综合能源等业务，强化产业协同机制，推进区域一体化管理，在新疆、河北、粤东、河源等地形成了较强的区域发展优势和贡献能力。注重发挥产业的横向协同及上下游联动效应，如燃气贸易与城市燃气、燃机电厂运营协同，环保板块的垃圾焚烧发电与污泥处理、危废处置业务协同，发售电一体化协同等，有效提升了成本控制力、业务竞争力与整体运营效率。

#### 4. 稳健的经营水平

公司坚持战略引领，较早启动清洁低碳转型，不断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经营业绩稳健，自 1991 年成立以来每年均实现盈利。重视股东回报，上市至今已累计 30 年、连续 24 年进行现金分红，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超过 124.97 亿元，累计现金分红占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比例为 34.39%。

#### 5. 较强的区域优势

公司作为深圳市国资委控股的能源企业，深度参与深圳“无废城市”建设，助力深圳成为国内第一个生活垃圾零填埋的超大型城市。所属主力燃煤电厂及境内燃机电厂均在粤港澳大湾区，辐射经济高增长区域，资产质量优良，具备较强的区域优势。

#### 6. 良好的市场形象

公司在行业内和市场上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荣获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保尔森大奖、深圳市长质量奖等，在资本市场树立了诚信、稳健、绩优的良好品牌形象。因信用良好，银行信贷、证券融资等渠道通畅，发债利率多次创同期同行业最低，具有明显财务资源优势。

### 三、主营业务分析

####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1,139,145,394.23	19,798,975,398.17	6.77%	
营业成本	16,204,280,983.33	15,383,598,636.26	5.33%	
销售费用	79,004,465.70	72,417,861.10	9.10%	
管理费用	916,438,730.86	831,532,349.33	10.21%	
财务费用	1,266,519,284.31	1,201,908,936.81	5.38%	
所得税费用	694,291,228.73	521,388,218.95	33.16%	报告期内应税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
研发投入	122,944,358.95	99,314,577.41	23.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9,790,159.07	6,387,287,569.20	-39.26%	去年同期发行应收账款商业支持票据及收到大额增值税留抵退税。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2,195,980.78	-8,056,130,621.46	-60.25%	报告期内投资力度较去年同期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3,665,305.74	2,732,573,410.68	22.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82,352,082.07	985,841,524.56	303.95%	报告期内环保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 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1,139,145,394.23	100%	19,798,975,398.17	100%	6.77%
分行业					
电力	13,145,361,253.16	62.18%	11,910,321,310.86	60.16%	10.37%
环保	3,915,962,335.32	18.52%	3,922,686,074.40	19.81%	-0.17%
燃气	2,886,227,847.47	13.65%	2,915,825,502.44	14.73%	-1.02%
其他	1,191,593,958.28	5.64%	1,050,142,510.47	5.30%	13.47%
分产品					
电力-燃煤	4,506,947,035.11	21.32%	5,101,608,620.63	25.77%	-11.66%
电力-燃机	5,657,827,064.48	26.76%	4,103,548,199.80	20.73%	37.88%
电力-水电	388,450,036.12	1.84%	478,233,543.36	2.42%	-18.77%
电力-风电	1,839,334,562.14	8.70%	1,598,227,586.13	8.07%	15.09%
电力-光伏	752,802,555.31	3.56%	628,703,360.94	3.18%	19.74%
生态环保	3,915,962,335.32	18.52%	3,922,686,074.40	19.81%	-0.17%
综合燃气	2,886,227,847.47	13.65%	2,915,825,502.44	14.73%	-1.02%
其他	1,191,593,958.28	5.64%	1,050,142,510.47	5.30%	13.47%
分地区					
境内-广东省内	13,851,300,567.67	65.52%	12,153,144,161.37	61.38%	13.97%
境内-广东省外	5,880,565,847.03	27.82%	6,260,351,412.07	31.62%	-6.07%
境外	1,407,278,979.53	6.66%	1,385,479,824.73	7.00%	1.57%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力	13,145,361,253.16	10,236,591,515.98	22.13%	10.37%	9.86%	上升 0.36 个百分点
环保	3,915,962,335.32	2,577,861,977.28	34.17%	-0.17%	-2.56%	上升 1.61 个百分点
燃气	2,886,227,847.47	2,722,197,157.39	5.68%	-1.02%	-0.01%	下降 0.95 个百分点
其他	1,191,593,958.28	667,630,332.68	43.97%	13.47%	-4.32%	上升 10.41 个百分点
分产品						
电力-燃煤	4,506,947,035.11	4,131,767,717.08	8.32%	-11.66%	-10.87%	下降 0.81 个百分点
电力-燃机	5,657,827,064.48	4,783,261,313.94	15.46%	37.88%	36.98%	上升 0.55 个百分点
电力-水电	388,450,036.12	191,323,290.60	50.75%	-18.77%	-13.04%	下降 3.25 个百分点
电力-风电	1,839,334,562.14	738,290,697.38	59.86%	15.09%	10.88%	上升 1.52 个百分点
电力-光伏	752,802,555.31	391,948,496.98	47.93%	19.74%	28.77%	下降 3.65 个百分点
生态环保	3,915,962,335.32	2,577,861,977.28	34.17%	-0.17%	-2.56%	上升 1.61 个百分点
综合燃气	2,886,227,847.47	2,722,197,157.39	5.68%	-1.02%	-0.01%	下降 0.95 个百分点
其他	1,191,593,958.28	667,630,332.68	43.97%	13.47%	-4.32%	上升 10.41 个百分点
分地区						
境内-广东省内	13,851,300,567.67	11,733,166,680.99	15.29%	13.97%	11.65%	上升 1.76 个百分点
境内-广东省外	5,880,565,847.03	3,628,010,079.97	38.31%	-6.07%	-7.86%	上升 1.20 个百分点
境外	1,407,278,979.53	843,104,222.37	40.09%	1.57%	-10.08%	上升 7.76 个百分点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28,562,602.58	11.20%	按股比计算联营企业净收益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股利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1,135,296.96	1.06%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是
资产减值	-767,735.30	-0.03%	主要是合同资产计提减值	否
营业外收入	57,714,440.12	1.97%	主要是收取违约金及其他赔偿款、政府补助、碳排放权资产处置收益	否
营业外支出	11,270,635.70	0.38%	主要是公益性捐赠支出、罚没支出、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碳排放权资产使用损失	否

##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个百分点)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9,569,672,689.98	5.64%	7,794,501,866.13	4.83%	0.81	
应收账款	17,183,295,750.25	10.12%	14,450,260,150.60	8.95%	1.17	
合同资产	149,754,543.76	0.09%	115,377,674.65	0.07%	0.02	
存货	1,431,954,114.56	0.84%	1,207,070,348.18	0.75%	0.09	
投资性房地产	995,787,967.76	0.59%	1,025,564,678.49	0.64%	-0.05	
长期股权投资	7,402,194,261.02	4.36%	7,164,519,395.77	4.44%	-0.08	
固定资产	70,498,347,466.30	41.54%	66,370,025,649.66	41.13%	0.41	
在建工程	9,332,970,875.46	5.50%	12,374,562,730.75	7.67%	-2.17	
使用权资产	1,407,402,988.96	0.83%	1,427,391,489.10	0.88%	-0.05	
短期借款	2,276,915,968.65	1.34%	3,060,296,999.69	1.90%	-0.56	
合同负债	1,038,617,467.70	0.61%	1,016,274,493.82	0.63%	-0.02	
长期借款	42,424,912,245.01	25.00%	41,981,382,253.60	26.02%	-1.02	
租赁负债	695,464,838.33	0.41%	809,869,613.15	0.50%	-0.09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深能国际 100%股权	境外投资	3,280,471,783.26	香港	境外能源投资、燃料贸易等	加强风险控制、购买商业保险等	415,393,193.26	5.07%	否
Newton 公司 100%股权	境外投资	8,112,795,814.28	香港（注册地维尔京群岛）	能源投资	加强风险控制、购买商业保	93,037,351.53	12.53%	否

					险等			
其他情况说明	无							

###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305,502 ,760.57	31,135,29 6.96			1,355,489 ,450.25	1,329,819 ,467.18		2,362,308 ,040.60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985,733 ,770.58		2,815,516 ,125.82		0.00	203,417,5 07.77		5,795,755 ,655.89
上述合计	8,291,236 ,531.15	31,135,29 6.96	2,815,516 ,125.82	0.00	1,355,489 ,450.25	1,533,236 ,974.95	0.00	8,158,063 ,696.49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700,835,267.43	817,308,026.26	注 1
应收账款	6,861,089,628.67	6,097,782,578.84	注 2
固定资产	1,252,796,111.27	2,116,460,711.57	注 3
无形资产	107,058,955.16	108,457,148.95	注 4
合计	9,329,876,879.41	3,868,174,803.31	

注 1：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700,835,267.43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17,308,026.26 元）。

注 2：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用于取得银行质押借款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861,089,628.67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097,782,578.84 元）。

注 3：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用于取得银行抵押借款及长期应付款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252,796,111.27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116,460,711.57 元）。

注 4：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用于取得银行抵押借款的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07,058,955.16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8,457,148.95 元）。

## 六、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571,909,894.29	10,363,733,278.23	-46.24%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保定公司	光伏	增资	75,9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无	-	电力	未增资	0.00	106,107,313.38	否	2025年04月01日	公告编号：2025-005
克拉玛依市深能环境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固废处理	增资	51,64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无	-	电力	部分增资	0.00	0.00	否	2025年04月01日	公告编号：2025-005
深能环保（封开）有限公司、深能环发城市运营服务（肇庆）有限公司	固废处理、环卫	增资	50,021,600.00	100.00%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无	-	电力	未增资	0.00	-5,528.17	否	2025年07月01日	公告编号：2025-020
合计	--	--	177,561,600.00	--	--	--	--	--	--	0.00	106,101,785.21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保定电厂集中供热管网北二环东延工程项目	自建	是	基础设施	15,844,311.00	15,844,311.00	企业自筹	11.00%	0.00	0.00	施工期	2025年05月21日	公告编号：2025-015
妈湾电厂升级改造煤电环保替代一期工程	自建	是	煤电	191,872,793.07	191,872,793.07	企业自筹	0.00%	0.00	0.00	未开工	2025年07月01日	公告编号：2025-020
深能满城100MW林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自建	是	光伏	0.00	0.00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0.00%	0.00	0.00	未开工	2025年04月01日	公告编号：2025-005
合计	--	--	--	207,717,104.07	207,717,104.07	--	--	0.00	0.00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股票	002939.SZ	长城证券	2,425,820,145.00	权益法计量	3,542,031,846.69					99,034,309.05	3,652,528,368.27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

境内 外股 票	60121 1. SH	国泰 海通	99,64 8,770 .51	公允 价值 计量	2,016 ,423, 247.8 5		1,775 ,310, 681.9 3		203,4 17,50 7.77	27,40 0,242 .52	1,874 ,959, 452.4 4	其他 权益 工具 投资	自有
其他	-	创新 投公 司	611,8 38,07 0.00	公允 价值 计量	1,373 ,555, 182.4 8		668,9 95,82 0.97			30,18 2,802 .60	1,280 ,833, 890.9 7	其他 权益 工具 投资	自有
境内 外股 票	2611. HK	国泰 海通 H	1,616 ,576, 632.8 2	公允 价值 计量	1,040 ,868, 960.0 0		- 464,5 71,23 2.82				1,152 ,005, 400.0 0	其他 权益 工具 投资	自有
基金	00193 0.0F	华夏 收益 宝货 币B	50,00 0,000 .00	公允 价值 计量	25,55 1,743 .35			301,5 02,69 9.44		1,502 ,699. 44	327,0 54,44 2.79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自有
基金	00497 3.0F	长城 收益 宝B	100,0 00,00 0.00	公允 价值 计量	100,0 35,15 1.21			201,7 12,28 3.44		1,712 ,283. 44	301,7 47,43 4.65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自有
基金	02045 2.0F	红土 创新 丰和 利率 债A	300,0 00,00 0.00	公允 价值 计量	254,1 94,82 7.02	915,5 26.97				915,5 26.97	255,1 10,35 3.99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自有
境内 外股 票	00033 3. SZ	美的 集团	1,830 ,181. 50	公允 价值 计量	220,0 84,46 7.94	- 8,836 ,148. 54				1,404 ,420. 96	211,2 48,31 9.40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自有
基金	01584 4.0F	红土 创新 丰泽 中短 债A	200,0 00,00 0.00	公允 价值 计量	202,0 80,53 2.61	954,8 31.47				954,8 31.47	203,0 35,36 4.08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自有
基金	00515 1.0F	红土 创新 优淳 B	100,0 00,00 0.00	公允 价值 计量	100,0 28,89 5.25			200,0 00,00 0.00	100,0 13,90 6.81		200,0 14,98 8.44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自有
其他	83422 3. NQ	永诚 保险	163,4 01,10 0.00	公允 价值 计量	164,7 57,91 4.54		29,07 1,256 .29				192,4 72,35 6.29	其他 权益 工具 投资	自有
基金	00709 7.0F	汇添 富中 债1- 3年 国开 债A	150,0 00,00 0.00	公允 价值 计量	152,3 68,56 0.02	273,4 13.11		100,0 00,00 0.00	152,0 46,76 7.92	273,4 13.11	100,5 95,20 5.21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自有
基金	00748 5.0F	博时 国开 3-5 年	100,0 00,00 0.00	公允 价值 计量	0.00	283,8 43.33		100,0 00,00 0.00		283,8 43.33	100,2 83,84 3.33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自有
基金	00876 1.0F	南方 骏元 中短 期利 率债	200,0 00,00 0.00	公允 价值 计量	156,7 55,13 1.81	- 639,6 06.87		100,0 00,00 0.00	155,9 44,09 6.35	- 639,6 06.87	100,1 71,42 8.59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自有

		债券											
基金	47200 7.0F	汇添富利 率债	100,0 00,00 0.00	公允 价值 计量	0.00	56,20 7.67		100,0 00,00 0.00		56,20 7.67	100,0 56,20 7.67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自有
基金	13070 .0F	华夏彭博 政金债 1- 5 年 A	100,0 00,00 0.00	公允 价值 计量	190,3 56,39 9.81	- 956,5 26.79		100,0 00,00 0.00	190,0 02,31 4.24	- 956,5 26.79	99,39 7,558 .78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自有
基金	01825 3.0F	平安利 率债	100,0 00,00 0.00	公允 价值 计量	0.00	- 3,693 ,297. 75		100,0 00,00 0.00		341,0 41.84	96,30 6,702 .25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自有
境 内 外 股 票	00060 1.SZ	韶能股 份	51,82 7,070 .06	公允 价值 计量	67,51 6,785 .00	13,30 3,800 .00				16,62 9,750 .00	80,82 0,585 .00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自有
境 内 外 股 票	00051 9.SZ	中兵 红箭	4,100 ,000. 00	公允 价值 计量	50,52 9,366 .90	26,01 6,504 .48					76,54 5,871 .38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自有
其他	-	华泰保 险集团 股份有 限公司	22,04 0,000 .00	公允 价值 计量	53,37 6,484 .63		38,87 9,564 .88			732,0 00.00	60,91 9,564 .88	其他 权 益 工 具 投 资	自有
其他	-	深圳绿 色交易 所有公 司	36,77 9,195 .46	公允 价值 计量	62,13 7,567 .25		18,85 6,215 .05				55,63 5,410 .51	其他 权 益 工 具 投 资	自有
其他	-	广东电 力交易 中心有 限责任 公司	26,52 2,064 .10	公允 价值 计量	56,21 7,144 .94		25,91 5,339 .56				52,43 7,403 .66	其他 权 益 工 具 投 资	自有
基金	00482 5.0F	平安惠 泽 A	50,00 0,000 .00	公允 价值 计量	0.00	3,574 .89		50,00 0,000 .00		3,574 .89	50,00 3,574 .89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自有
基金	28820 1.0F	华夏货 币 B	25,00 0,000 .00	公允 价值 计量	25,55 5,882 .05			225,8 55.72		225,8 55.72	25,78 1,737 .77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自有
境 内 外 股 票	60013 7.SH	浪莎股 份	2,300 ,000. 00	公允 价值 计量	15,16 6,651 .85	5,278 ,642. 53				5,479 ,425. 25	20,44 5,294 .38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自有
境 内 外 股 票	00059 3.SZ	德龙 汇能	1,250 ,000. 00	公允 价值 计量	8,393 ,000. 00	877,8 00.00				877,8 00.00	9,270 ,800. 00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自有

境内 外股 票	00053 9.SZ	粤电 力A	11,77 3,968 .24	公允 价值 计量	4,408 ,596. 00	9,732 .00				29,19 6.00	4,418 ,328. 00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自有
基金	00413 7.0F	博时 合惠 货币 B	20,00 0,000 .00	公允 价值 计量	300,2 11,24 2.73			2,048 ,611. 65	302,2 59,85 4.38	2,048 ,611. 65	0.00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自有
基金	00482 6.0F	平安 惠悦 纯债	100,0 00,00 0.00	公允 价值 计量	188,1 23,47 9.48	— 1,192 ,271. 94			186,9 31,20 7.54	— 1,192 ,271. 94	0.00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自有
基金	00728 9.0F	汇添 富中 债1- 3年 农发 债A	150,0 00,00 0.00	公允 价值 计量	146,1 79,87 3.54	— 870,5 36.18			145,3 09,33 7.36	— 870,5 36.18	0.00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自有
基金	00972 1.0F	平安 中债 1-5 年政 策性 金融 债A	200,0 00,00 0.00	公允 价值 计量	97,96 2,174 .00	— 650,1 91.42			97,31 1,982 .58	— 650,1 91.42	0.00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自有
合计			7,120 ,707, 197.6 9	—	10,61 4,871 ,108. 95	31,13 5,296 .96	2,092 ,457, 645.8 6	1,355 ,489, 450.2 5	1,533 ,236, 974.9 5	185,7 78,70 2.71	10,68 4,099 ,887. 62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 告披露日期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02月25日										
			2023年07月19日										
			2024年08月23日										
			2024年12月20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 告披露日期			2017年01月17日										
			2017年03月25日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国新建源股权投资基金（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国新中鑫私募股权投资基金（青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保投义安（上海）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环保公司增资项目	2025年03月05日	500,000	11,230.16	有利于落实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改善资本结构，充实资金储备，优化公司治理。	0.00%	以经备案的评估值为基础确定挂牌底价，通过在深圳联交所公开发布信息，征集意向投资方并经过一对一竞争性谈判后确定的价格作为最终增资价格，且不应低于首次公告时挂牌价。	否	无	是	是	2025年03月12日	公告编号：2025-004

##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环保公司	子公司	固废处理	5,666,784,450.00	35,607,826,244.65	15,365,588,127.29	3,915,962,335.32	898,904,892.48	765,816,557.84
北方控股公司	子公司	新能源发电	6,563,052,400.00	21,996,793,857.59	8,579,446,717.18	1,304,704,729.23	407,497,456.23	311,869,896.98

燃气控股公司	子公司	综合燃气	2,422,175,456.00	13,267,820,728.71	7,406,517,870.35	5,721,916,685.43	186,252,646.22	155,476,661.64
妈湾公司	子公司	火力发电	1,920,000,000.00	9,249,734,911.52	6,047,747,825.52	1,492,481,578.53	161,288,044.65	111,999,335.48
深能国际	子公司	能源投资	334,197,595.61	8,067,342,938.84	3,280,471,783.26	1,871,893,354.41	544,873,709.56	415,393,193.26
南京控股公司	子公司	新能源发电	3,443,055,777.31	20,102,259,690.13	7,158,259,277.21	1,095,808,609.41	208,849,190.09	90,360,001.19
Newton公司	子公司	能源投资	3,629,195,158.46 港币	13,169,947,469.76	8,112,795,814.28	388,586,791.20	106,019,427.63	93,037,351.5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深能（遵化）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	自设立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净利润 0 元
兴县深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自设立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净利润 0 元
深能环发城市运营服务（肇庆）有限公司	新设	自设立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净利润-5,528.17 元
深能（澳门）一人有限公司	新设	自设立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净利润 0 元
东方希望有限责任公司（East Hope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新设	自设立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净利润 0 元
深能（景洪）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自设立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净利润 0 元
深能（西乌珠穆沁旗）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自设立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净利润 0 元
台州深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自设立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净利润 0 元
深能环保服务（鹤壁）有限公司	注销	自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注销日净利润 0 元
徐州丰县竞泰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自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注销日净利润-235,291.89 元
兰州深能新盛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销	自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注销日净利润 0 元
黔南州汇能电力有限公司	注销	自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注销日净利润-58,949.62 元

##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 （一）燃料价格波动风险

2025 年预计燃料供需整体平衡，燃料供应有保障。受国际关系、极端天气等不确定性因素影响，部分时段燃料价格可能波动较大，对公司的稳定经营造成一定影响。煤炭方面，在延续保供背景下国内煤预计供应整体维持稳定，进口煤供应宽松；在新能源装机容量不断提升背景下，新能源对煤电的挤出效应愈加明显，叠加社会中间库存及电力终端库存

高位水平影响，预计 2025 年下半年煤价趋于平稳。天然气方面，2025 年上半年国际气价持续处于高位，国内对天然气的进口量同比减少，目前公司天然气采购以三桶油供应为主，择机采购具有性价比的现货作为有效补充；2025 年下半年，国产气以及进口管道气支撑国内消费增量，预计气价企稳运行。公司将持续提升燃料市场研判水平，加强燃料市场与电力市场的协同；优化长协合同结构，提升供应链保障能力，加快研究拓展上游资源，力争在上游煤矿、气源有所突破；开展具有市场效益的燃料贸易，充分做大规模，平衡价格风险；推动供应链向外延伸，努力提升管理效能。

#### （二）境外投资环境风险

受地缘冲突、东道国政策突变及贸易制裁加剧的不确定性影响，境外项目的拓展和开发可能面临东道国更为严格的外资审查，增加合规成本。地缘政治波动、区域地缘冲突升温可能对已投产的境外能源项目带来运营压力；新兴市场货币波动剧烈、通胀失控等因素可能会增加已投产境外能源项目的运营成本；ESG 合规壁垒的不断强化，会导致合规成本增幅和市场准入限制。公司将强化多区域风险对冲布局，深化国际绿色金融工具应用，优化 ODI 路径，并建立动态风险预警机制以提升韧性。

#### （三）应收账款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投资建设的新能源项目逐批投产运营，应收账款出现较快增长，部分应收账款回收时点不确定，进而影响公司经营现金流状况。2025 年上半年，公司制定有效务实的催收方案，按期进行汇报与交流。公司将持续关注新能源政策的出台和变化，催办项目公司按要求尽快完成项目申请目录所需资料，加快未进入国家补贴目录的项目申报。同时将关注地方政府化债、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等支持性政策，抓住国家政策窗口，进一步加大催收力度。

#### （四）电力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在广东和广西、云南等南方区域的发电项目从 2025 年 6 月 29 日开始参与南方区域现货结算连续运行，机组启停和电价电量等交易结果与原来各省电力市场独立运行存在一定差异；其他省份也在加快推进电力现货交易和新能源机制电价政策落地，上述因素均会对公司相关发电项目的发电量、电价和效益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进一步充实电力市场营销力量，完善优化相关组织架构，满足电力市场新形势的需求；将持续加强相关各省份市场交易规则研究、电力供需形势和电力市场竞争的分析，汲取公司在广东省长周期现货结算连续运行中取得的经验，加强对公司广东省外企业的交流培训学习，持续提升公司整体市场交易水平；继续根据市场变化和发电成本科学制定相应的交易策略和发电策略，努力实现效益最大化；持续加强设备运维管理和机组深度调峰技术改造，提高设备运行可靠性和深度调峰能力，降低单位煤耗和生产成本，努力高比例获得火电机组容量电费。

## 十一、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 十二、“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刘石磊	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01 月 08 日	工作调动
李倬舸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5 年 05 月 20 日	工作调动
盛杨怿	副总裁	聘任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工作调动
周朝晖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5 年 05 月 19 日	工作调动

##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 四、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家）		48
序号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深圳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宝安垃圾发电厂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a href="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a> “披露报告”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2	深圳市深能南部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a href="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a> “披露报告”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3	深圳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盐田垃圾发电厂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a href="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a> “披露报告”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4	深圳市深能环保东部有限公司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a href="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a> “披露报告”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5	武汉深能环保新沟垃圾发电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湖北） <a href="http://219.140.164.18:8007/hbyfp1/frontal/index.html#/home">http://219.140.164.18:8007/hbyfp1/frontal/index.html#/home</a> “首页”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6	龙岩新东阳环保净化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福建） <a href="http://220.160.52.213:10053/idp-province/#/home">http://220.160.52.213:10053/idp-province/#/home</a> “首页”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7	单县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山东） <a href="http://221.214.62.226:8090/EnvironmentDisclosure/">http://221.214.62.226:8090/EnvironmentDisclosure/</a> “首页”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8	潮州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a href="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a> “披露报告”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9	桂林市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广西） <a href="https://bqfq.sthjt.gxzf.gov.cn/GXHJXXPLQYD/frontal/index.html#/home/index">https://bqfq.sthjt.gxzf.gov.cn/GXHJXXPLQYD/frontal/index.html#/home/index</a> “首页”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10	宿州市泗县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安徽） <a href="https://39.145.37.16:8081/zhhb/yfplpub_html/#/home">https://39.145.37.16:8081/zhhb/yfplpub_html/#/home</a> “首页”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11	化州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a href="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a> “披露报告”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 “披露报告”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12	鱼台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山东） <a href="http://221.214.62.226:8090/EnvironmentDisclosure/">http://221.214.62.226:8090/EnvironmentDisclosure/</a> “首页”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13	潮州市湘桥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a href="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a> “披露报告”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14	菏泽市定陶区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山东） <a href="http://221.214.62.226:8090/EnvironmentDisclosure/">http://221.214.62.226:8090/EnvironmentDisclosure/</a> “首页”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15	任丘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河北） <a href="http://121.29.48.71:8080/#/index">http://121.29.48.71:8080/#/index</a> “年度报告”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16	威县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河北） <a href="http://121.29.48.71:8080/#/index">http://121.29.48.71:8080/#/index</a> “年度报告”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17	阳朔县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广西） <a href="https://bqfq.sthjt.gxzf.gov.cn/GXHJXXPLQYD/frontal/index.html#/home/index">https://bqfq.sthjt.gxzf.gov.cn/GXHJXXPLQYD/frontal/index.html#/home/index</a> “首页”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18	盘州市深能捷通环保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贵州） <a href="https://222.85.128.186:8081/eps/index/enterprise-search">https://222.85.128.186:8081/eps/index/enterprise-search</a> “首页”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19	阜平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河北） <a href="http://121.29.48.71:8080/#/index">http://121.29.48.71:8080/#/index</a> “年度报告”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20	缙云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a href="https://mlzj.sthjt.zj.gov.cn/eps/index/enterprise-search">https://mlzj.sthjt.zj.gov.cn/eps/index/enterprise-search</a> “首页”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21	大连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辽宁） <a href="https://sthj.deing.cn:8180/home/public">https://sthj.deing.cn:8180/home/public</a> “首页”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22	阳新深能侨银环保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湖北） <a href="http://219.140.164.18:8007/hbyfpl/frontal/index.html#/home/index">http://219.140.164.18:8007/hbyfpl/frontal/index.html#/home/index</a> “首页”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23	西宁深能湟水环保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a href="http://125.72.26.66:8074/idp-province/#/home">http://125.72.26.66:8074/idp-province/#/home</a> “首页”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24	五常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黑龙江） <a href="http://111.40.190.123:8082/eps/index/enterprise-search">http://111.40.190.123:8082/eps/index/enterprise-search</a> “首页”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25	敖汉旗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内蒙古） <a href="http://111.56.142.62:40010/support-yfpl-web/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111.56.142.62:40010/support-yfpl-web/web/sps/views/yfpl/views/yfplHomeNew/index.js&amp;categoryCode=150000">http://111.56.142.62:40010/support-yfpl-web/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111.56.142.62:40010/support-yfpl-web/web/sps/views/yfpl/views/yfplHomeNew/index.js&amp;categoryCode=150000</a> “首页”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26	泗县深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安徽） <a href="https://39.145.37.16:8081/zhhb/yfplpub_html/#/home">https://39.145.37.16:8081/zhhb/yfplpub_html/#/home</a> “首页”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27	深圳能源资源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a href="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a> “披露报告”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28	浦北县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许可信息公开 <a href="https://permit.mee.gov.cn/perxxgkinfo/syssb/xkgg/xkgg!licenseInformation.action">https://permit.mee.gov.cn/perxxgkinfo/syssb/xkgg/xkgg!licenseInformation.action</a> 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29	东源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许可信息公开 <a href="https://permit.mee.gov.cn/perxxgkinfo/syssb/xkgg/xkgg!1">https://permit.mee.gov.cn/perxxgkinfo/syssb/xkgg/xkgg!1</a>

		licenseInformation.action 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30	深能环保（寻乌）有限公司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许可信息公开 <a href="https://permit.mee.gov.cn/perxxgkinfo/syssb/xkgg/xkgg!1">https://permit.mee.gov.cn/perxxgkinfo/syssb/xkgg/xkgg!1</a> licenseInformation.action 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31	义乌市深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许可信息公开 <a href="https://permit.mee.gov.cn/perxxgkinfo/syssb/xkgg/xkgg!1">https://permit.mee.gov.cn/perxxgkinfo/syssb/xkgg/xkgg!1</a> licenseInformation.action 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32	义乌深能建筑垃圾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许可信息公开 <a href="https://permit.mee.gov.cn/perxxgkinfo/syssb/xkgg/xkgg!1">https://permit.mee.gov.cn/perxxgkinfo/syssb/xkgg/xkgg!1</a> licenseInformation.action 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33	深圳市盐田区深能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许可信息公开 <a href="https://permit.mee.gov.cn/perxxgkinfo/syssb/xkgg/xkgg!1">https://permit.mee.gov.cn/perxxgkinfo/syssb/xkgg/xkgg!1</a> licenseInformation.action 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34	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a href="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a> “披露报告”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35	深能保定发电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河北） <a href="http://121.29.48.71:8080/#/index">http://121.29.48.71:8080/#/index</a> “年度报告”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36	深能合和电力（河源）有限公司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a href="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a> “披露报告”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37	深能（河源）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a href="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a> “披露报告”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38	深能库尔勒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企业环境信息披露与信用评价系统 <a href="https://124.117.235.203:9015/index">https://124.117.235.203:9015/index</a> “首页”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39	深能北方（锡林郭勒）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内蒙古） <a href="http://111.56.142.62:40010/support-ypf1-web/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111.56.142.62:40010/support-ypf1-web/web/sps/views/ypf1/views/ypf1HomeNew/index.js&amp;contentCode=150000">http://111.56.142.62:40010/support-ypf1-web/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111.56.142.62:40010/support-ypf1-web/web/sps/views/ypf1/views/ypf1HomeNew/index.js&amp;contentCode=150000</a> “首页”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40	太仆寺旗深能北方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内蒙古） <a href="http://111.56.142.62:40010/support-ypf1-web/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111.56.142.62:40010/support-ypf1-web/web/sps/views/ypf1/views/ypf1HomeNew/index.js&amp;contentCode=150000">http://111.56.142.62:40010/support-ypf1-web/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111.56.142.62:40010/support-ypf1-web/web/sps/views/ypf1/views/ypf1HomeNew/index.js&amp;contentCode=150000</a> “首页”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41	惠州深能源丰达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a href="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a> “披露报告”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42	东莞深能源樟洋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a href="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a> “披露报告”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43	珠海深能洪湾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a href="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a> “披露报告”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44	深圳市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a href="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a> “披露报告”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45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部电厂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a href="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a> “披露报告”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46	深圳能源光明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a href="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a> “披露报告”

		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47	潮州深能甘露热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a href="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a> “披露报告”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48	潮州深能凤泉热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a href="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a> “披露报告”中输入企业名称查询。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可控燃煤机组供电标准煤耗 297.92 克/千瓦时，同比减少 1.80 克/千瓦时；可控燃气机组供电标准煤耗 236.26 克/千瓦时，同比下降 3.48 克/千瓦时。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 五、社会责任情况

### （一）多维赋能产业帮扶

公司全面落实乡村振兴相关工作，将自身在能源领域的专业技术、运营管理经验和资金优势与当地资源禀赋相结合，在新疆、内蒙古、山西、河北、四川、广东、江西等地创新落地“新能源+环保+综合能源”打捆开发模式，不断拓宽乡村产业发展道路，实现当地经济社会环境整体效益最大化。

### （二）接续推进乡村振兴

2025 年上半年，公司继续扎实开展驻镇帮镇扶村工作，持续推进乡村振兴。

#### 1. 党建引领，构筑乡村振兴坚强堡垒

公司党委选派 3 个所属党支部，与汕头市盐鸿镇三个村结对共建，公司所属党支部精心组织，统筹多方资源，先后开展“党建共建聚合力·激发活力展风采”社区迎春联谊、“潮绣传薪火·党建绣华章”非遗文化体验、“党建引领聚合力·结对共建促振兴”村企结对共建等党建共建活动，以党建引领赋能基层治理，深化双方在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协同发展上的共赢效应。

#### 2. 生态治理，因地制宜促进环境产业双重提升

由公司捐资建设的盐鸿镇集镇区生态环境提升项目以“人工湿地+生态绿道”为核心思路，通过潜流式人工湿地处理及生态护坡技术，解决盐鸿镇下洋排沟的黑臭水体问题，提升集镇区生态及盐鸿镇中心幼儿园环境质量。生态绿道串联商业街、创业基地、党群服务中心与幼儿园，形成“生态+生活+服务”一体化网络，优化公共空间布局，增强党群服务中心便民能力，吸引商业活动，促进当地生态发展与经济发展形成良性互动。项目入选 2024 年度“深圳社会力量助力乡村振兴”典型案例。

#### 3. 深入群众，织密民生保障服务网格

以防返贫监测为核心，对防返贫监测户开展常态化月度走访工作，了解群众诉求，积极对接解决群众生活中的实际困难，2025 年 1 月盐鸿镇实现防返贫监测户清零。同时，继续保持对已消除农户的“回头看”动态跟踪，不断织密防返贫风险防控网。结合春节等时间节点，开展困难群众慰问活动，累计走访慰问 40 户低收入家庭，向群众发放食用油、大米等生活必需品以及慰问金 2 万元，将关心关爱传递至群众心中，搭建起连接党心民意的沟通桥梁。

#### 4. 打造品牌，培树帮镇扶村多元范式

协同盐鸿镇政府党建办公室等多个部门，联合开展盐鸿镇“党群服务超市”活动，设置金融帮扶、乡村绿美绿化美化等 16 个宣传窗口与便民服务摊位，集中为群众提供金融政策讲解、家庭园艺种植技巧指导等多元化服务。联合澄海区人民医院、盐鸿镇卫生院等机构，在坛头村开展“医者仁心助力‘百千万工程’·义诊下乡守护居民健康”活动，由专家医疗团队为村民提供“一对一”诊疗服务，推动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基层，切实解决群众看病难问题。协同镇政府、片区村“两委”干部与村民在所辖村镇内开展绿化植树活动，以实际行动构建生态建设新格局。

### （三）推进“百千万工程”

公司依托汕尾红海湾六 50 万千瓦海上风电项目建设，以推进“百千万工程”为牵引，助力汕尾市海丰县高质量发展。2025 年上半年建设完成海丰县 3 座门户标识塔项目、2 座高品质公厕及周边景观提升工程项目，编制完成《海丰县综合能源规划》《海丰县环卫专项规划》，有效对外展示了海丰县产业发展新风貌，进一步提升当地居民幸福感、获得感。

#### 1. 强化顶层设计，以“深能标准”引领绿色低碳转型

结合海丰县资源禀赋，梳理整县综合能源资源情况，编制《海丰县综合能源规划》，包含充电桩、风电、供热等子项，助力海丰县充分利用本地能源资源，优化能源结构，提高能源供应的可靠性和经济性，从而促进地方经济的持续健康发展。协助海丰县编制全县环卫规划，助力海丰县系统推动生态文明建设，提高海丰县综合竞争力。

#### 2. 发挥产业优势，以“深能技术”引领市容升级

为解决梅陇镇当地生活垃圾收运系统覆盖面还不够广，现存的垃圾收运设施老旧现象严重，垃圾渗滤液跑冒滴漏严重等问题，新建 2 座高品质公厕及周边景观提升工程。以“深能标准”设计建设垃圾中转站，推动梅陇镇城市功能定位提升，提供 3 个垃圾中转站压缩箱供其使用，进一步提升当地环卫基础设施。

#### 3. 建设标志项目，以“深能质量”打造县域发展新风貌

为加强宣传深汕合作拓展区，聚焦汕尾“西承东联桥头堡、东海岸重要支点”新的战略定位，根据海丰县实际需求，在海丰县新建（改造）深汕合作拓展区 3 座门户标识塔项目，有效对外展示海丰县产业发展的新风貌。

### （四）持续开展消费帮扶

公司统筹组织总部及所属企业共 26 家单位开展扶贫产品集中采购，2025 年上半年完成消费帮扶采购人民币 183.20 万元，有效支持广东、贵州、云南、湖北、黑龙江、甘肃等地，为巩固脱贫成果和乡村振兴贡献力量。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深能集团、深圳市国资委和华能国际	关于产权的承诺	如将来出现因广深公司现有主厂房等建筑物未取得房屋产权证而被有关部门罚款或责令拆除的情形，给深圳能源所引致的任何损失均由深能集团全额承担。在深能集团按计划注销后，上述可能产生的给深圳能源带来的罚款或其他损害，由深能集团股东深圳市国资委和华能国际按股权比例全额承担。详见公司 2009 年 5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股权和资产有关承诺履行情况及独立财务顾问持续督导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09-029）	2009 年 04 月 29 日	长期	履行中。报告期内未出现因广深公司现有主厂房等建筑物未取得房屋产权证而被有关部门罚款或责令拆除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国资委	关于维护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关于维护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详见公司 2013 年 2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定向增发吸收合并深圳市深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相关方承诺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09）	2012 年 09 月 27 日	长期	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国资委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详见公司 2013 年 2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定向增发吸收合并深圳市深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相关方承诺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09）	2012 年 09 月 27 日	长期	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国资委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详见公司 2013 年 2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定向增发吸收合并深圳市深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相关方承诺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09）	2012 年 09 月 27 日	长期	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24年8月,陈兴邦(原告)因隐名股东借款纠纷问题起诉郑锡春(被告一)、潮州深能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被告二)和广东欧美尔工贸实业有限公司(被告三),诉讼请求为: 1.判令三被告立即向原告清偿借款本金人民币3,394,560元及利息(按月利率1.5%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自2007年12月13日起以人民币565,760元为基数,自2008年1月31日起以人民币1,697,280元为基数,自2008年7月31日起以人民币3,394,560元为基数,暂计至2024年7月31日为人民币9,942,949.12元),合计人民币13,337,509.12元; 2.本案的受理费、诉讼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等诉讼费用全部由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	0	否	本案已于2024年12月10日开庭审理,2025年4月16日收到法院出具的一审判决书,判决驳回原告所有诉讼请求。原告不服,上诉至潮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5年6月24日,二审法院出具判决书,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已结案。	-		

承担。						
2024 年 11 月, 博罗深能燃气有限公司因江门市尚廷能源有限公司逾期支付气费, 向惠州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申请: 1. 裁决立即解除申请人博罗深能燃气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江门市尚廷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6 日签订的《工业用户天然气供给合同》、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签订的《工业用户天然气供给合同》、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签订的《工业用户天然气供给合同》、于 2021 年 1 月 5 日签订的《工业用户天然气供给合同》、于 2021 年 2 月 5 日签订的《工业用户天然气供给合同》、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签订的《工业用户天然气供给合同》、于 2021 年 10 月 24 日签订的《工业用户天然气供给合同》、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签订的《工业用户天然气供给合同》和《工业用户天然气供给合同》、2022 年 1 月 13 日签订的《工业用户天然气供给合同》、2022 年 11 月 8 日签订的《工业用户天然气供给合同》、2023 年 10 月 31 日签订的《工业用户天然气供给合同》。 2. 裁决被申请人江门市尚廷能源有限公司向申请人博罗深能燃气有限公司支付拖欠的燃气费合计人民币 21,687,208.8 元及逾期付款损失以人民币 21,687,208.8 元为基数, 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为基础, 加计 50% 计算逾期付款损失, 从仲裁申请书落款之日 (即 2024 年 11 月 20 日) 起计算至被申请人江门市尚廷能源有限公司清偿完毕全部燃气费之日止; 3. 本案的仲裁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等均由被申请人江门市尚廷能源有限公司承担。	2,152 .82	否	2024 年 11 月 22 日, 博罗深能燃气有限公司完成网上立案和财产保全申请; 2024 年 12 月 4 日, 惠州仲裁委员会正式立案受理仲裁申请。本案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开庭审理, 5 月 6 日出具裁决书, 裁决如下: 1. 博罗深能燃气有限公司与江门市尚廷能源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16 日签订的《工业用户天然气供给合同》、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签订的《工业用户天然气供给合同》、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签订的《工业用户天然气供给合同》、于 2021 年 1 月 5 日签订的《工业用户天然气供给合同》、于 2021 年 2 月 5 日签订的《工业用户天然气供给合同》、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签订的《工业用户天然气供给合同》、于 2021 年 10 月 24 日签订的《工业用户天然气供给合同》、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签订的《工业用户天然气供给合同》和《工业用户天然气供给合同》、2022 年 1 月 13 日签订的《工业用户天然气供给合同》、2022 年 11 月 8 日签订的《工业用户天然气供给合同》、2023 年 10 月 31 日签订的《工业用户天然气供给合同》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解除; 2. 江门市尚廷能源有限公司需向博罗深能燃气有限公司支付拖欠的燃气费合计人民币 21,528,221.4 元及逾期付款损失; 3. 江门市尚廷能源有限公司需补偿博罗深能燃气有限公司为本案支出的保全费、保全保险费; 4. 仲裁费由江门市尚廷能源有限公司承担。	已结案。 -		
2025 年 2 月, 燃气控股公司与广东韩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华瀛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因潮州深能燃气有限公司变更登记纠纷, 以潮州深能燃气有限公司作为被告、潮州华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第三人, 共同向潮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诉讼请求: 1. 确认被告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2,250 万	0	否	本案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开庭审理。2025 年 8 月 20 日, 潮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驳回燃气控股公司、广东韩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华瀛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未结案。 -		

元： 2. 确认原告一、原告二、原告三持有被告的股权比例分别为 54.96%（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28,716.73 万元）、31.25%（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16,329.08 万元）、10.78%（对应注册资本人民币 5,630.73 万元）； 3. 判令被告按照第一项、第二项确认的注册资本和持股比例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4. 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的起诉。			
2024 年 1 月，太仆寺旗深能北方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旗公司）因供热合同纠纷向太仆寺旗人民法院起诉锡林郭勒盟鑫刚科技有限公司。 诉讼请求：锡林郭勒盟鑫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刚公司）按照人民币 28.44 元/GJ 的标准支付 2019-2022 年供热季热费总计人民币 2,444.8118 万元和利息人民币 407.2242 万元，以及延迟履行的违约金人民币 366.7218 万元； 2024 年 8 月 6 日，太旗公司增加对鑫刚公司的诉讼请求：请求判决被告按照人民币 28.44 元/GJ 的标准支付 2022-2024 年热费人民币 60,025,122.72 元、利息人民币 2,051,573.46 元、违约金人民币 600,251.23 元。 2025 年 7 月 22 日，诉讼请求调整为： 1. 请求判决被告按照人民币 28.44 元/GJ 的标准，支付 2022-2023 年热费差额总计人民币 9,691,840.32 元。以本金人民币 9,691,840.32 元为基数，自 2023 年 5 月 10 日起至起诉时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计算利息人民币 727,130.32 元； 2. 请求判决被告承担一审诉讼费、律师费等全部费用。	1,041 .9	否	2024 年 6 月太仆寺旗人民法院立案，2024 年 8 月太仆寺旗人民法院裁定中止诉讼；2024 年 9 月太旗公司申请对鑫刚公司账户进行财产保全。2025 年 7 月太旗法院审理的鑫刚公司诉太旗政府和太旗发改委的行政诉讼已经做出判决，案件判定鑫刚公司胜诉；太旗公司根据其行政诉讼情况调整了诉讼请求。2025 年 7 月 31 日太仆寺旗人民法院开庭审理，目前尚在审理中。	未结案。	-	
2025 年 3 月 21 日，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原告）以深圳市深能环保东部有限公司（被告）欠付工程款等理由向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被告向其支付玻璃幕墙工程款及停工损失等共计人民币 11,280,842.32 元，并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	1,128 .1	否	2025 年 7 月 3 日，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目前尚在审理中。	未结案。	-	
2024 年 1 月，太旗公司向太仆寺旗人民法院起诉太仆寺旗中塑供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太仆寺旗中塑供暖公司）有关热力买卖合同纠纷一案，诉讼请求如下：1. 太仆寺旗中塑供暖公司按照人民币 28.44 元/GJ 的标准支付 2019-2022 年供热季热费总计人民币 2,767.4608 万元和利息，以及延迟履行的违约金人民币 415.1191 万元。 2025 年 7 月 22 日，太旗公司调整了诉讼请求，具体如下：1. 请求判决被告按照 19 元/GJ 的标准，支付 2022-2023 年热费差额总计人民币 10,862,995.04 元。以本金人民币 10,862,995.04 元为基数，自 2023 年 5 月 10 日起至起诉时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计算利息人民币 814,996.2 元；	1,167 .8	否	2024 年 6 月太仆寺旗人民法院立案，2024 年 8 月太仆寺旗人民法院裁定“中止诉讼”；2024 年 10 月太旗公司申请对太仆寺旗中塑供暖公司账户进行财产保全。2025 年 7 月太旗法院审理的太仆寺旗中塑供暖公司诉太旗政府和太旗发改委的行政诉讼已经做出判决，案件判定太仆寺旗中塑供暖公司胜诉；太旗公司根据其行政诉讼情况调整了诉讼请求。2025 年 7 月 31 日太仆寺旗人民法院开庭审理，目	未结案。	-	

2. 请求判决被告承担一审诉讼费、律师费等全部费用。			前尚在审理中。			
2025 年 3 月，湖北三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潜公司）以芦燕为被告向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提起损害公司利益责任纠纷之诉，诉讼请求：1. 判令被告向原告赔偿经济损失人民币 12,071,434.62 元；2. 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担保费、律师费等全部费用。	1,207 .14	否	本案已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开庭审理，2025 年 6 月 16 日，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芦燕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三潜公司赔偿损失人民币 12,001,184.62 元。芦燕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	未结案。	-	
2025 年 4 月 19 日，福贡古丹河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就追偿权纠纷向福贡县人民法院起诉宁波天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讼请求： 1. 判令被告宁波天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向原告福贡古丹河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偿还垫付工程款及工程劳务费人民币 11,221,923.83 元及利息人民币 1,561,268.12 元（以垫付本金为基数，按照 LPR 的 1.5 倍，自垫付资金被划扣之日起，暂计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并持续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详细计算方式请见利息计算清单）； 2. 判令被告宁波天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担原告已因本案支出的律师费人民币 125,000.00 元、保全费及保全保险费等全部原告因维护自身权益而产生的实现债权的费用。上述诉讼请求总金额暂计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为人民币 12,908,191.95 元。	1,290 .82	否	福贡县人民法院已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立案，目前尚未开庭。	未结案。	-	
2024 年 10 月 31 日，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就建设工程款纠纷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起诉环保公司，诉讼请求如下： 1. 环保公司支付工程款人民币 12,987,635.26 元，利息人民币 358,548.93 元，共计人民币 13,346,184.19 元； 2. 确认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在涉案工程款范围内对涉案标的物享有优先受偿权。	1,334 .62	否	目前尚未开庭审理。	未结案。	-	
2025 年 7 月 9 日，潮州深能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因被偷盗天然气向公安机关报案，请求依法追究相关行为人的刑事责任，追回被偷盗燃气造成的经济损失。	1,340 .34	否	2024 年 9 月，潮安区检察院批准逮捕苏某某。2025 年 4 月 30 日，潮州市枫溪人民检察院向潮州市枫溪人民法院提起公诉，起诉书认定被告人苏某某犯盗窃罪，自 2017 年 10 月至 2024 年 5 月期间，盗窃天然气总价值为人民币 13,403,429.16 元，目前尚在审理中。	未结案。	-	
2025 年 5 月 21 日，燃气控股公司与广东韩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华瀛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异议，请求：撤销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23）沪 01 民初 98 号《协助执行通知书》《协助公示通知书》《协助公示执行信息需求书》，解除对潮州市华丰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潮州深能燃气有限公司出资额人民币 3,500 万元的冻结。 2025 年 6 月 24 日，燃气控股公司与广东韩	1,397 .4	否	2025 年 5 月 28 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对申请执行异议立案，并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出具裁定书，驳回案外人燃气控股公司、广东韩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华瀛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异议申请。 2025 年 6 月 26 日，执行	未结案。	-	

<p>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中国核工业第五建设有限公司为被告,以潮州华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兴天恒能源科技(北京)股份公司、中国森田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华丰中天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潮州深能燃气有限公司、华瀛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华瀛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7家公司作为第三人,共同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执行异议之诉,请求:</p> <p>1. 撤销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23)沪01民初98号《协助执行通知书》《协助公示通知书》《协助公示执行信息需求书》;</p> <p>2. 解除对潮州市华丰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潮州深能燃气有限公司出资额人民币2,192万元股权的冻结;</p> <p>3. 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p>			<p>异议之诉立案,法院于2025年7月7日委托上海经贸商事调解中心调解。</p>			
<p>2025年3月,三潜公司以芦燕、李骥、吴斌、禾泰(湖北)售电有限公司、武汉煜江能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煜江能公司)为被告向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提起了损害公司利益责任纠纷之诉,诉讼请求:1. 芦燕、李骥、吴斌赔偿经济损失人民币15,993,264.83元;2. 要求禾泰(湖北)售电有限公司、煜江能公司在其收款范围内承担赔偿责任。</p>	1,599 .33	否	<p>本案已由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于2025年3月20日立案,2025年7月29日开庭,目前尚在审理中。</p>	未结案。	-	
<p>2025年1月,三潜公司向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起诉被告煜江能公司、被告芦燕、被告王会玲追偿权纠纷一案。诉讼请求:请求判令被告煜江能公司支付代偿款人民币16,541,413.67元、按照一年期LPR对所欠代偿款支付利息(自代偿之日起至代偿款付清之日止)、判令被告芦燕和被告王会玲分别按照1/5比例承担代偿款、判令三被告承担诉讼费和保全费、担保费。</p>	1,654 .14	否	<p>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于2025年1月2日立案。2025年2月,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判决:</p> <p>1. 煜江能公司向三潜公司支付代偿款人民币16,541,413.67元;</p> <p>2. 煜江能公司对所欠第一项代偿款,按照一年期LPR向三潜公司支付资金占用期间利息损失,自每次代偿之日起至代偿款清偿之日止;</p> <p>3. 芦燕、王会玲对煜江能公司承担的第1项、第2项责任,在人民币3,308,282.73元的本息范围内承担补充责任。</p> <p>一审判决作出后,煜江能公司、芦燕、王会玲对判决不服向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二审因芦燕未按时缴纳上诉费,法院按撤回上诉处理,后续将按照法定程序向法院申请执行。</p>	已结案。	-	
<p>2024年4月12日,申请人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系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生活区建筑项目施工单位)以深圳市深能环保东部有限公司(被申请人)欠付工程款等理由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提起仲裁,要求被申请人支付剩余工程款、增加项目部管理成本、材料上涨差价等共计人民币18,625,382元,</p>	1,862 .53	否	<p>深圳仲裁委员会于2024年9月11日第一次开庭审理。庭审后申请人提交了新证据,被申请人提交了新证据的质证意见和答辩意见。目前尚在审理中。</p>	未结案。	-	

并支付本次仲裁相关的仲裁费、造价鉴定费、评估费、律师费等费用。						
2025 年 2 月 18 日, 中电建宁夏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宁夏中电建)就建设工程款纠纷向安徽省泗县人民法院(以下简称: 泗县人民法院)起诉泗县深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泗县生物质公司), 诉讼请求如下: 1. 判令被告泗县生物质公司支付工程款、违约金、利息, 赔偿工期延误的窝工损失等共计人民币 4,659,718 万元。2. 确认原告宁夏中电建在被告泗县生物质公司欠付工程款范围内对案涉工程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权。 3. 环保公司对被告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4,659 .72	否	泗县人民法院已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4 日、7 月 4 日开庭审理, 目前尚在审理中。	未结案。	-	
深能扬州江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深能扬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深能甘垛扬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深能宝应新能源有限公司、邳州市深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共 5 家公司就与通用电气风电设备制造(沈阳)有限公司的 GE 风机采购合同纠纷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宝应项目仲裁请求: 1. 裁决被申请人支付 1#、3#、4#、5#、15#、19#风机更换主轴承所产生的费用人民币 9,097,900 元(暂计), 包括主轴承采购、安装工程费及其他费用人民币 5,079,900 元(暂计)、进场施工道路及吊装平台修筑费用人民币 4,018,000 元(暂计); 2. 裁决被申请人对验收遗留的消缺整改项进行修理或更换; 3. 裁决被申请人承担本案的受理费、处理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律师费、公证费等费用(上述 1 项金额暂计为人民币 9,097,900 元)。 临泽项目仲裁请求: 1. 裁决被申请人支付 1#、8#、9#、10#、13#风机更换主轴承所产生的费用人民币 6,940,250 元(暂计), 包括主轴承采购、安装工程费及其他费用人民币 4,172,750 元(暂计)、进场施工道路及吊装平台修筑费用人民币 2,767,500 元(暂计); 2. 裁决被申请人对验收遗留的消缺整改项进行修理或更换; 3. 裁决被申请人承担本案的受理费、处理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律师费、公证费等费用(上述 1 项金额暂计为人民币 6,940,250 元)。 小纪项目仲裁请求: 1. 裁决被申请人支付 16#、18#风机更换主轴承所产生的费用人民币 4,468,900 元, 包括采购费人民币 2,800,000 元、道路施工费人民币 868,900 元、吊装施工费人民币 800,000 元; 2. 裁决被申请人支付 1#、7#、11#、13#、14#风机更换主轴承所产生的费用人民币 9,692,415 元(暂计), 包括主轴承采购、安装工程费及其他费用人民币 4,293,750 元(暂计)、道路施工费人民币 5,398,665 元(暂计); 3. 裁决被申请人对验收遗留的消缺整改项进行修理或更换; 4. 裁决被申请人承担本案的受理费、处理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律师费、公证费等费用。(上述 1-2 项金额暂计	5,978 .79	否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已于 2025 年 5 月立案, 目前尚在审理中。	未结案。	-	

为人民币 14,161,315 元) 邳州项目仲裁请求：1. 裁决被申请人支付 10#、11#、15#、18#、27#、31#、36#风机更换主轴承所产生的费用人民币 13,163,079 元（暂计），包括主轴承采购、安装工程费及其他费人民币 7,987,550 元（暂计）、道路施工费人民币 5,175,529 元（暂计）；2. 裁决被申请人支付 6#风机更换轮毂的费用人民币 1,881,901.79 元（暂计），包括采购费人民币 692,540.50 元（暂计）、道路施工费人民币 739,361.29 元（暂计）、吊装施工费人民币 450,000 元（暂计）；3. 裁决被申请人对验收遗留的消缺整改项进行修理或更换；4. 裁决被申请人承担本案的受理费、处理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律师费、公证费等费用。（上述 1-2 项金额暂计为人民币 15,044,980.79 元） 甘垛项目仲裁请求：1. 裁决被申请人支付 25#风机更换主轴承所产生的费用人民币 2,341,500 元，包括采购费人民币 1,400,000 元、道路施工费人民币 521,500 元、吊装施工费人民币 420,000 元；2. 裁决被申请人支付 7#、8#、9#、10#、19#、24#风机更换主轴承所产生的费用人民币 8,933,900 元（暂计），包括主轴承采购、安装工程费及其他费人民币 5,079,900 元（暂计）、道路施工费人民币 3,854,000 元（暂计）；3. 裁决被申请人支付 16#、18#风机更换轮毂的费用人民币 3,268,081 元（暂计），包括采购费人民币 1,385,081 元（暂计）、道路施工费人民币 1,043,000 元（暂计）、吊装施工费人民币 840,000 元（暂计）；4. 裁决被申请人对验收遗留的消缺整改项进行修理或更换；5. 裁决被申请人承担本案的受理费、处理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律师费、公证费等费用。（上述 1-3 项金额暂计为人民币 14,543,481 元）						
2023 年 3 月，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黄陂支行（以下简称：农行黄陂支行）向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起诉武汉合煜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煜公司）、煜江能公司、禾泰（湖北）售电公司（以下简称：禾泰公司）、江晖、芦燕、武汉国昱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昱公司）。被告煜江能公司向原告借款共计人民币 2.12 亿元，其余被告为上述借款合同提供担保，借款期限届满后被告煜江能公司未还本付息。原告诉讼请求为：1. 被告煜江能公司偿还借款本息人民币 181,056,010.51 元（暂计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2. 原告对被告提供的抵押物、质物享有优先受偿权；3. 被告合煜公司、芦燕、禾泰公司、江晖、国昱公司承担连带责任。 本案于 2023 年 4 月 4 日由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正式立案，一审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判决，合煜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农行黄陂支行、合煜公司提起上诉，2024 年 9 月 11 日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合煜公司上诉	18,10 5.6	是	2025 年 3 月 7 日，合煜公司向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再审申请，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撤销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鄂 01 民终 11354 号民事判决及湖北省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2023）鄂 0116 民初 3889 号民事判决；发回湖北省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重审。	未结案。	目前已执行：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裁定拍卖合煜公司名下位于武汉市硚口区营房南村 11 栋 1 单	

请求不成立，合煜公司需承担连带保证责任。2025年3月7日，合煜公司向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再审申请。					元2 楼1 号房 产， 已流 拍。	
---	--	--	--	--	----------------------------------	--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 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 成预计 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 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 况	披 露 日 期	披 露 索 引
公司及控股 子公司作为 被诉方的未 达到重大诉 讼标准的其 他诉讼(仲 裁)汇总	6,268.3	否	部分案件法院已受 理；部分案件处于 庭审阶段；部分案 件法院已出具民事 调解书；部分案件 一审已判决。	部分案件已形成有效 判决，部分案件尚未 形成有效判决。 尚未形成有效判决的 案件对公司的影响存 在不确定性。	已形成有效判决的案件 已按照判决执行；已出 具民事调解书的案件已 就执行方案达成一致； 部分案件经协商后对方 撤诉的，已经按照协商 一致的方案执行。		
公司控股子 公司作为起 诉方的未达 到重大诉讼 标准的其他 诉讼(仲裁) 汇总	3,755.66	否	部分案件待开庭； 部分案件处于庭审 阶段；部分案件法 院已出具民事调解 书；部分案件一审 已判决，等待二审 判决；部分案件二 审已判决。	部分案件已出具民事 调解书；部分案件已 形成有效判决。部分 案件尚未形成有效判 决。 尚未形成有效判决的 案件对公司的影响存 在不确定性。	已形成有效判决的案件 已按照判决申请执行； 已出具民事调解书的案 件已执行或申请执行； 部分案件经协商后我方 撤诉的，对方已经按照 协商一致的方案执行。		

##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 罚类型	结论	整改情况	披露 索引
天津鑫利光伏电 站技术开发有限 公司	其他	擅自占用土地	其他	1. 责令退还土地；2. 没收 在非法占用土地上新建的 建筑物及其他设施；3. 罚 款 38,747.16 元。	已缴纳罚款。	
深能（淮安）新 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	未取得环境影响评价 文件情况下，存在 “未批先建”情况。	其他	罚款 80,600 元。	已缴纳罚款，已获取 相关批复文件。	
深能（化州）新 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	未取得建设工程施 工许可证情况下，存在 “未批先建”情况。	其他	罚款 129,436.61 元。	已缴纳罚款，已获取 相关批复文件。	
洪湖深能新能源 有限公司	其他	未按规定办理工程质 量监督手续。	其他	罚款 350,000 元。	已缴纳罚款，已获取 相关批复文件。	
通道深能新能源 有限公司	其他	擅自改变林地用途。	其他	罚款 416,187 元。	已缴纳罚款，正在办 理相关手续。	

##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国资委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2023 年 5 月 31 日，公司董事会八届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长城证券签署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长城证券就能源大厦南塔 10-19 层办公区域以及裙楼第 8 层 01 单元 801b、801c 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租赁物业交付日为 2023 年 6 月 1 日，租赁期限为 60 个自然月，租金总金额为人民币 22,862.52 万元，物业管理费总金额为人民币 3,558.21 万元，合计总金额为人民币 26,420.74 万元。

报告期前 12 个月周朝晖先生曾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长城证券副董事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长城证券租用本公司总部大楼租赁费为人民币 2,141.52 万元，物业管理费为人民币 384.63 万元。

(2) 2024 年 8 月 5 日，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选举魏仲乾先生为其董事。2024 年 8 月 9 日，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选举魏仲乾先生为其董事长。魏仲乾先生报告期前 12 个月曾担任公司监事，根据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自 2024 年 8 月 5 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5 日，公司与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交易属于关联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与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连续 12 个月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交易金额应当累计计算；2024 年 8 月 5 日至报告期末，公司与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且正在履行的合同交易金额合计人民币 9,989.25 万元，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权益的 0.5%，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由公司董事长进行审批。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与长城证券签署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2023 年 06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长城证券租用本公司总部大楼租赁费为人民币 2,141.52 万元，物业管理费为人民币 384.63 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反担保情况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							0	

外担保额度合计 (A1)				实际发生额合计 (A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 担保余额合计 (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 象名称	担保额 度相关 公告披 露日期	担保额 度	实际发 生日期	实际担 保金额	担保类 型	担保物 (如 有)	反担保 情况 (如 有)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库尔勒 公司	2015 年 08 月 21 日	128,832	2016 年 02 月 17 日	25,058. 78	连带责 任担保	无	无	为主合 同约定 的贷款 期限届 满之后 2 年	否	否	
巴里坤 尚风新 能源投 资有限 公司	2018 年 03 月 23 日	36,857. 84	2022 年 06 月 14 日	14,157	连带责 任担保	无	无	2018-4- 13 至 2033-4- 12	否	否	
东莞樟 洋公司	2019 年 05 月 24 日	35,863. 08	2019 年 10 月 15 日	2,661.9 2	连带责 任担保	无	无	至主合 同约定 的债务 履行期 限届满 之次日 起两年	否	否	
东莞樟 洋公司	2019 年 05 月 24 日	35,863. 08	2019 年 11 月 25 日	2,229.3 9	连带责 任担保	无	无	至主合 同约定 的债务 履行期 限届满 之次日 起两年	否	否	
东莞樟 洋公司	2019 年 05 月 24 日	35,863. 08	2020 年 04 月 27 日	2,229.3 9	连带责 任担保	无	无	至主合 同约定 的债务 履行期 限届满 之次日 起两年	否	否	
东莞樟 洋公司	2019 年 05 月 24 日	35,863. 08	2020 年 06 月 11 日	2,284.5 8	连带责 任担保	无	无	至主合 同约定 的债务 履行期 限届满 之次日 起两年	否	否	
东莞樟 洋公司	2019 年 05 月 24 日	35,863. 08	2020 年 07 月 22 日	1,246.9 2	连带责 任担保	无	无	至主合 同约定 的债务 履行期 限届满 之次日 起两年	否	否	

东莞樟洋公司	2019 年 05 月 24 日	35,863.08	2020 年 12 月 24 日	2,776.03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至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否	否
东莞樟洋公司	2019 年 05 月 24 日	35,863.08	2022 年 12 月 30 日	2,270.94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至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否	否
东莞樟洋公司	2019 年 05 月 24 日	35,863.08	2023 年 06 月 30 日	899.75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至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否	否
东莞樟洋公司	2019 年 05 月 24 日	35,863.08	2024 年 08 月 27 日	1,698.12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至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否	否
东莞樟洋公司	2019 年 05 月 24 日	35,863.08	2024 年 10 月 23 日	1,712.48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至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否	否
河源电力公司	2020 年 12 月 12 日	720,000	2020 年 10 月 23 日	9,825	一般担保	河源二期运营后追加本项目项下电费收费权质押担保	无	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否	否
河源电力公司	2020 年 12 月 12 日	720,000	2020 年 10 月 28 日	9,006.25	一般担保	河源二期运营后追加本项目项下电费收费权质押担保	无	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否	否
河源电力公司	2020 年 12 月 12 日	720,000	2020 年 12 月 22 日	31,203.47	一般担保	河源二期运营后追加本项目项下电费收费	无	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否	否

						权质押 担保				
河源电 力公司	2020 年 12 月 12 日	720,000	2020 年 12 月 25 日	69,161. 38	一般担 保	河源二 期运营 后追加 本项目 项下电 费收费 权质押 担保	无	至债务 履行期 限届满 之日后 两年止	否	否
河源电 力公司	2020 年 12 月 12 日	720,000	2020 年 12 月 30 日	164.86	一般担 保	河源二 期运营 后追加 本项目 项下电 费收费 权质押 担保	无	至债务 履行期 限届满 之日后 两年止	否	否
河源电 力公司	2020 年 12 月 12 日	720,000	2021 年 01 月 12 日	45,486. 11	一般担 保	河源二 期运营 后追加 本项目 项下电 费收费 权质押 担保	无	至债务 履行期 限届满 之日后 两年止	否	否
河源电 力公司	2020 年 12 月 12 日	720,000	2021 年 01 月 28 日	13,933. 24	一般担 保	河源二 期运营 后追加 本项目 项下电 费收费 权质押 担保	无	至债务 履行期 限届满 之日后 两年止	否	否
河源电 力公司	2020 年 12 月 12 日	720,000	2021 年 02 月 03 日	4,241.6 6	一般担 保	河源二 期运营 后追加 本项目 项下电 费收费 权质押 担保	无	至债务 履行期 限届满 之日后 两年止	否	否
河源电 力公司	2020 年 12 月 12 日	720,000	2021 年 03 月 10 日	36,388. 89	一般担 保	河源二 期运营 后追加 本项目 项下电 费收费 权质押 担保	无	至债务 履行期 限届满 之日后 两年止	否	否
河源电 力公司	2020 年 12 月 12 日	720,000	2021 年 03 月 10 日	39,118. 06	一般担 保	河源二 期运营 后追加 本项目 项下电 费收费 权质押 担保	无	至债务 履行期 限届满 之日后 两年止	否	否

						担保				
河源电力公司	2020 年 12 月 12 日	720,000	2021 年 05 月 13 日	15,960.72	一般担保	河源二期运营后追加本项目项下电费收费权质押担保	无	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否	否
河源电力公司	2020 年 12 月 12 日	720,000	2021 年 05 月 13 日	9,097.22	一般担保	河源二期运营后追加本项目项下电费收费权质押担保	无	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否	否
河源电力公司	2020 年 12 月 12 日	720,000	2021 年 10 月 29 日	5,676.51	一般担保	河源二期运营后追加本项目项下电费收费权质押担保	无	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否	否
河源电力公司	2020 年 12 月 12 日	720,000	2022 年 09 月 26 日	109,164.5	一般担保	河源二期运营后追加本项目项下电费收费权质押担保	无	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否	否
河源电力公司	2020 年 12 月 12 日	720,000	2023 年 06 月 29 日	27,708.33	一般担保	河源二期运营后追加本项目项下电费收费权质押担保	无	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否	否
河源电力公司	2020 年 12 月 12 日	720,000	2023 年 09 月 04 日	6,137.78	一般担保	河源二期运营后追加本项目项下电费收费权质押担保	无	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否	否
环保公司	2016 年 03 月 15 日	7,500	2016 年 03 月 14 日	3,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2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0				

(B1)				计 (B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2,511,139.49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494,499.27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鹤壁新能源公司(南京控股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2016年03月29日	29,540.04	2016年03月29日	10,426.72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至主合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2年	否	否	
邳州市深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南京控股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2016年12月28日	32,002.54	2018年05月21日	1,07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至主合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2年	否	否	
邳州市深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南京控股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2016年12月28日	32,002.54	2018年06月28日	1,1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至主合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2年	否	否	
邳州市深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南京控股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2016年12月28日	32,002.54	2018年06月29日	2,9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至主合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2年	否	否	
邳州市深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南京控股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2016年12月28日	32,002.54	2018年07月30日	2,9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至主合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2年	否	否	
深能高邮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年06月30日	63,113	2018年07月31日	5,208.72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至主合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	否	否	

(南京控股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起 2 年		
深能高邮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京控股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2017 年 06 月 30 日	63,113	2018 年 08 月 30 日	3,5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至主合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 2 年	否	否
深能高邮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京控股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2017 年 06 月 30 日	63,113	2018 年 09 月 21 日	2,28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至主合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 2 年	否	否
深能高邮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京控股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2017 年 06 月 30 日	63,113	2018 年 12 月 29 日	5,04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至主合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 2 年	否	否
深能高邮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京控股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2017 年 06 月 30 日	63,113	2019 年 06 月 28 日	6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至主合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 2 年	否	否
深能高邮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京控股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2017 年 06 月 30 日	63,113	2020 年 06 月 24 日	1,78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至主合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 2 年	否	否
深能北方(满洲里)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北控公司为	2017 年 06 月 17 日	26,000	2018 年 02 月 27 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满洲里公司提供 33 台风机设备担保	无	至主合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 2 年	否	否

其提供担保)										
深能北方(满洲里)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北控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2017 年 10 月 31 日	13,000	2017 年 11 月 27 日	3,600	连带责任担保	满洲里公司提供光伏设备担保及电费收费权质押	无	至主合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 2 年	否	否
深圳能源售电有限公司(财务公司为其开具保函)	2024 年 10 月 30 日	7,000	2024 年 11 月 25 日	7,000	一般担保	无	无	2024-11-25 至 2026-03-31	否	否
深能河北售电有限公司(财务公司为其开具保函)	2024 年 10 月 30 日	2,500	2024 年 11 月 21 日	2,500	一般担保	无	无	2024-11-21 至 2026-6-30	否	否
深能新疆售电有限公司(财务公司为其开具保函)	2024 年 10 月 30 日	3,000	2024 年 11 月 20 日	2,500	一般担保	无	无	2024.11.20 至 2026.2.28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939,622.7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53,405.44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3,450,762.24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547,904.71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9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									477,342.27	

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477, 342. 27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无

注: 1. 经公司董事会七届四十九次会议及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收购 CPT 公司 100%股权。自 2015 年 12 月起, CPT 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其下属企业之间的担保均由其原有权机构决策和实施。

2. 经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环保公司因收购环保发展 55%股权, 承接环保发展原股东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对环保发展及其所属子公司的融资担保, 担保本金不超过人民币 12, 983. 13 万元; 环保发展为所属 6 家全资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本金不超过人民币 1, 800 万元。

3. 经公司董事会八届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樟洋公司各方股东均需按变更后的股权比例为《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其中公司按 74. 52%股权比例为樟洋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的债务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5, 863. 08099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为樟洋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2023-032)。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 3、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其他类	自有资金	190, 496. 02	190, 486. 42	0	0
合计		190, 496. 02	190, 486. 42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事项	刊登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登日期	刊登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深圳能源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1 月 9 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查询”中输入本公司股票代码 (000027) 查询 (下)

			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5-001)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25 年 1 月 9 日	巨潮资讯网
董事会八届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002)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25 年 1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
董事会八届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003)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25 年 2 月 7 日	巨潮资讯网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期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2025 年付息公告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2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 (第一期) 2025 年付息公告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3 月 5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环保公司以公开挂牌方式实施增资扩股引进战略投资者的进展公告 (2025-004)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25 年 3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
董事会八届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005)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25 年 4 月 1 日	巨潮资讯网
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4 月 1 日	巨潮资讯网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2025 年付息公告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4 月 9 日	巨潮资讯网
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5-006)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25 年 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2025-007)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25 年 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2025-008)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25 年 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2024 年年度报告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深圳能源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傅曦林独立董事)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深圳能源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钟若愚独立董事)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深圳能源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章顺文独立董事)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2024 年度投资者保护工作情况报告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证券投资专项说明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2024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的专项说明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监事会决议公告 (2025-009)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25 年 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5-010)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25 年 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审计报告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深圳能源 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深圳能源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履行监督职责的报告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董事会决议公告 (2025-011)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25 年 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2025 年一季度报告 (2025-012)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25 年 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5-013)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25 年 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举办 2024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2025-014)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25 年 5 月 8 日	巨潮资讯网
000027 深圳能源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513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5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董事会八届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015)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25 年 5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2025-016)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25 年 5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深圳能源 2024 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5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5-017)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25 年 5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5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5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品种二) 2025 年付息公告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5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品种一) 2025 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5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000027 深圳能源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605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6 月 5 日	巨潮资讯网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 (第一期) (品种一) 关于不行使续期选择权的公告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6 月 6 日	巨潮资讯网
深圳能源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25-018)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25 年 6 月 6 日	巨潮资讯网
000027 深圳能源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 20250610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6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跟踪评级报告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6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6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4 年度)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6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
2019 年第一期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2024 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并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6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
2019 年第二期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2024 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并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6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4 年度)	仅上网披露	2025 年 6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环保公司以公开挂牌方式实施增资扩股引进战略投资者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54)	2024 年 12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环保公司以公开挂牌方式实施增资扩股引进战略投资者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 2025-004)	2025 年 3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757,389,916	100.00%	0	0	0	0	0	4,757,389,916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4,757,389,916	100.00%	0	0	0	0	0	4,757,389,916	100.00%
三、股份总数	4,757,389,916	100.00%	0	0	0	0	0	4,757,389,91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5,4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	---------	-------------------	---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国资委	国有法人	43.91%	2,088,856,782.00	0	0	2,088,856,782.00	不适用	0
华能国际	国有法人	25.02%	1,190,089,991.00	0	0	1,190,089,991.00	不适用	0
深圳资本集团	国有法人	4.83%	229,776,207.00	0	0	229,776,207.00	不适用	0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3%	53,560,132.00	0	0	53,560,132.00	不适用	0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66%	31,572,562.00	0	0	31,572,562.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4%	30,528,917.00	-14,280,041.00	0	30,528,917.0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4%	21,134,762.00	524,400.00	0	21,134,762.00	不适用	0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2%	15,120,000.00	0	0	15,120,000.00	不适用	0
王斌	境外自然人	0.21%	9,771,400.00	530,100.00	0	9,771,400.00	不适用	0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4%	6,773,476.00	0	0	6,773,476.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国资委系深圳资本集团、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它股东未知其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国资委	2,088,856,782.00						人民币普通股	2,088,856,782.00
华能国际	1,190,089,991.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0,089,991.00
深圳资本集团	229,776,207.00						人民币普通股	229,776,207.00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	53,560,132.00	人民币普通股	53,560,132.00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1,572,562.00	人民币普通股	31,572,562.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0,528,917.00	人民币普通股	30,528,917.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 金	21,134,762.00	人民币普通股	21,134,762.00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5,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120,000.00
王斌	9,771,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771,400.00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773,476.00	人民币普通股	6,773,476.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 10 名股 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国资委系深圳资本集团、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 控制人。其它股东未知其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 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 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4 年年报。

####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六、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1、企业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2019 年第一期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19 深圳能源绿色债 01/19 深能 G1	1980049. IB/11107 7.SZ	2019 年 02 月 21 日	2019 年 02 月 21 日	2029 年 02 月 22 日	131,000	2.88%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银行间市场、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和持有中国证券登记公司深圳分公司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及协商成交。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不存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9 深圳能源绿色债 01 附第 5 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2024 年 2 月，19 深圳能源绿色债 01 到行权期，已执行上述选择权条款。19 深圳能源绿色债 01 票面利率下调至 2.88%，部分回售注销后余额为 131,000 万元。

#### 3、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1深能01	149676.SZ	2021年10月22日	2021年10月25日	2026年10月25日	100,000	3.57%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圳证券交易所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1深能02	149677.SZ	2021年10月22日	2021年10月25日	2031年10月25日	100,000	3.88%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圳证券交易所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2深能01	149926.SZ	2022年05月31日	2022年06月01日	2025年06月01日	0	2.8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圳证券交易所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2深能02	149927.SZ	2022年05月31日	2022年06月01日	2032年06月01日	100,000	3.64%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圳证券交易所

(第一期)(品种二)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持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2 深能Y1	149983.SZ	2022年07月12日	2022年07月13日	2025年07月13日	100,000	3.07%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持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2 深能Y2	149984.SZ	2022年07月12日	2022年07月13日	2027年07月13日	200,000	3.46%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持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4 深能Y1	148628.SZ	2024年03月06日	2024年03月07日	2027年03月07日	300,000	2.60%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4 深能01	148687.SZ	2024年04月10日	2024年04月11日	2034年04月11日	300,000	2.78%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	24 深能Y2	524032.SZ	2024年11月25日	2024年11月26日	2029年11月26日	100,000	2.39%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

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21 深能 01、21 深能 02、22 深能 01、22 深能 02、22 深能 Y1、22 深能 Y2、24 深能 Y1、24 深能 01、24 深能 Y2 面向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并拥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A 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								
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及协商成交。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不存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2 深能 Y1、24 深能 Y1 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每个周期末附续期选择权，22 深能 Y2、24 深能 Y2 以每 5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每个周期末附续期选择权，除此之外，22 深能 Y1、22 深能 Y2、24 深能 Y1、24 深能 Y2 附递延支付利息权和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特殊条款的执行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尚未触发上述选择权条款。

24 深能 Y1、24 深能 01、24 深能 Y2 设有资信维持承诺、负面事项救济措施投资者保护条款，报告期内未触发或执行。

## 3、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1、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 深能源 MTN001	102000167. IB	2020 年 02 月 24 日	2020 年 02 月 26 日	2025 年 02 月 26 日	0	3.44%	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	银行间市场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按照上海清算所的规定，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相关事宜将在“兑付公告”中详细披露。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 深能源 MTN002	10200212 0. IB	2020 年 11 月 06 日	2020 年 11 月 10 日	2025 年 11 月 10 日	300,000	3.95%	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按照上海清算所的规定，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相关事宜将在“兑付公告”中详细披露。	银行间市场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碳中和债)	21 深能源 MTN001( 碳中和债)	10210143 5. IB	2021 年 07 月 28 日	2021 年 07 月 30 日	2026 年 07 月 30 日	300,000	3.39%	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按照上海清算所的规定，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相关事宜将在“兑付公告”中详细披露。	银行间市场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3 深能源 MTN001	10238238 7. IB	2023 年 09 月 04 日	2023 年 09 月 06 日	2026 年 09 月 06 日	300,000	3.17%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	银行间市场

								一期利息。按照上海清算所的规定，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相关事宜将在“兑付公告”中详细披露。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3 深能源MTN002	102382683. IB	2023 年10月11日	2023 年10月13日	2026 年10月13日	150,000	3.29%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按照上海清算所的规定，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相关事宜将在“兑付公告”中详细披露。	银行间市场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4 深能源MTN001	102481105. IB	2024 年03月20日	2024 年03月22日	2034 年03月22日	200,000	2.82%	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按照上海清算所的规定，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相关事宜将在“兑付公告”中详细披露。	银行间市场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品)	24 深能源SCP002B	012482034. IB	2024 年07月02日	2024 年07月03日	2025 年03月28日	0	1.69%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按照上海清算所的规定，由上海清算所	银行间市场

种二)								代理完成。相关事宜将在“兑付公告”中详细披露。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25深能源MTN001A	102580581.IB	2025年02月14日	2025年02月18日	2028年02月18日	150,000	1.85%	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按照上海清算所的规定,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相关事宜将在“兑付公告”中详细披露。	银行间市场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25深能源MTN001B	102580582.IB	2025年02月14日	2025年02月18日	2040年02月18日	150,000	2.15%	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按照上海清算所的规定,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相关事宜将在“兑付公告”中详细披露。	银行间市场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5深能源SCP001	012580722.IB	2025年03月20日	2025年03月20日	2025年12月15日	150,000	1.87%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按照上海清算所的规定,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相关事宜将在“兑付公告”中详细披露。	银行间市场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二期	25深能源SCP002	012580797.IB	2025年03月28日	2025年03月28日	2025年12月23日	250,000	1.72%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按照上海清算所的规	银行间市场

超短期融资券								定,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相关事宜将在“兑付公告”中详细披露。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新能源1号第一期绿色定向资产支持商业票据次级	24深圳新能1ABN001次(绿色)	082400477. IB	2024年04月28日	2024年04月29日	2029年03月07日	3,544	/	/	银行间市场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新能源1号第二期绿色定向资产支持商业票据优先级	24深圳新能1ABN002优先(绿色)	082400690. IB	2024年10月18日	2024年10月25日	2025年04月23日	0	2.00%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按照上海清算所的规定,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相关事宜将在“兑付公告”中详细披露。	银行间市场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新能源2号第一期绿色定向资产支持商业票据优先级	24新能源2ABN001优先(绿色)	082400752. IB	2024年11月22日	2024年11月25日	2025年05月23日	0	1.85%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按照上海清算所的规定,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相关事宜将在“兑付公告”中详细披露。	银行间市场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新能源2号第一期绿色定向资产支持商业票据次级	24新能源2ABN001次(绿色)	082400753. IB	2024年11月22日	2024年11月25日	2031年08月25日	3,989	/	/	银行间市场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	25深圳新能1ABN001优先(绿	082580281. IB	2025年04月16日	2025年04月23日	2025年10月20日	64,000	1.8%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按照上海清算	银行间市场

度新能源 1号第一 期绿色定 向资产支 持商业票 据优先级	色)							所的规 定，由上 海清算所 代理完 成。相关 事宜将在 “兑付公 告”中详 细披露。	
深圳能源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2025年 度新能源 2号第一 期绿色定 向资产支 持商业票 据优先级	25 新能 源 2ABN001 优先(绿 色)	08258041 8. IB	2025 年 05 月 20 日	2025 年 05 月 23 日	2025 年 11 月 19 日	84,030	1. 57%	到期一次 性还本付 息。按照 上海清算 所的规 定，由上 海清算所 代理完 成。相关 事宜将在 “兑付公 告”中详 细披露。	银行间市 场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和 应对措施		不存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深能源 MTN001、23 深能源 MTN002 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每个周期末附续期选择权、利息递延支付权和发行人赎回选择权。报告期内发行人未执行上述选择权条款。

## 3、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 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 六、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17	0.94	24.47%
资产负债率	61.86%	63.93%	下降 2.07 个百分点
速动比率	1.13	0.91	24.1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60,569.25	169,710.99	-5.3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6.61%	5.91%	上升 0.70 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3.04	3.15	-3.49%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4.46	6.67	-33.13%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96	5.73	-13.44%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 第八节 财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财务报表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9,569,672,689.98	7,794,501,866.13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五、2	1,135,553,129.60	1,024,904,216.51
存放同业款项	五、3	5,950,308,871.86	4,499,641,932.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4	2,362,308,040.60	2,305,502,760.57
应收票据	五、5	24,809,219.21	24,639,439.78
应收账款	五、6	17,183,295,750.25	14,450,260,150.60
应收款项融资	五、7	36,231,110.83	25,616,466.65
预付款项	五、8	1,567,837,673.29	1,322,361,273.43
其他应收款	五、9	684,519,053.43	407,167,820.23
存货	五、10	1,431,954,114.56	1,207,070,348.18
合同资产	五、11	149,754,543.76	115,377,674.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12	68,219,496.80	70,174,113.57
其他流动资产	五、13	787,353,089.73	985,898,128.05
流动资产合计		40,951,816,783.90	34,233,116,190.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应收款	五、14	1,505,715,590.55	1,529,045,715.56
长期股权投资	五、15	7,402,194,261.02	7,164,519,395.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6	5,795,755,655.89	5,985,733,770.58
投资性房地产	五、17	995,787,967.76	1,025,564,678.49
固定资产	五、18	70,498,347,466.30	66,370,025,649.66
在建工程	五、19	9,332,970,875.46	12,374,562,730.75
使用权资产	五、20	1,407,402,988.96	1,427,391,489.10
无形资产	五、21	21,460,958,211.25	21,359,309,416.10
开发支出	六、2	310,150,208.37	315,493,519.06
商誉	五、22	3,053,835,505.18	3,053,835,505.18
长期待摊费用	五、23	182,276,010.04	188,132,158.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24	887,512,846.84	895,549,125.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5	5,939,842,508.70	5,448,587,643.46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128,772,750,096.32	127,137,750,797.56
<b>资产总计</b>		169,724,566,880.22	161,370,866,988.4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五、26	2,276,915,968.65	3,060,296,999.69
应付票据	五、27	327,643,143.44	312,410,330.74
应付账款	五、28	3,429,009,837.77	3,317,746,214.53
预收款项	五、29	171,206,887.51	171,206,887.51
合同负债	五、30	1,038,617,467.70	1,016,274,493.82
应付职工薪酬	五、31	2,529,983,259.11	2,153,623,589.71
应交税费	五、32	759,594,474.31	627,660,112.77
其他应付款	五、33	12,226,042,170.02	11,713,813,439.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34	6,572,574,500.48	10,661,679,935.39
其他流动负债	五、35	5,573,185,653.96	3,390,140,464.82
<b>流动负债合计</b>		<b>34,904,773,362.95</b>	<b>36,424,852,468.45</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五、36	42,424,912,245.01	41,981,382,253.60
应付债券	五、37	15,327,774,667.87	12,305,338,978.09
租赁负债	五、20	695,464,838.33	809,869,613.15
长期应付款	五、38	8,822,298,128.36	8,749,472,300.8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五、39	97,032,932.40	97,032,932.40
预计负债	五、40	187,491,244.87	188,523,370.39
递延收益	五、41	118,985,032.83	105,125,456.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24	1,738,179,066.45	1,813,650,160.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42	680,142,274.48	690,714,603.57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70,092,280,430.60</b>	<b>66,741,109,669.20</b>
<b>负债合计</b>		<b>104,997,053,793.55</b>	<b>103,165,962,137.65</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股东权益			
股本	五、43	4,757,389,916.00	4,757,389,916.00
其他权益工具	五、44	17,499,716,981.14	17,499,716,981.14
其中：永续债		17,499,716,981.14	17,499,716,981.14
资本公积	五、45	5,210,766,352.64	4,732,129,763.65
其他综合收益	五、46	2,322,762,293.74	2,422,166,424.64
专项储备	五、47	227,614,212.55	166,004,571.13
盈余公积	五、48	3,548,727,281.30	3,548,727,281.30
未分配利润	五、49	16,396,912,275.97	15,289,576,247.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9,963,889,313.34	48,415,711,184.88
少数股东权益		14,763,623,773.33	9,789,193,665.93
股东权益合计		64,727,513,086.67	58,204,904,850.8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69,724,566,880.22	161,370,866,988.46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李英峰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王超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敬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6,721,658,195.07	5,647,479,716.37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1,532,547,099.79	1,388,820,751.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2,749,198.16	366,098,867.69
应收票据		-	817,774,318.40
应收账款	十六、1	365,549,138.05	1,119,783,866.23
预付款项		78,250,282.79	386,354,047.66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968,340,892.93	411,054,117.71
存货		1,628,705.27	55,985,538.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45,839,423.67	1,096,440,191.01
其他流动资产		1,743,306.87	8,524,206.77
<b>流动资产合计</b>		<b>10,685,759,142.81</b>	<b>9,909,494,870.25</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45,217,408,235.76	44,807,489,006.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10,550,821.58	4,042,755,525.57
投资性房地产		861,784,353.17	879,113,511.77
固定资产		2,673,527,108.84	2,717,183,048.21
在建工程		29,522,567.86	31,171,146.93
使用权资产		1,387,892.48	1,058,131.37
开发支出		28,554,683.91	31,324,421.93
无形资产		590,181,749.21	594,720,274.13
长期待摊费用		7,685,436.74	8,029,599.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964,581,899.73	12,938,952,268.71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64,185,184,749.28</b>	<b>66,051,796,934.32</b>
<b>资产总计</b>		<b>74,870,943,892.09</b>	<b>75,961,291,804.57</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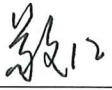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6,360,948.67	1,648,429,682.96
应付票据		-	136,410,143.86
应付账款		49,946,850.41	397,477,197.51
合同负债		12,974.00	358,469.27
应付职工薪酬		721,165,130.52	561,082,388.44
应交税费		43,948,238.09	78,170,406.72
其他应付款		1,055,151,878.10	914,545,604.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81,004,841.58	7,370,337,448.36
其他流动负债		4,031,882,587.28	2,023,702,158.59
流动负债合计		9,689,473,448.65	13,130,513,500.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046,563,600.01	6,889,915,900.00
应付债券		15,327,774,667.87	12,305,338,978.09
租赁负债		2,610,321.03	1,007,397.18
长期应付款		8,100,000,000.00	8,10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97,032,932.40	97,032,932.40
递延收益		5,749,202.50	9,657,7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38,687,894.05	683,264,938.79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218,418,617.86	28,086,217,846.46
负债合计		40,907,892,066.51	41,216,731,347.0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权益			
股本		4,757,389,916.00	4,757,389,916.00
其他权益工具		17,499,716,981.14	17,499,716,981.14
其中：永续债		17,499,716,981.14	17,499,716,981.14
资本公积		5,387,319,973.67	5,392,319,973.67
其他综合收益		1,971,488,741.65	2,121,245,411.15
专项储备		10,579,037.55	6,960,467.61
盈余公积		2,378,694,958.00	2,378,694,958.00
未分配利润		1,957,862,217.57	2,588,232,749.95
股东权益合计		33,963,051,825.58	34,744,560,457.5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4,870,943,892.09	75,961,291,804.57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李英峰	王超	敬红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b>一、营业收入</b>	五、50	21,139,145,394.23	19,798,975,398.17
减：营业成本	五、50	16,204,280,983.33	15,383,598,636.26
税金及附加	五、51	161,683,964.77	102,916,205.43
销售费用	五、52	79,004,465.70	72,417,861.10
管理费用	五、53	916,438,730.86	831,532,349.33
研发费用	五、54	75,690,756.00	60,026,330.17
财务费用	五、55	1,266,519,284.31	1,201,908,936.81
其中：利息费用		1,320,972,475.34	1,219,101,682.12
利息收入		63,993,645.86	80,167,908.13
加：其他收益	五、56	119,682,538.78	65,205,906.40
投资收益	五、57	328,562,602.58	459,469,392.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5,800,859.80	267,493,225.8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五、58	31,135,296.96	(14,615,081.20)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五、59	(55,930,137.68)	(55,130,079.25)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五、60	(767,735.30)	608,132.25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五、61	27,914,167.07	617,140.94
<b>二、营业利润</b>		2,886,123,941.67	2,602,730,490.21
加：营业外收入	五、62	57,714,440.12	32,210,096.03
减：营业外支出	五、63	11,270,635.70	14,148,640.94
<b>三、利润总额</b>		2,932,567,746.09	2,620,791,945.30
减：所得税费用	五、64	694,291,228.73	521,388,218.95
<b>四、净利润</b>		2,238,276,517.36	2,099,403,726.3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b>四、净利润(续)</b>			
<b>(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b>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2,238,276,517.36	2,099,403,726.3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b>(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b>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4,877,034.43	1,753,986,063.93
2. 少数股东损益		533,399,482.93	345,417,662.42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五、46</b>	<b>81,488,093.21</b>	<b>(468,438,068.31)</b>
<b>(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94,663,351.02</b>	<b>(426,706,971.20)</b>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94,306,830.72	(405,939,908.21)
(1)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10,386,917.36	26,579,874.81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公允价值变动		83,919,913.36	(432,519,783.02)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356,520.30	(20,767,062.9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1,075,295.17	3,956,409.56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18,774.87)	(24,723,472.55)
<b>(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13,175,257.81)</b>	<b>(41,731,097.11)</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19,764,610.57	1,630,965,658.04
(一)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99,540,385.45	1,327,279,092.7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20,224,225.12	303,686,565.3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五、65	0.34	0.3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五、65	0.34	0.34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李英峰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王超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敬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b>一、营业收入</b>	<b>十六、4</b>	<b>821,354,718.28</b>	<b>3,682,858,069.22</b>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704,561,382.70	3,537,140,217.32
税金及附加		2,427,423.53	3,912,112.71
销售费用		1,983,288.67	11,854,312.28
管理费用		333,162,389.19	295,874,471.25
研发费用		4,344,498.23	4,145,433.81
财务费用		321,703,401.60	345,992,298.82
其中：利息费用		792,745,574.77	655,601,586.76
利息收入		472,873,907.16	301,619,149.87
加：其他收益		784,868.91	151,246.96
投资收益	十六、5	485,243,801.70	521,201,158.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9,605,871.58	112,322,888.9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 )”号填列)		36,650,330.47	10,380,493.00
资产处置收益		-	(217,470.75)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 )”号填列)		-	(14,805.79)
<b>二、营业(亏损) / 利润</b>		<b>(24,148,664.56)</b>	<b>15,439,845.38</b>
加：营业外收入		1,346,631.54	588,147.31
减：营业外支出		814,816.87	1,032,233.94
<b>三、(亏损) / 利润总额</b>		<b>(23,616,849.89)</b>	<b>14,995,758.75</b>
减：所得税费用		9,197,919.41	2,601,988.50
<b>四、净(亏损) / 利润</b>		<b>(32,814,769.30)</b>	<b>12,393,770.25</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续)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b>四、净利润 (续)</b>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32,814,769.30)	12,393,770.25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44,296,054.82	(262,880,086.73)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220,759.65	(266,836,496.29)
1.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386,917.36	26,579,874.81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2,833,842.29	(293,416,371.10)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75,295.17	3,956,409.5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75,295.17	3,956,409.56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11,481,285.52	(250,486,316.48)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李英峰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王超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敬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43,732,180.33	19,299,366,207.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1,272,187.24	375,391,217.4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6(1)	408,721,959.68	727,409,835.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73,726,327.25	20,402,167,261.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034,623,073.78	11,663,516,051.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77,397,818.02	1,409,322,275.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29,000,551.33	627,332,880.0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6(1)	452,914,725.05	314,708,485.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93,936,168.18	14,014,879,692.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67(1)	3,879,790,159.07	6,387,287,569.2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97,013,969.76	2,102,628,820.5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7,210,807.60	195,284,701.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5,489,136.15	9,689,134.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9,713,913.51	2,307,602,656.7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续)</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00,185,260.86	7,448,440,563.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71,724,633.43	2,820,720,745.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五、67(2)	-	94,571,969.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71,909,894.29	10,363,733,278.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2,195,980.78)	(8,056,130,621.46)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35,758,900.00	146,218,818.6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35,758,900.00	146,218,818.6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87,374,573.61	6,933,751,514.2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0	13,279,01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23,133,473.61	20,358,980,332.8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452,923,877.85	15,656,342,416.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85,022,731.67	1,840,749,079.2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88,395,036.54	256,375,611.0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6(3)	241,521,558.35	129,315,426.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79,468,167.87	17,626,406,922.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3,665,305.74	2,732,573,410.6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907,401.96)	(77,888,833.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67(1)	3,982,352,082.07	985,841,524.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53,595,153.89	13,251,256,346.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67(3)	13,035,947,235.96	14,237,097,870.77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李英峰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王超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敬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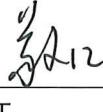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34,816,906.12	4,115,312,849.9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58,536.23	19,693,385.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3,075,442.35	4,135,006,235.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9,935,979.07	3,467,174,404.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9,337,234.25	168,926,979.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93,301,880.20	77,742,095.1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82,404.69	60,922,395.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2,157,498.21	3,774,765,875.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917,944.14	360,240,360.25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0,989,258.11	470,962,244.71
收回投资取得的现金	211,298,918.93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263.70	82,581.6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84,777,914.40	7,890,942,689.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97,366,355.14	8,361,987,515.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支付的现金	14,727,313.05	365,426,741.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0,096,600.00	1,439,504,848.7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99,370,700.00	5,535,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84,194,613.05	7,340,231,590.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3,171,742.09	1,021,755,925.5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2,370,700.00	2,383,397,5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0	13,279,01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82,370,700.00	15,662,407,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30,794,415.89	13,304,580,806.2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70,428,069.57	1,072,351,858.1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032.57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01,309,518.03	14,376,932,664.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8,938,818.03)	1,285,474,835.53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57,572.78)	80,003.10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b>	1,465,093,295.42	2,667,551,124.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34,546,156.28	3,043,380,501.4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4,999,639,451.70	5,710,931,625.91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李英峰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王超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敬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	--	--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及本期期初余额		4,757,389,916.00	17,499,716,981.14	4,732,129,763.65	2,422,166,424.64	166,004,571.13	3,548,727,281.30	15,289,576,247.02	48,415,711,184.88	9,789,193,665.93	58,204,904,850.81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94,663,351.02	-	-	1,704,877,034.43	1,799,540,385.45	520,224,225.12	2,319,764,610.57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1. 少数股东投入的资本		-	-	-	-	-	-	-	-	4,647,056,211.01	4,647,056,211.01
2.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	五、45	-	-	478,636,588.99	-	-	-	-	478,636,588.99	-	478,636,588.99
(三) 利润分配	五、49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713,608,487.40)	(713,608,487.40)	(199,220,259.71)	(912,828,747.11)
3. 永续债利息分配		-	-	-	-	-	-	(78,000,000.00)	(78,000,000.00)	-	(78,000,000.00)
(四)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	-	-	-	-	194,150,138.93	-	194,150,138.93	6,369,930.98	200,520,069.91
2. 本期使用		-	-	-	-	-	(132,540,497.51)	-	(132,540,497.51)	-	(132,540,497.5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续)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194,067,481.92)	-	-	194,067,481.92	-	-	-
三、本期期末余额		4,757,389,916.00	17,499,716,981.14	5,210,766,352.64	2,322,762,293.74	227,614,212.55	3,548,727,281.30	16,396,912,275.97	49,963,889,313.34	14,763,623,773.33	64,727,513,086.67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李英峰  
法定代表人



王超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敬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及本期期初余额		4,757,389,916.00	17,499,339,622.66	4,659,105,777.62	2,385,367,304.83	69,151,932.63	3,548,727,281.30	13,797,529,207.04	46,716,611,042.08	9,110,971,189.28	55,827,582,231.36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426,706,971.20)		-	1,753,986,063.93	1,327,279,092.73	303,686,565.31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少数股东投入的资本			-	-	-	-	-	-	-	608,098,083.44	608,098,083.4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000,000,000.00	-	-	-	-	3,000,000,000.00	-	3,000,000,000.00
3. 偿还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2,999,716,981.14)	-	-	-	-	(2,999,716,981.14)	-	(2,999,716,981.14)
(三) 利润分配	五、49									-	
1.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666,034,588.24)	(666,034,588.24)	(256,375,611.09)
2. 永续债利息分配			-	-	-	-	-	-	(118,183,018.86)	(118,183,018.86)	- (118,183,018.86)
(四)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	-	-	-	174,042,457.75	-	-	174,042,457.75	2,941,284.21
2. 本期使用			-	-	-	-	(116,396,412.96)	-	-	(116,396,412.96)	- (116,396,412.9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三、本期期末余额		4,757,389,916.00	17,499,622,641.52	4,659,105,777.62	1,958,660,333.63	126,797,977.42	3,548,727,281.30	14,767,297,663.87	47,317,601,591.36	9,769,321,511.15	57,086,923,102.51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李英峰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王超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敬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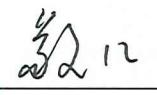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b>一、上期期末余额及本期期初余额</b>	4,757,389,916.00	17,499,716,981.14	5,392,319,973.67	2,121,245,411.15	6,960,467.61	2,378,694,958.00	2,588,232,749.95	34,744,560,457.52
<b>二、本期期增减变动金额</b>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44,296,054.82	-	-	(32,814,769.30)	11,481,285.52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集团内部无偿划转股权	-	-	(5,000,000.00)	-	-	-	-	(5,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1.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713,608,487.40)	(713,608,487.40)
2. 永续债利息分配	-	-	-	-	-	-	(78,000,000.00)	(78,000,000.00)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194,052,724.32)	-	-	194,052,724.32	-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	-	-	-	3,982,685.05	-	-	3,982,685.05
2. 本期使用	-	-	-	-	(364,115.11)	-	-	(364,115.1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三、本期期末余额	4,757,389,916.00	17,499,716,981.14	5,387,319,973.67	1,971,488,741.65	10,579,037.55	2,378,694,958.00	1,957,862,217.57	33,963,051,825.58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李英峰 王超 敬红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b>一、上期期末余额及本期期初余额</b>	4,757,389,916.00	17,499,339,622.66	5,738,206,766.12	2,228,129,842.61	2,378,694,958.00	3,093,938,079.08	35,695,699,184.47
<b>二、本期期增减变动金额</b>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262,880,086.73)	-	12,393,770.25	(250,486,316.48)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000,000,000.00	-	-	-	-	3,000,000,000.00
2. 偿还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2,999,716,981.14)	-	-	-	-	(2,999,716,981.14)
(三) 利润分配							
1.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666,034,588.24)	(666,034,588.24)
2. 永续债利息分配	-	-	-	-	-	(118,183,018.86)	(118,183,018.8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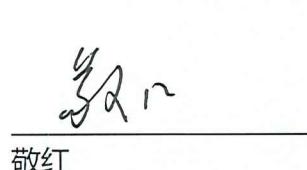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三、本期期末余额	4,757,389,916.00	17,499,622,641.52	5,738,206,766.12	1,965,249,755.88	2,378,694,958.00	2,322,114,242.23	34,661,278,279.75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李英峰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王超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敬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一、基本情况**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公司”) 系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深府办复 [1993] 355 号文、中国人民银行深圳经济特区分行深人银复字 [1993] 第 141 号文批准, 于 1993 年 8 月 21 日在深圳市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于 1993 年 9 月 3 日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2026 号, 营业期限从 1993 年 8 月 21 日至 2043 年 8 月 21 日。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最终控股股东为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深圳市国资委” )。

本公司及子公司 (以下简称“本集团”) 主要从事各种常规能源和新能源的开发、生产、购销; 投资和经营与能源相关的原材料的开发和运输、港口、码头和仓储工业等。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 参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详细情况参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以下简称“财政部”) 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25 年上半年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 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证监会” )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将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本公司主要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小于 12 个月。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采用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附注三、9 进行了折算。

##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占总资产比例 0.1%及以上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单项金额占总资产比例 0.1%及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期初或期末余额占总资产比例 0.1%及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占总资产比例 0.1%及以上
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	单项现金流量占总资产比例 0.5%及以上
重要的子公司	子公司总收入 / 总资产 / 净资产 / 税前利润占总收入 / 总资产 / 净资产 / 税前利润金额任一比例 3%及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资产总额占总资产比例大于或等于 2.5%
重要的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	联合营企业投资成本占总资产比例 0.2%及以上

##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 (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 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考虑相关递延所得税影响之后，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参见附注三、18）；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3)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也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参见附注三、16）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0.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三、12）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应付债券及股本等。

###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附注三、23 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 (6)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合同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 租赁应收款。

###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因销售活动、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租赁应收款和合同资产以及租赁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 (a)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根据承兑人信用风险特征的不同，本集团将应收票据划分为商业承兑汇票和银行承兑汇票两个组合。
应收账款	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应收款性质和对手方的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损失的情况存在显著差异，因此本集团将应收账款划分为三个组合，具体为：组合一主要包括应收国内电网公司电费、组合二主要包括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和应收垃圾处理费等、组合三为除组合一和组合二以外的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为有双重持有目的应收债券及应收账款债权，根据债务人信用风险特征的不同，本集团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应收债券和应收账款债权两个组合。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经营性往来款、应收保证金及押金、应收个人往来等。根据应收款的性质和不同对手方的信用风险特征，本集团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三个组合，具体为：组合一主要包括应收保证金及押金、组合二主要包括应收政府部门、长期合作国企款项、组合三为除组合一和组合二以外的其他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本集团将全部合同资产作为一个组合，在计算合同资产的坏账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 (b)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通常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量其损失准备。若某一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对手方显著不同，或该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对应收该对手方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例如，当某对手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对手方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时，对其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 (7)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按实际发行价格计入股东权益，相关的交易费用从股东权益（资本公积）中扣减，如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 (8) 永续债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的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集团对于其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入权益。存续期间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按合同条款约定赎回永续债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 11. 存货

## (1) 存货类别

存货包括燃料、备品备件、原材料、合同履约成本、库存商品、其他材料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其他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 (2) 发出计价方法

除其他材料外的存货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 (3) 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 12. 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参见附注三、12(3)）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参见附注三、12(3)）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三、30）。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

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 (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3、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摊销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投资性房地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参见附注三、30)。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20。

具体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与固定资产 (参见附注三、14) 中房屋及建筑物的折旧方法一致。

## 14、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取得由合和电力（中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能集团”）合作成立的中外合作经营公司深圳沙角火力发电厂 B 厂有限公司合作期满后的固定资产，按 1999 年 10 月 31 日经资产评估机构评估的重估价入账。

除上述的固定资产外，其他外购的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5 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将燃煤、燃气发电机组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产量法计提折旧。

其他固定资产按其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的价值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三、30）。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使用寿命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15 - 40	3 - 10	2.25 - 6.47
除燃煤、燃气发电机组外的机器设备	5 - 20	3 - 10	4.50 - 19.40
运输工具	5 - 25	3 - 10	3.60 - 19.40
主干管及庭院管	20	5	4.75
其他设备	5	3 - 10	18.00 - 19.40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 15.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参见附注三、16) 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列于在建工程时，不计提折旧。在尚未办理竣工决算前，根据工程概算、工程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暂估入账，待完成工程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三、20)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标准如下：

项目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满足建筑安装验收标准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主干管及庭院管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 16.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17. 无形资产

### (1) 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三、30）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摊销方法为：

项目	使用寿命 (年)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20 - 50	法定使用权期限	直线法
管道燃气专营权	20 - 44	法定使用权期限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10	预期带来经济利益期限	直线法
特许经营权	27 - 30	法定使用权期限	直线法
客户关系	3 - 10	预期带来经济利益期限	直线法
其他	3 - 10	预期带来经济利益期限	直线法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 特许经营权

本集团采用建设 - 运营 - 移交 ( “BOT” ) 方式，与中国地方政府 ( 合同授予方 ) 签订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相关的特许经营协议。根据特许经营协议，本集团兴建垃圾焚烧发电厂 ( 建造期间 )，之后一般在 25 至 30 年的特许经营期内运营 ( 运营期间 ) 。在特许经营权期满后，本集团需要将有关的垃圾焚烧发电厂无偿移交至各地方政府 ( 移交 ) 。根据特许经营协议，在运营期间，本集团可以收取垃圾处理费用及上网电费。

本集团在项目运营期间分别以下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 (a) 本集团在 PPP 项目运营期间，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 ( 或其他金融资产 ) 条件的，本集团在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 ( 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 ) 之前，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合同资产；本集团在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 ( 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 ) 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应收款项，并根据金融工具会计政策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 ( 或其他金融资产 ) 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 (b) 本集团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本集团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上文无形资产会计政策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3) 研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如果开发形成的某项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资本化开发支出按成本减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其他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资本化开发支出按成本减去减值准备 ( 参见附注三、 20)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企业对于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 18、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20）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9、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将已发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分别为：

项目	摊销期限(年)
环卫用具	3
装修费	5
其他	3 - 20

#### 20、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开发支出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每年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

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21)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 21、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列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 22、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23.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

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三、10(6)）。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 销售商品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电力、燃气、热力等商品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商品控制权转移给购买方时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 (1) 电力销售收入

本集团在电力输送至售电合同规定的电网，即客户取得电力的控制权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 (2) 燃气销售收入

对于燃气销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根据每月定期抄表数量来确认收入：(a) 依照用气合同，本集团享有现时收款权利；(b) 用户已使用或已接收天然气。

##### (3) 热力销售收入

对于热力销售，本集团在热力供应至购热客户，购热客户取得热力控制权之时确认收入。

#### 提供服务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垃圾处理、环卫及船舶运输等履约义务。

##### (1) 垃圾处理收入

本集团在提供垃圾处理服务的过程中按实际垃圾处理量及合同约定单价确认收入。本集团按实际垃圾处理量及协议约定的单价确认垃圾处理收入。

## (2) 环卫收入

本集团与当地环卫部门签订长期协议，提供环卫服务，每月根据协议确认相应的环卫收入。

## (3) 运输收入

船舶运输业务主要是国内沿海普通货船运输和国际船舶普通货物运输，在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船舶运输收入的实现：如航次在同一会计期间内开始并完成的，在航次结束时确认船舶运输收入的实现；如航次的开始和完成分别属于不同的会计期间，则在航次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航行开始日至资产负债表日的已航行天数占航行总天数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并相应确认收入。

## 建造服务收入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管道燃气安装和污水处理工程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 BOT 形式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规定，对于作为主要责任人为政府提供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提供建造服务的，按照建造过程中已发生的建造服务成本，采用投入法按照累积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建造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和建造服务单独售价。PPP 项目资产建造服务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 24、合同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 25. 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当地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还参加了企业年金。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适用离职后福利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但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的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专项储备

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

本集团使用专项储备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待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 28.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期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29.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但是，对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土地和建筑物租赁，本集团选择不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并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合并为租赁。

##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租入的燃气发电机组按固定资产（参见附注三、14）中的产量法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租入资产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三、20 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三、10 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0、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集团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已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集团按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21）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之孰低者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参见附注三、10）、递延所得税资产（参见附注三、28）或处置组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21）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 终止经营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界定为终止经营：

-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 31、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 32、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 33、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 34、碳排放权交易

2019 年 12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的通知》（财会〔2019〕22 号）。该规定规范了碳排放权交易相关的会计处理。根据该规定，重点排放企业通过购入方式取得碳排放配额的，应当在购买日将取得的碳排放配额确认为碳排放权资产，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使用购入的碳排放配额履约或者自愿注销购入的碳排放配额的，按照所使用配额或注销配额的账面余额计入营业外支出科目。重点排放企业通过政府免费分配等方式无偿取得碳排放配额的，不作账务处理。出售时，根据实际收到或应收的价款与账面余额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科目。

### 35、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 (1) 主要会计估计

除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参见附注三、13、14、17、19 和 29）和各类资产减值（参见附注五、5、6、9、10、11、12、13、14、15、17、18、19、21、22、23 和 25 以及附注十六、1、2 和 3）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 (a) 收入的确认 - 如附注三、23 所述，本集团提供劳务和建造服务的相关收入在一段时间内确认，相关收入和利润的确认取决于本集团对于合同结果和履约进度的估计。如果实际发生的总收入和总成本金额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值，将会影响本集团未来期间收入和利润确认的金额。
- (b) 附注五、24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 (c) 附注五、40 - 预计负债；
- (d) 附注十 - 公允价值的披露。

#### (2) 主要会计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做出的重要判断如下：

- (a) 附注五、44- 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权益工具。

## 四、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增值税	电力销售、商品销售、垃圾处理、石油液化气销售收入按 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供热蒸汽、运输收入按 9%的税率计缴增值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小型水电销售收入按 3%的税率计缴增值税。租赁收入按 9%，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按 5%的征收率计缴增值税。贷款收入、餐饮及酒店服务收入按 6%的税率计缴增值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1%、5%或 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缴缴纳的流转税的 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缴缴纳的流转税的 2%计缴。
房产税	自用房产以房产原值的 70%为计税依据，按 1.2%的税率计缴；出租房产以租金收入为计税依据，按 12%的税率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
海外税项	根据境外各国家和地区的税收法规计算。

除下述附注所示公司外，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本期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25% (2024 年： 25%) 。

以下纳税主体的注册地在香港和英属维尔京群岛，所得税税率分别为 16.50% 和 0%：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Sunon (Hongkong)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16.50%
Sunon (HK) Prosperity Shipping Co., Limited	16.50%
Sunon (HK) Eternality Shipping Co., Limited	16.50%
Gentek Holding Limited	0.00%

## 2. 税收优惠

本集团享有的税收优惠情况主要如下：

公司名称	税种	相关法规及政策依据	减免幅度	有效期限
深能北方(通辽)扎鲁特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50MW 项目	企业所得税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	从事公共基础设施的风电项目、光伏项目以及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缴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深能北方(锡林郭勒)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镶黄旗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酒泉深能北方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5MW 光伏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太仆寺旗深能北方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00MW 风电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深能北方(扎赉特旗)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8MW 风电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酒泉深能北控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3.6MW 光伏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奇台县国合特锐德新能源有限公司光伏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虎林市新源电力有限公司分散式风电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鸡东县新源电力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宿州市泗县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化州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鱼台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潮州市湘桥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菏泽市定陶区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义乌市深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市深能环保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威县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阳朔深能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名称	税种	相关法规及政策依据	减免幅度	有效期限
任丘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企业所得税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	从事公共基础设施的风电项目、光伏项目以及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缴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于都一净城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缙云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盈州市深能捷通环保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阳朔县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泗洪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二期 50MW 风电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邳州市深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八义集 90MW 风电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武平出来岩风电有限公司 50MW 风电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深能甘垛扬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62.5MW 风电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县深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50MW 风电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涟水县南控新能源有限公司 48MW 风电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淮安南控新能源有限公司 49MW 风电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深能扬州新能源有限公司临泽风电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深能扬州江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5MW 风电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通道深能新能源有限公司通道县登云山 50MW 风电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深能宝应新能源有限公司宝应 50.6MW 风电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田阳深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田阳玉凤 50MW 风电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淇县深能南控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淇县 5MW 光伏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固始耀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马堽 12MW 风电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固始豫南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陈集 15MW 风电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固始县东升新能源有限公司胡族 10MW 风电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潢川县鼎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潢川县 36MW 风电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湖北三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潜江风电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灌云尚风风电有限公司尚风风电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灌云鑫风风电有限公司鑫风风电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灌云益风风电有限公司益风风电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木垒深能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风电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名称	税种	相关法规及政策依据	减免幅度	有效期限
深圳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所得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深能巴州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深能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龙岩新东阳环保净化有限公司	增值税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	在垃圾用量占发电燃料的比重不低于 80%，并且生产排放达到相关规定时，以垃圾为燃料生产的电力收入实行 100% 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提供垃圾处置劳务取得的垃圾处置费，实行 70% 增值税即征即退	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执行
深圳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县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桂林市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鱼台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菏泽市定陶区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武汉深能环保新沟垃圾发电有限公司				
深圳能源资源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高邮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增值税	《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政部总局公告 财税〔2015〕74 号	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的政策	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
鹤壁市中融东方新能源有限公司				
邳州市深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泗洪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深能高邮新能源有限公司				
武平出米岩风电有限公司				
深能甘垛扬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单县深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税种	相关法规及政策依据	减免幅度	有效期限
涟水县南控新能源有限公司				
淮安南控新能源有限公司				
深能扬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深能扬州江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深能北方(通辽)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深能北方(通辽)扎鲁特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深能北方(通辽)奈曼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深能北方(满洲里)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深能北方(兴安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深能北方(兴安盟)科右中旗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深能北方(锡林郭勒)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酒泉深能北方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太仆寺旗深能北方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新疆宽洋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开鲁深能北方光伏有限公司				
巴里坤尚风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深能北方(扎赉特旗)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通辽市天宝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格尔木特变电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奇台县国合特锐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增值税	《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政部总局公告财税〔2015〕74号	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政策	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
	企业所得税	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5 年本)》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名称	税种	相关法规及政策依据	减免幅度	有效期限
武威深能北方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所得税	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5 年本)》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克州华辰能源有限公司				
盐源县卧罗河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禄劝临亚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泸水市泉德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深能库尔勒发电有限公司				
深能库尔勒热力有限公司				
塔什库尔干县深能福塔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深能张家口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所得税	《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 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 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深能河北售电有限公司				
新疆深能售电有限公司				
深圳市妈湾电力检修有限公司				
潮州市深能中创燃气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深能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扬州源网荷储深能科创园有限公司				
潮州市潮安区深能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新资源建材实业有限公司	企业所得税	《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以及《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的公告》	按 90% 计入企业当年收入总额缴纳企业所得税	永久
深圳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所得税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8 号)	企业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购置并实际使用列入《目录》范围内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 可以按专用设备投资额的 10% 抵免当年企业所得税应纳税额; 企业当年应纳税额不足抵免的, 可以向以后年度结转, 但结转期不得超过 5 个纳税年度	永久
单县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丹东一净城清洁服务有限公司				
烟台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义乌市深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税种	相关法规及政策依据	减免幅度	有效期限
深能北方(满洲里)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增值税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税收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5]74号	自2015年7月1日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	永久
深能北方(兴安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深能北方(锡林郭勒)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深能北方(通辽)扎鲁特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深能北方(通辽)奈曼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太仆寺旗深能北方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深能北方(兴安盟)科右中旗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深能库尔勒发电有限公司	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国税地字[1989]第013号	对火电厂厂区围墙内的用地,均应照章征收土地使用税。对厂区围墙外的灰场、输灰管、输油(气)管道、铁路专用线用地,免征土地使用税;厂区围墙外的其他用地,应照章征税	1989年2月起
深能河北售电有限公司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有关政府性基金免征范围的通知》 财税[2016]12号	财税[2016]12号第一条,按月纳税的月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10万元的缴纳义务人,除小规模纳税人外月(季)销售额小于10(30)万免征增值税教育费附加,免征地方教育费附加	2016年2月1日起
新疆深能售电有限公司				
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	企业所得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三号第三十三条	企业综合利用资源,生产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定的产品所取得的收入,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计收入	2017年4月10日起

##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045,635.70	175,353.13
银行存款	8,569,624,944.42	6,944,119,685.21
其他货币资金 (注 1)	999,002,109.86	850,206,827.79
合计	9,569,672,689.98	7,794,501,866.1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45,160,349.18	875,084,291.61

注 1：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其他保证金	510,089,820.36	488,535,327.52
保函保证金	174,875,905.86	290,835,174.93
第三方存款	298,166,572.43	32,898,531.53
土地保证金	15,771,936.48	4,931,547.41
其他	97,874.73	33,006,246.40
合计	999,002,109.86	850,206,827.79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合计人民币 700,835,537.43 元货币资金使用权受到限制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17,308,026.26 元)，主要包括保函保证金、土地保证金、其他保证金及冻结资金。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845,160,349.18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75,084,291.61 元)。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金额为人民币 1,660,728,859.00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317,031,101.87 元)。

## 2、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1,135,553,129.60	1,024,904,216.51

注： 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能源财务有限公司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

## 3、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5,829,075,774.43	4,377,933,027.82
美元	121,233,097.43	121,708,904.73
合计	5,950,308,871.86	4,499,641,932.55

## 4、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注 1)	402,749,198.16	366,098,867.69
其他 (注 2)	1,959,558,842.44	1,939,403,892.88
合计	2,362,308,040.60	2,305,502,760.57

注 1： 为本集团以短期获利为目的进行的股票投资。

注 2： 为本集团以短期获利为目的进行的基金投资。

## 5、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4,809,219.21	24,639,439.78
小计	24,809,219.21	24,639,439.78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24,809,219.21	24,639,439.78

上述应收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

- (2)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 (3)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90,161.22 元)。
- (4)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 (5) 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汇票的承兑人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 6、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0,871,022,993.01	9,781,049,205.65
1年至2年(含2年)	3,163,508,965.35	2,498,971,207.48
2年至3年(含3年)	1,751,216,833.16	1,579,805,984.56
3年以上	2,639,958,525.77	1,795,749,240.65
小计	18,425,707,317.29	15,655,575,638.34
减：坏账准备	1,242,411,567.04	1,205,315,487.74
合计	17,183,295,750.25	14,450,260,150.60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 (2) 应收账款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注	202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a)	3,509,174,307.48	19.04	995,705,920.09	28.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b) (c)				
- 组合一		6,133,756,854.37	33.29	-	-
- 组合二		7,539,506,161.95	40.92	75,395,061.62	1.00
- 组合三		1,243,269,993.49	6.75	171,310,585.33	13.78
合计		18,425,707,317.29	100.00	1,242,411,567.04	6.74

类别	注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a)	3,393,591,685.17	21.68	996,101,862.49	29.3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b) (c)				
- 组合一		2,438,199,150.51	15.57	-	-
- 组合二		9,115,363,433.60	58.22	91,153,634.34	1.00
- 组合三		708,421,369.06	4.53	118,059,990.91	16.67
合计		15,655,575,638.34	100.00	1,205,315,487.74	7.70

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和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如下：

(a)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重要的应收账款：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重要的应收账款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Electricity Company of Ghana Limited	2,795,225,452.84	95,113,867.60	可回收性存在风险
项目 A	46,659,762.89	46,659,762.89	可回收性存在风险
项目 B	29,581,159.91	29,581,159.91	可回收性存在风险
项目 C	296,818,889.75	296,818,889.75	可回收性存在风险
项目 D	240,333,385.21	240,333,385.21	可回收性存在风险
合计	3,408,618,650.60	708,507,065.36	

(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本集团的应收账款客户主要为位于中国境内的、本集团向其销售电力的电网客户、向其提供垃圾处理服务的公共服务事业单位、向其销售燃气的第三方企业及向其提供供热服务的第三方企业等。本集团在计算坏账准备时进一步区分为应收国内电网公司电费、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应收垃圾处理费、应收关联方款项及除上述类别以外的其他应收账款。

(c)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为了更加合理反映应收款项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集团结合对各细分客户的管理模式、最新行业政策及各类应收款项实际收回情况并参照同行业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及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定期复核。在计算减值准备时进一步区分为组合一、组合二和组合三。组合一主要包括：应收国内电网公司电费，经管理层评估，此类客户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零。组合二主要包括：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和应收垃圾处理费等，经管理层评估，根据细分客户的历史损失经验及对当前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综合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率。组合三为除组合一和组合二以外的其他应收账款，主要包括：应收供热款、废料销售和固废处理款、蒸汽款、燃气销售款、工程款、煤炭销售款等。组合三相关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如下：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含 1 年)	7.00	746,792,232.75	52,275,456.29	694,516,776.46	7.00	497,704,440.38	34,839,310.83	462,865,129.55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15.00	325,096,094.29	48,764,414.14	276,331,680.15	15.00	97,700,634.95	14,655,095.24	83,045,539.71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30.00	97,700,634.95	29,310,190.49	68,390,444.46	30.00	28,275,218.06	8,482,565.42	19,792,652.64
3 年以上	55.59	73,681,031.50	40,960,524.41	32,720,507.09	70.90	84,741,075.67	60,083,019.42	24,658,056.25
合计		1,243,269,993.49	171,310,585.33	1,071,959,408.16		708,421,369.06	118,059,990.91	590,361,378.15

##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期 / 年初余额	1,205,315,487.74	1,136,531,623.55
本期 / 年计提	43,743,041.03	69,203,372.89
本期 / 年收回或转回	6,177,047.51	1,877,572.42
合并范围增加	-	151,473.1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69,914.22)	1,306,590.61
期 / 年末余额	1,242,411,567.04	1,205,315,487.74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金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账面余额合计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Electricity Company of Ghana Limited	2,795,225,452.84	15.04	95,113,867.60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2,247,468,106.00	12.10	175,430,389.20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2,238,661,951.86	12.05	16,247,540.21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1,860,128,919.91	10.01	366,923,526.63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900,829,375.18	4.85	4,065,810.91
合计	10,042,313,805.79	54.05	657,781,134.55

## 7.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收债券(注)	36,231,110.83	25,616,466.65

注: 本公司之孙公司 Sunon Asogli Power (Ghana) Ltd. 收到加纳财政部用以偿还应收电费的加纳政府债券折合人民币 36,231,110.83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5,616,466.65 元), 计划持有并于债券到期日前贴现获取现金流。本集团将上述用于贴现融资的应收债券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 8、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320,839,789.47	84.25	1,138,991,241.41	86.13
1至2年(含2年)	175,533,935.29	11.20	150,309,456.96	11.37
2至3年(含3年)	51,551,671.65	3.28	22,210,160.90	1.68
3年以上	19,912,276.88	1.27	10,850,414.16	0.82
合计	1,567,837,673.29	100.00	1,322,361,273.43	100.00

账龄自预付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账龄1年以上的预付款项，为已预付但尚未结算完毕的材料采购款、服务款。

## (2) 于2025年6月30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国家管网集团粤东液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280,585,933.25	17.90	货物未到
潮州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158,735,830.12	10.12	货物未到
北京蓝谷极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100,320,000.00	6.40	货物未到
广东中煤进出口有限公司	42,875,000.00	2.73	货物未到
中煤集团山西华昱能源有限公司	39,500,600.00	2.52	货物未到
合计	622,017,363.37	39.67	

## 9、其他应收款

项目	注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收股利	(1)	63,876,935.50	5,521,118.65
其他	(2)	620,642,117.93	401,646,701.58
合计		684,519,053.43	407,167,820.23

## (1) 应收股利

## (a) 应收股利分类: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245,454.36	-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400,242.52	5,500,015.47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782.72	-
深圳市石岩公学	21,103.18	21,103.18
巴州天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9,352.72	-
小计	63,876,935.50	5,521,118.65
减: 坏账准备	-	-
合计	63,876,935.50	5,521,118.65

## (2) 其他

## (a) 按账龄分析如下: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563,679,218.95	383,372,489.57
1年至2年(含2年)	76,300,728.29	53,881,081.19
2年至3年(含3年)	52,429,677.04	37,402,803.13
3年以上	141,492,596.97	122,346,989.18
小计	833,902,221.25	597,003,363.07
减: 坏账准备	213,260,103.32	195,356,661.49
合计	620,642,117.93	401,646,701.58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 (b)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2025年6月30日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已发生 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23,018,956.74	-	72,337,704.75	195,356,661.49
本期计提	16,816,596.52	-	1,995,683.96	18,812,280.48
本年收回或转回	905,008.76	-	-	905,008.7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829.89)	-	-	(3,829.89)
期末余额	138,926,714.61	-	74,333,388.71	213,260,103.32

2024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已发生 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98,118,402.91	-	70,612,710.59	168,731,113.50
本年计提	25,077,160.58	-	1,730,127.50	26,807,288.08
本年收回或转回	167,151.56	-	5,133.34	172,284.9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455.19)	-	-	(9,455.19)
年末余额	123,018,956.74	-	72,337,704.75	195,356,661.49

## (c)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营性往来款	492,830,531.73	349,993,605.63
保证金及押金	197,919,842.95	120,015,431.16
个人往来	55,612,137.77	58,760,409.18
代垫工程建设成本	36,238,083.11	22,227,471.59
投资性房地产处置款	18,571,850.00	18,571,850.00
保险索赔款	24,381.59	243,680.31
其他	32,705,394.10	27,190,915.20
小计	833,902,221.25	597,003,363.07
减：坏账准备	213,260,103.32	195,356,661.49
合计	620,642,117.93	401,646,701.58

## (d)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龄	占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 例 (%)	2025 年 6 月 30 日 坏账准备
湖南兴蓝风电有限公司	经营性往来款	86,912,385.16	4 年至 5 年、5 年以 上	10.42	81,663,753.00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经营性往来款	27,626,392.55	1 年以内、1 年至 2 年、2 年至 3 年	3.31	5,656,554.86
北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性往来款	23,014,731.60	5 年以上	2.76	23,014,731.60
西宁市城市管理局	经营性往来款	20,000,000.00	1 年以内	2.40	-
深圳市福田福河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投资性房地产 处置款	18,571,850.00	3 年至 4 年	2.23	-
合计		176,125,359.31		21.12	110,335,039.46

## 10. 存货

### (1)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备品备件	680,680,623.89	43,316,463.79	637,364,160.10	699,765,771.63	43,316,463.79	656,449,307.84
燃料	404,826,669.53	-	404,826,669.53	361,830,841.07	-	361,830,841.07
合同履约成本	211,929,240.55	-	211,929,240.55	47,619,488.72	-	47,619,488.72
原材料	73,922,868.59	9,864,336.96	64,058,531.63	78,715,996.01	9,864,336.96	68,851,659.05
库存商品	101,476,903.40	-	101,476,903.40	59,358,174.91	-	59,358,174.91
其他	12,298,609.35	-	12,298,609.35	12,960,876.59	-	12,960,876.59
合计	1,485,134,915.31	53,180,800.75	1,431,954,114.56	1,260,251,148.93	53,180,800.75	1,207,070,348.18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6月30日
		计提	转销	
备品备件	43,316,463.79	-	-	43,316,463.79
原材料	9,864,336.96	-	-	9,864,336.96
合计	53,180,800.75	-	-	53,180,800.75

## 11. 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按性质分析如下：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燃气接驳工程服务及其他工程	154,701,953.42	4,947,409.66	149,754,543.76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燃气接驳工程服务及其他工程	119,557,349.01	4,179,674.36	115,377,674.65

本集团向客户提供燃气接驳工程服务及其他工程项目根据工程完工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约定收取款项，当本集团取得该无条件收取对价的权利时，合同资产将转为应收账款。

## (2)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期末余额
燃气接驳工程服务及其他工程	4,179,674.36	795,050.00	27,314.70	4,947,409.66

##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长期应收款	68,219,496.80	70,174,113.57
小计	68,219,496.80	70,174,113.57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68,219,496.80	70,174,113.57

## 13、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增值税年末留抵税额	616,593,835.00	781,142,356.76
待抵扣和待认证进项税额	140,595,135.58	161,376,947.98
预缴所得税	30,164,119.15	43,378,823.31
小计	787,353,089.73	985,898,128.05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787,353,089.73	985,898,128.05

## 14、长期应收款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折现率区间 (%)
融资租赁	2,140,695,150.29	2,066,764,635.27	3.20 - 7.00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558,594,946.21	459,836,561.85	
小计	1,582,100,204.08	1,606,928,073.42	
减：坏账准备	8,165,116.73	7,708,244.29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68,219,496.80	70,174,113.57	
合计	1,505,715,590.55	1,529,045,715.56	

## 15、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53,876,332.03	53,520,823.25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7,666,772,347.78	7,429,452,991.31
小计	7,720,648,679.81	7,482,973,814.56
减：减值准备	318,454,418.79	318,454,418.79
- 合营企业	-	-
- 联营企业	318,454,418.79	318,454,418.79
合计	7,402,194,261.02	7,164,519,395.77

## (2) 长期股权投资本期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投资成本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5 年 6 月 30 日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b>合营企业</b>									
苏尼特左旗蒙深电储新能源有限公司	49.00	49,000,000.00	49,000,000.00	-	(2,381.75)	-	-	48,997,618.25	-
深能上银绿色能源(深圳)有限公司	34.00	3,400,000.00	4,520,823.25	-	357,890.53	-	-	4,878,713.78	-
小计		52,400,000.00	53,520,823.25	-	355,508.78	-	-	53,876,332.03	-
<b>联营企业</b>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77	2,425,820,145.00	3,542,031,846.69	-	135,279,763.41	11,462,212.53	(36,245,454.36)	3,652,528,368.27	-
河北西柏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0.00	936,035,535.95	493,722,283.17	-	46,045,834.01	-	-	539,768,117.18	317,904,600.00
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00	723,182,451.40	682,301,662.48	-	(18,045,034.63)	-	-	664,256,627.85	-
国家管网集团深圳天然气有限公司	30.00	444,312,142.95	1,153,689,222.74	-	85,950,723.39	-	-	1,239,639,946.13	-
国能南宁发电有限公司	47.29	359,775,259.86	537,461,479.07	-	(13,351,490.45)	-	-	524,109,988.62	-
浙江浙能六横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44.00	264,000,000.00	264,000,000.00	-	-	-	-	264,000,000.00	-
惠州深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0.00	220,656,700.00	194,634,125.71	-	1,924,035.51	-	-	196,558,161.22	-
浙江华川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33.50	153,967,000.00	204,567,077.68	-	6,681,644.08	-	-	211,248,721.76	-
潮州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32.42	140,956,550.74	131,706,862.14	-	2,640,218.08	-	-	134,347,080.22	-
安徽深能力合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 1)	44.84	83,133,400.00	82,370,476.77	16,666,600.00	(679,236.13)	-	-	98,357,840.64	-
深圳赛格龙焱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1.00	34,650,000.00	35,827,278.02	-	(1,395,216.50)	-	-	34,432,061.52	-
共青城深能力合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76	29,900,000.00	29,284,938.21	-	310.92	-	-	29,285,249.13	-
广东东方盛世可再生能源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00	34,321,320.00	15,428,223.95	-	-	-	-	15,428,223.95	-
深圳金岗电力有限公司	30.00	19,011,079.36	17,355,110.24	-	(15,516.46)	-	-	17,339,593.78	-
深圳协孚能源有限公司	20.00	10,660,000.00	28,509,201.44	-	(133,629.54)	-	-	28,375,571.90	-
巴州利捷燃气有限公司	20.00	10,000,000.00	8,348,058.49	-	(188,025.36)	-	-	8,160,033.13	-
深能上银二号(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5,200,000.00	5,039,889.78	-	177,909.78	-	-	5,217,799.56	-
巴州天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00	200,000.00	226,105.44	-	2,207.72	-	(9,352.72)	218,960.44	-
深圳市智城能源云数据中心有限公司	32.00	5,280,000.00	549,041.87	-	551,750.27	-	-	1,100,792.14	-
山东省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40.00	1,333,300.00	1,380,503.34	-	31,145.00	-	-	1,411,648.34	-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投资成本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5 年 6 月 30 日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惠州合力正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15.00	2,250,000.00	220,813.13	-	5,466.15	-	-	226,279.28	-
南京名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	600,000.00	248,972.16	-	(37,508.23)	-	-	211,463.93	-
深圳市南山区华吉汽车修配厂	40.00	1,200,000.00	549,818.79	-	-	-	-	549,818.79	549,818.79
小计		5,906,444,885.26	7,429,452,991.31	16,666,600.00	245,445,351.02	11,462,212.53	(36,254,807.08)	7,666,772,347.78	318,454,418.79
合计		5,958,844,885.26	7,482,973,814.56	16,666,600.00	245,800,859.80	11,462,212.53	(36,254,807.08)	7,720,648,679.81	318,454,418.79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情况：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名称	期初及期末余额
河北西柏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17,904,600.00
深圳市南山区华吉汽车修配厂	549,818.79

注 1：本期本公司向安徽深能力合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人民币 16,666,600.00 元。

##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股)	1,874,959,452.44	2,016,423,247.85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80,833,890.97	1,373,555,182.48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 股)	1,152,005,400.00	1,040,868,960.00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663,556,550.75	753,722,119.06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92,472,356.29	164,757,914.54
深圳大鹏液化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123,946,233.22	98,145,986.70
深圳市新型储能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00,094,165.08	100,000,000.00
深圳国资协同发展私募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97,091,688.06	114,107,682.82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83,801,066.12	89,204,475.99
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919,564.88	53,376,484.63
深圳绿色交易所有限公司	55,635,410.51	62,137,567.25
广东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52,437,403.66	56,217,144.94
内蒙古东部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31,630,395.26	35,028,667.68
深能上银新源 (广东) 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2,305,823.57	12,975,825.07
河北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0,625,557.14	11,761,011.63
深圳市石岩公学	3,140,771.94	3,140,771.94
新疆库尔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4,926.00	224,926.00
深圳市国际低碳论坛发展中心	75,000.00	75,000.00
阿图什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营业部	-	10,802.00
深圳赛格龙焱新能源应用发展有限公司	-	-
合计	5,795,755,655.89	5,985,733,770.58

##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项目	成本	持股比例(%)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损失以“( )”号填列)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股)	99,648,770.51	0.56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	27,400,242.52	1,775,310,681.93	(193,093,794.24)	股票减持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11,838,070.00	5.03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	30,182,802.60	668,995,820.97	-	-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92,348,970.13	4.00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	-	571,207,580.62	-	-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 股)	1,616,576,632.82	0.57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	-	(464,571,232.82)	-	-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63,401,100.00	7.98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	-	29,071,256.29	-	-
深圳市新型储能产业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0	3.07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	-	94,165.08	(958,930.08)	股权处置
深圳大鹏液化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2,000,000.00	4.00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	-	121,946,233.22	-	-
深圳国资协同发展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202,781.15	2.49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	1,774,167.47	3,888,906.91	-	-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8,710,593.48	3.27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	-	15,090,472.64	-	-
深圳绿色交易所有限公司	36,779,195.46	12.50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	-	18,856,215.05	-	-
广东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6,522,064.10	10.00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	-	25,915,339.56	-	-
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040,000.00	0.30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	732,000.00	38,879,564.88	-	-
内蒙古东部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3,042,447.53	9.34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	-	8,587,947.73	-	-
深能上银新源 (广东) 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100,000.00	30.99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	-	(1,794,176.43)	-	-
河北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7,593,904.89	4.22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	-	3,031,652.25	-	-
深圳市石岩公学	2,000,000.00	2.66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	-	1,140,771.94	-	-
新疆库尔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	0.02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	-	114,926.00	-	-
深圳市国际低碳论坛发展中心	75,000.00	15.00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	-	-	-	-
阿图什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营业部	-	0.00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	-	-	(14,757.60)	股权处置
深圳赛格龙焱新能源应用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00	5.00	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	-	(250,000.00)	-	-
合计	2,980,239,530.07			60,089,212.59	2,815,516,125.82	(194,067,481.92)	

## (2) 本年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项目	因终止确认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终止确认的原因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股)	193,093,794.24	股票减持
深圳市新型储能产业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8,930.08	股权处置
阿图什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4,757.60	股权处置
合计	194,067,481.92	

## 17、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及建筑物
原值	
期初及期末余额	1,651,800,970.92
减：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626,236,292.43
本期计提	29,776,710.73
期末余额	656,013,003.16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995,787,967.76
期初账面价值	1,025,564,678.49

## 18、固定资产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70,417,566,773.06	66,293,858,707.57
固定资产清理	80,780,693.24	76,166,942.09
合计	70,498,347,466.30	66,370,025,649.66

##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主干管及庭院管	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期初余额	22,305,051,798.72	77,211,970,314.94	2,735,037,653.66	4,409,388,705.87	1,081,327,875.22	107,742,776,348.41
本期购置	215,873,959.85	236,758,187.53	13,500,408.28	32,694,494.83	45,152,786.77	543,979,837.26
本期在建工程转入	629,874,772.56	4,911,319,695.72	-	249,623,394.24	22,920,286.38	5,813,738,148.90
竣工决算调整	25,765,433.88	(39,269,350.40)	(3,962,264.15)	-	(2,829,625.89)	(20,295,806.56)
本期处置或报废	(71,102,349.17)	(78,820,637.36)	(16,748,000.35)	(14,625,736.57)	(6,938,171.55)	(188,234,895.00)
递延收益冲减	-	-	-	-	(5,000,000.00)	(5,000,000.0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109,123.22	25,602,477.13	11,073,861.74	-	372,507.43	44,157,969.52
期末余额	23,112,572,739.06	82,267,560,687.56	2,738,901,659.18	4,677,080,858.37	1,135,005,658.36	113,931,121,602.53
减：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8,027,862,302.30	27,571,912,866.34	1,899,926,538.61	1,211,496,911.98	690,319,546.34	39,401,518,165.57
本期计提	406,587,564.61	1,492,702,928.23	85,791,317.23	107,381,937.90	70,984,346.91	2,163,448,094.88
本期处置或报废	(63,950,910.89)	(34,032,300.18)	(13,971,150.36)	(2,388,823.14)	(6,128,457.40)	(120,471,641.9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791,923.76	11,165,204.09	5,488,721.10	-	214,886.77	21,660,735.72
期末余额	8,375,290,879.78	29,041,748,698.48	1,977,235,426.58	1,316,490,026.74	755,390,322.62	41,466,155,354.20
减：减值准备						
期初及期末余额	200,641,271.46	1,829,200,719.97	1,558,715.61	7,037,146.52	8,961,621.71	2,047,399,475.27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4,536,640,587.82	51,396,611,269.11	760,107,516.99	3,353,553,685.11	370,653,714.03	70,417,566,773.06
期初账面价值	14,076,548,224.96	47,810,856,728.63	833,552,399.44	3,190,854,647.37	382,046,707.17	66,293,858,707.57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深能库尔勒热力有限公司锅炉房	1,685,352.58	475,948.02	-	1,209,404.56	暂时闲置
深能库尔勒热力有限公司燃气燃煤热力机组	10,411,121.13	8,493,108.00	1,568,288.40	349,724.73	暂时闲置
合计	12,096,473.71	8,969,056.02	1,568,288.40	1,559,129.29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房屋及建筑物金额为人民币 2,763,919.43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883,050.55 元)。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深能（河源）电力有限公司房屋及建筑物	1,274,091,807.80	尚在办理中
深圳能源光明电力有限公司房屋及建筑物	952,794,511.52	尚在办理中
东莞深能源樟洋电力有限公司房屋及建筑物	352,214,646.08	尚在办理中
珠海深能洪湾电力有限公司房屋及建筑物	342,170,820.88	尚在办理中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部电厂房屋及建筑物	231,400,711.76	尚在办理中
深圳能源燃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房屋及建筑物	167,724,750.87	尚在办理中
惠州深能源丰达电力有限公司房屋及建筑物	2,753,068.82	尚在办理中
合计	3,323,150,317.73	

## (5) 固定资产清理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机器设备	77,884,602.13	74,378,601.25
运输设备	1,817,072.05	725,725.45
房屋及建筑物	14,938.67	14,938.67
主干道及庭院管	10,428.45	10,428.45
其他设备	1,053,651.94	1,037,248.27
合计	80,780,693.24	76,166,942.09

## 19、在建工程

	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1)	8,642,177,679.80	11,845,490,292.64
工程物资	(2)	690,793,195.66	529,072,438.11
合计		9,332,970,875.46	12,374,562,730.75

##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鄂前旗 250MWp 光伏项目	943,492,397.97	-	943,492,397.97	925,849,373.89	-	925,849,373.89
保定发电 2×350MW 项目	655,942,003.17	-	655,942,003.17	405,222,278.84	-	405,222,278.84
禄劝 160MWp 光伏项目	639,601,727.45	-	639,601,727.45	602,177,675.19	-	602,177,675.19
新疆巴州尉犁县 45 万千瓦光储 体化项目	493,103,003.54	-	493,103,003.54	371,135,270.81	-	371,135,270.81
妈湾电力公司技改项目	457,600,168.67	21,783,908.93	435,816,259.74	1,543,247,353.46	21,783,908.93	1,521,463,444.53
鄂旗 500MW 风电项目	407,164,836.66	-	407,164,836.66	219,681,482.25	-	219,681,482.25
惠州燃气公司天然气场站及管网 项目	402,663,443.25	-	402,663,443.25	406,384,729.93	-	406,384,729.93
天镇 100MW 风电项目	381,377,491.90	-	381,377,491.90	247,583,050.44	-	247,583,050.44
潮州气站	378,069,241.06	-	378,069,241.06	544,707,072.28	-	544,707,072.28
渔光互补 280MW 项目	313,499,633.75	-	313,499,633.75	185,031,311.93	-	185,031,311.93
樟洋电力 2×390MW 级燃气—蒸 汽联合循环发电扩建项目	292,653,473.64	-	292,653,473.64	284,565,184.98	-	284,565,184.98
洪湖深能 99MW 渔光互补光伏项 目	286,598,515.68	-	286,598,515.68	164,775,209.96	-	164,775,209.96
广东岑田抽水蓄能电站建设项目	284,996,912.55	-	284,996,912.55	229,666,366.64	-	229,666,366.64
阜平蓄能基建项目	264,332,687.25	-	264,332,687.25	252,711,392.60	-	252,711,392.60
深能源鹭湖科技园	259,372,321.07	-	259,372,321.07	164,686,854.22	-	164,686,854.22
越南平顺省和胜 A 段 20MW 风电 项目	232,069,167.41	-	232,069,167.41	233,329,090.91	-	233,329,090.91
义鸟建筑垃圾处理项目	199,740,256.41	-	199,740,256.41	221,689,879.41	-	221,689,879.41
纳雍大闹地风电场 50.4MW	185,787,584.31	-	185,787,584.31	130,483,439.68	-	130,483,439.68
深能云梦倒店乡 100MW 农光互 补光伏发电项目	182,639,424.72	-	182,639,424.72	130,260,748.20	-	130,260,748.20
渔光互补 80MW 项目	173,918,180.13	-	173,918,180.13	81,380,454.72	-	81,380,454.72
鼎轮能源 30MW 飞轮储能项目	163,034,330.96	-	163,034,330.96	155,229,890.28	-	155,229,890.28
洪湾电厂基建项目	23,931,541.71	-	23,931,541.71	843,668,020.33	-	843,668,020.33
赤城炮梁 150MWp 光伏项目	3,405,920.71	-	3,405,920.71	596,226,288.04	-	596,226,288.04
深能苏尼特左旗 500MW 风电项 目	2,515,031.05	-	2,515,031.05	1,442,192,873.06	-	1,442,192,873.06
武清 150MWp 光伏项目	209,916.00	-	209,916.00	513,097,998.07	-	513,097,998.07
深能高邮三垛镇 30MW 分布式风 电项目	-	-	-	186,821,472.43	-	186,821,472.43
其他	1,057,949,326.39	21,706,948.68	1,036,242,377.71	807,176,387.70	21,706,948.68	785,469,439.02
合计	8,685,668,537.41	43,490,857.61	8,642,177,679.80	11,888,981,150.25	43,490,857.61	11,845,490,292.64

(a)

##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减: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算 比例(%)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鄂前旗 250MWp 光伏项目	1,571,961,600.00	925,849,373.89	17,643,024.08	-	943,492,397.97	60.02	60.50	31,195,904.99	7,067,925.49	4.35	自筹/外借
保定发电 2×350MW 项目	4,554,037,900.00	405,222,278.84	250,719,724.33	-	655,942,003.17	14.41	14.50	86,575,368.15	3,200,537.66	4.55	自筹/外借
禄劝 160MWp 光伏项目	900,000,000.00	602,177,675.19	37,424,052.26	-	639,601,727.45	71.07	71.00	-	-	-	自筹
新疆巴州尉犁县 45 万千瓦光储一体化项目	1,744,000,000.00	371,135,270.81	121,967,732.73	-	493,103,003.54	28.27	28.00	6,544,916.46	3,726,083.05	3.29	自筹/外借
妈湾电力公司技改项目	不适用	1,543,247,353.46	230,928,391.34	1,316,575,576.13	457,600,168.67	不适用	不适用	-	-	-	自筹
鄂旗 500MW 风电项目	1,808,400,000.00	219,681,482.25	187,483,354.41	-	407,164,836.66	22.52	22.50	-	-	-	自筹
惠州燃气公司天然气场站及管网项目	不适用	406,384,729.93	50,367,044.24	54,088,330.92	402,663,443.25	不适用	不适用	15,706,104.22	3,883,975.59	4.19	自筹/外借
天镇 100MW 风电项目	616,924,400.00	247,583,050.44	133,794,441.46	-	381,377,491.90	61.82	61.50	10,507,560.53	4,759,501.90	4.58	自筹/外借
潮州气站	不适用	544,707,072.28	27,919,493.53	194,557,324.75	378,069,241.06	不适用	不适用	53,509,196.21	4,799,537.57	4.27	自筹/外借
渔光互补 280MW 项目	1,097,308,300.00	185,031,311.93	128,468,321.82	-	313,499,633.75	28.57	28.50	4,476,883.84	1,143,776.24	3.26	自筹/外借
樟洋电力 2X390MW 级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扩 建项目	2,467,920,000.00	284,565,184.98	8,088,288.66	-	292,653,473.64	78.90	79.00	23,738,654.15	-	-	自筹/外借
洪湖深能 99MW 渔光互补光伏项目	586,390,300.00	164,775,209.96	121,823,305.72	-	286,598,515.68	48.88	49.00	1,982,178.26	1,772,775.32	3.26	自筹/外借
广东岑田抽水蓄能电站建设项目	8,035,656,900.00	229,666,366.64	55,330,545.91	-	284,996,912.55	3.55	3.50	9,304,281.06	3,941,260.06	3.19	自筹/外借
阜平蓄能基建项目	不适用	252,711,392.60	11,621,294.65	-	264,332,687.25	不适用	不适用	12,435,351.20	4,023,540.56	3.52	自筹/外借
深能源鹭湖科技园	2,222,440,000.00	164,686,854.22	94,685,466.85	-	259,372,321.07	11.67	11.50	-	-	-	自筹
越南平顺省和胜 A 段 20MW 风电项目	259,254,545.45	233,329,090.91	325,677.43	1,585,600.93	232,069,167.41	90.13	90.00	-	-	-	自筹
义乌建筑垃圾处理项目	511,760,000.00	221,689,879.41	14,357,807.35	36,307,430.35	199,740,256.41	46.59	46.50	10,079,831.58	2,341,980.82	4.55	自筹/外借
纳雍大寨地风电场 50.4MW	360,674,700.00	130,483,439.68	55,304,144.63	-	185,787,584.31	51.51	51.50	6,366,018.75	2,238,713.12	3.17	自筹/外借
深能云梦倒店乡 10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560,350,000.00	130,260,748.20	52,378,676.52	-	182,639,424.72	32.59	32.50	-	-	-	自筹
渔光互补 80MW 项目	338,128,500.00	81,380,454.72	92,537,725.41	-	173,918,180.13	51.44	51.50	107,980.61	107,980.61	3.26	自筹/外借
鼎轮能源 30MW 飞轮储能项目	349,880,000.00	155,229,890.28	7,804,440.68	-	163,034,330.96	46.60	46.50	-	-	-	自筹
洪湾电厂基建项目	3,114,730,000.00	843,668,020.33	100,568,195.96	920,304,674.58	23,931,541.71	56.41	56.00	-	-	-	自筹
赤城炮梁 150MWp 光伏项目	1,037,858,900.00	596,226,288.04	90,645,998.51	683,466,365.84	3,405,920.71	66.18	67.50	17,502,907.37	-	-	自筹/外借
深能苏尼特左旗 500MW 风电项目	3,033,895,000.00	1,442,192,873.06	73,190,845.72	1,512,868,687.73	2,515,031.05	61.58	62.50	26,207,015.56	16,167.50	4.35	自筹/外借
武清 150MWp 光伏项目	736,440,000.00	513,097,998.07	112,723,028.45	625,611,110.52	209,916.00	84.98	85.00	24,869,265.78	-	-	自筹/外借
深能高邮三垛镇 30MW 分布式风电项目	277,200,000.00	186,821,472.43	13,117,871.31	199,939,343.74	-	100.00	100.00	14,948,063.56	-	-	自筹/外借
合计		11,081,804,762.55	2,091,218,893.96	5,545,304,445.49	7,627,719,211.02			356,057,482.28	43,023,755.49		

## (2) 工程物资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691,567,746.71	774,551.05	690,793,195.66	529,846,989.16	774,551.05	529,072,438.11

## 20、租赁

##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情况

##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租赁土地	合计
原值					
期初余额	282,586,594.62	782,660,541.24	5,596,150.10	830,134,811.82	1,900,978,097.78
本期增加	59,701,140.95	25,996.25	142,943.40	19,188,284.11	79,058,364.71
本期减少	26,521,854.85	3,022,615.90	1,864,074.39	27,997,329.37	59,405,874.51
期末余额	315,765,880.72	779,663,921.59	3,875,019.11	821,325,766.56	1,920,630,587.98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196,066,156.95	144,145,120.61	4,041,949.99	129,333,381.13	473,586,608.68
本期计提	24,478,093.38	12,918,637.68	617,525.19	31,428,439.70	69,442,695.95
本期减少	25,192,818.08	3,022,615.90	1,551,912.92	34,358.71	29,801,705.61
期末余额	195,351,432.25	154,041,142.39	3,107,562.26	160,727,462.12	513,227,599.02
账面价值					
期末余额	120,414,448.47	625,622,779.20	767,456.85	660,598,304.44	1,407,402,988.96
期初余额	86,520,437.67	638,515,420.63	1,554,200.11	700,801,430.69	1,427,391,489.10

## 租赁负债

项目	附注	2025年	202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长期租赁负债		874,157,542.72	977,345,860.4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五、34	178,692,704.39	167,476,247.33
合计		695,464,838.33	809,869,613.15

项目	2025年	2024年
	6月30日	6月30日
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费用	47,129,639.70	46,178,050.32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87,462,669.31	173,021,872.53

##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情况

## (a) 经营租赁

项目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租赁收入	85,757,290.85	76,541,283.55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租赁收款额如下：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165,832,635.00	141,352,857.38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130,498,909.86	113,639,610.00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80,641,038.45	72,253,297.89
3 年以上	54,428,910.09	39,340,582.30
合计	431,401,493.40	366,586,347.57

## (b) 融资租赁

项目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融资租赁收益	38,454,544.13	26,589,944.81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租赁收款额如下：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68,219,496.80	70,174,113.57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207,711,720.27	200,106,211.74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221,246,552.44	213,145,456.65
3 年以上	1,643,517,380.78	1,583,338,853.31
租赁收款额小计	2,140,695,150.29	2,066,764,635.27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558,594,946.21	459,836,561.85
租赁投资净额	1,582,100,204.08	1,606,928,073.42

## 21、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管道燃气专营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PPP 借款支出	客户关系	其他	合计
原值								
期初余额	5,144,202,650.59	154,928,419.21	81,934,122.47	20,748,260,308.47	96,139,340.64	271,896,802.30	1,130,308,862.85	27,627,670,506.53
本期增加金额								
- 购置	34,027,522.37	-	-	-	-	-	6,041,565.49	40,069,087.86
- 合同资产转入	-	-	-	453,237,824.54	-	-	-	453,237,824.54
- 在建工程转入	4,311,507.22	-	-	-	-	-	16,330,764.53	20,642,271.75
- PPP 项目资本化利息	-	-	-	14,095,897.79	28,863,697.71	-	-	42,959,595.50
- 内部研发	-	-	-	-	-	-	37,139,291.12	37,139,291.12
本期减少金额								
- 本期处置	4,605,000.00	-	426,002.77	-	-	-	204,115.47	5,235,118.24
- PPP 项目资本化利息转出	-	-	-	-	14,095,897.79	-	-	14,095,897.7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6,484.77)	-	-	-	-	-	-	(66,484.77)
期末余额	5,177,870,195.41	154,928,419.21	81,508,119.70	21,215,594,030.80	110,907,140.56	271,896,802.30	1,189,616,368.52	28,202,321,076.50
减: 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1,209,401,920.20	52,413,727.78	61,805,109.29	3,878,519,805.29	-	153,835,233.32	337,958,764.84	5,693,934,560.72
本期增加金额								
- 计提	60,026,651.21	2,606,419.74	2,084,145.46	303,526,426.81	-	9,494,963.85	95,579,631.78	473,318,238.85
本期减少金额								
- 本期处置	-	-	163,300.92	-	-	-	166,772.41	330,073.3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609.30	-	-	-	-	-	-	13,609.30
期末余额	1,269,442,180.71	55,020,147.52	63,725,953.83	4,182,046,232.10	-	163,330,197.17	433,371,624.21	6,166,936,335.54
减: 减值准备								
期初及期末余额	3,425,585.86	-	-	501,497,983.10	-	65,384,763.23	4,118,197.52	574,426,529.71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3,905,002,428.84	99,908,271.69	17,782,165.87	16,532,049,815.60	110,907,140.56	43,181,841.90	752,126,546.79	21,460,958,211.25
期初账面价值	3,931,375,144.53	102,514,691.43	20,129,013.18	16,368,242,520.08	96,139,340.64	52,676,805.75	788,231,900.49	21,359,309,416.10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深能北方(兴安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前旗风场土地	5,692,970.19	正在办理
深能尉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光伏电站土地	4,986,894.87	正在办理
葫芦岛深能北方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光伏电站土地	2,733,367.46	正在办理
塔县一期 20MWp 光伏电站土地	899,456.22	正在办理
合计	14,312,688.74	

## 22、商誉

## (1) 商誉变动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变动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原值			
深能西部能源(成都)有限公司	1,916,222,474.38	-	1,916,222,474.38
潮州深能燃气有限公司	259,348,172.64	-	259,348,172.64
潮州潮安深能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64,506,811.04	-	64,506,811.04
泸水辉力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86,325,534.40	-	86,325,534.40
潮州枫溪深能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53,379,578.38	-	53,379,578.38
赵县亚太燃气有限公司	70,861,975.78	-	70,861,975.78
四川省天全县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8,326,565.62	-	68,326,565.62
克州华辰能源有限公司	64,210,747.84	-	64,210,747.84
深能巴州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注 2)	59,479,364.10	-	59,479,364.10
惠州市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54,536,261.06	-	54,536,261.06
泸水市宏峰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48,629,216.40	-	48,629,216.40
盐源县卧罗河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48,035,228.69	-	48,035,228.69
禄劝临亚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43,034,980.18	-	43,034,980.18
大同阿特斯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0,034,658.79	-	40,034,658.79
湘乡光大燃气有限公司	39,477,045.89	-	39,477,045.89
深能库尔勒热力有限公司	37,546,409.49	-	37,546,409.49
惠州深能源丰达电力有限公司	28,000,000.00	-	28,000,000.00
灌云尚风风电有限公司	28,409,424.14	-	28,409,424.14
深能环保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8,596,206.17	-	18,596,206.17
潮州饶平深能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3,954,121.76	-	3,954,121.76
阿特斯阜宁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6,410,833.15	-	16,410,833.15
鹤壁市中融东方新能源有限公司	14,200,000.00	-	14,200,000.00
珠海深能洪湾电力有限公司	14,120,217.76	-	14,120,217.76
甘孜州冰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1,674,807.52	-	11,674,807.52
四川贡嘎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10,468,937.95	-	10,468,937.95
大丰正辉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7,632,932.24	-	7,632,932.24
淮安中能环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6,792,333.54	-	6,792,333.54
阜宁卓茂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750,789.60	-	6,750,789.60
Win Energy Joint Stock Company	4,516,084.54	-	4,516,084.54
沛县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	2,000,000.00
福贡古丹河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890,737.24	-	1,890,737.24
舟山深能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314,869.58	-	1,314,869.58
深能库尔勒发电有限公司	1,236,010.50	-	1,236,010.50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变动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原值			
龙岩新东阳环保净化有限公司	1,069,009.95	-	1,069,009.95
汉能邳州市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963,735.62	-	963,735.62
武汉合煜能源有限公司	296,382.97	-	296,382.97
山西天惠聚源能源有限公司	149,819.05	-	149,819.05
吉县金智农业光伏有限公司	71,994.04	-	71,994.04
睢宁阿特斯新能源有限公司	48,396.05	-	48,396.05
小计	3,134,522,668.05	-	3,134,522,668.05
减：减值准备	80,687,162.87	-	80,687,162.87
账面价值	3,053,835,505.18	-	3,053,835,505.18

## (2) 商誉减值准备

企业合并取得的商誉已经分配至下列资产组以进行减值测试：

- 水力发电资产组
- 燃气输送及销售资产组
- 其他资产组

### 水力发电资产组

水力发电资产组主要由水力发电机组及相关配套构筑物和设施构成，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组合一致。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水力发电资产组商誉的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2,234,608,482.38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34,608,482.38 元)。可收回金额采用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根据管理层批准的 5 年期财务预算基础上的现金流量预测来确定。现金流量预测所用的折现率为 8.46% - 10.90%。

### 燃气输送及销售资产组

燃气输送及销售资产组主要由天然气管网以及相关配套构筑物和设施构成，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组合一致。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燃气输送及销售资产组商誉的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671,068,948.07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71,068,948.07 元)。可收回金额采用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根据管理层批准的 5 年期财务预算基础上的现金流量预测来确定。现金流量预测所用的折现率为 8.91%。

## 其他资产组

其他资产组主要是由购买各独立风力发电、光伏发电等子公司时形成，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其他资产组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商誉的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228,845,237.60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8,845,237.60 元)。现金流量预测所用的折现率为 8.25% - 10.40%。

商誉的账面金额分配至各资产组的情况如下：

2025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水力发电资产组	燃气输送及销售资产组	其他资产组	合计
商誉的账面金额	2,234,608,482.38	671,068,948.07	228,845,237.60	3,134,522,668.05
减值准备	30,810,875.95	-	49,876,286.92	80,687,162.87
商誉的账面价值	2,203,797,606.43	671,068,948.07	178,968,950.68	3,053,835,505.1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水力发电资产组	燃气输送及销售资产组	其他资产组	合计
商誉的账面金额	2,234,608,482.38	671,068,948.07	228,845,237.60	3,134,522,668.05
减值准备	30,810,875.95	-	49,876,286.92	80,687,162.87
商誉的账面价值	2,203,797,606.43	671,068,948.07	178,968,950.68	3,053,835,505.18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是依据管理层估计的五年期预算，并以特定长期平均增长率对五年详细预测期后的现金流作出推算采用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模型计算 (针对个别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行业特性，管理层若能合理预测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经济使用寿命内的现金流，则将经济预测期适当延长)。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包括：

	水力发电资产组	燃气输送及销售资产组	其他资产组
预测期增长率	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详细预测期收入增长率。		
稳定期增长率	0.00%-2.00%	0.00%-2.00%	不适用
未来运营成本变动	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未来运营成本变动金额。		
折现率	8.46%-10.90%	8.91%	8.25%-10.40%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增长率和未来运营成本变动金额，并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为折现率，稳定期增长率为本集团详细预测期后的现金流量所采用的加权平均增长率，与本集团历史经验及外部信息一致。

公司于年度终了对上述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本集团将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含商誉）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相关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商誉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深能西部能源（成都）有限公司	30,810,875.95	30,810,875.95
淮安中能环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6,792,333.54	6,792,333.54
汉能邳州市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963,735.62	963,735.62
惠州深能源丰达电力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珠海深能洪湾电力有限公司	14,120,217.76	14,120,217.76
合计	80,687,162.87	80,687,162.87

### 23、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设备维护费	50,290,420.57	-	13,565,603.14	-	36,724,817.43
装修费	68,955,701.10	19,662,703.02	10,967,484.26	113,753.16	77,537,166.70
环卫用具	9,124,807.38	1,311,510.80	5,435,035.41	-	5,001,282.77
其他	59,761,229.11	11,171,823.03	7,920,309.00	-	63,012,743.14
小计	188,132,158.16	32,146,036.85	37,888,431.81	113,753.16	182,276,010.04
减：减值准备	-	-	-	-	-
合计	188,132,158.16	32,146,036.85	37,888,431.81	113,753.16	182,276,010.04

##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或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以“( )”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负债以“( )”号 填列)	可抵扣或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以“( )”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负债以“( )”号 填列)
<b>递延所得税资产</b>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减值	16,598,407.61	4,120,622.82	20,591,405.41	5,021,298.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64,821,232.82	116,205,308.21	577,609,614.33	144,402,403.59
固定资产折旧	101,524,231.83	20,753,850.31	118,426,350.29	22,825,806.02
试运行发电收入	185,147,644.21	37,132,868.03	190,155,956.17	38,359,341.2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58,861,709.49	214,602,842.41	837,221,780.50	209,122,531.35
资产减值准备	1,536,887,128.82	347,390,828.02	1,570,547,754.49	355,485,158.37
应付职工薪酬	493,532,843.76	118,966,385.16	534,404,540.74	128,386,695.20
政府补助	99,314,458.65	20,014,686.79	106,531,915.62	21,550,202.85
预提费用	9,368,209.51	2,280,189.51	9,405,493.81	2,282,356.08
可抵扣亏损	327,348,081.82	75,926,636.60	272,055,191.10	64,355,501.83
预计负债	5,935,804.20	1,483,951.05	6,296,418.56	1,574,104.64
租赁负债	793,850,072.15	194,856,560.97	798,784,160.45	197,539,322.88
<b>小计</b>	<b>4,893,189,824.87</b>	<b>1,153,734,729.88</b>	<b>5,042,030,581.47</b>	<b>1,190,904,722.77</b>
互抵金额	(1,197,616,598.89)	(266,221,883.04)	(1,241,511,547.20)	(295,355,597.08)
<b>互抵后的金额</b>	<b>3,695,573,225.98</b>	<b>887,512,846.84</b>	<b>3,800,519,034.27</b>	<b>895,549,125.69</b>
<b>递延所得税负债</b>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841,683,766.63)	(167,239,200.50)	(954,652,055.11)	(174,001,837.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263,377,358.64)	(816,106,790.98)	(3,547,235,718.72)	(887,071,381.03)
固定资产折旧	(3,040,010,138.16)	(757,685,485.11)	(3,152,309,524.49)	(785,674,738.81)
试运行发电亏损	(3,092,489.65)	(640,618.24)	(3,796,266.33)	(786,407.63)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29,687,801.94)	(82,416,994.59)	(299,356,126.16)	(74,839,031.54)
使用权资产	(722,834,593.49)	(180,311,860.07)	(819,569,656.86)	(186,632,361.26)
<b>小计</b>	<b>(8,200,686,148.51)</b>	<b>(2,004,400,949.49)</b>	<b>(8,776,919,347.67)</b>	<b>(2,109,005,757.45)</b>
互抵金额	1,197,616,598.89	266,221,883.04	1,241,511,547.20	295,355,597.08
<b>互抵后的金额</b>	<b>(7,003,069,549.62)</b>	<b>(1,738,179,066.45)</b>	<b>(7,535,407,800.47)</b>	<b>(1,813,650,160.37)</b>

##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	6,319,324,095.90	5,681,106,855.14
其他暂时性差异	3,275,503,421.53	3,288,892,579.29
合计	9,594,827,517.43	8,969,999,434.43

##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情况

年份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	11,214,794.76
2026年	1,019,283,115.50	908,843,477.85
2027年	2,168,806,587.56	1,941,953,238.04
2028年	1,233,285,518.09	1,118,605,240.06
2029年	1,738,020,223.66	1,700,490,104.43
2030年	159,928,651.09	-
合计	6,319,324,095.90	5,681,106,855.14

## 25、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预付工程款及设备款	3,077,871,185.99	2,732,825,344.26
增值税年末留抵税额	2,449,187,086.04	2,302,838,555.79
预付能源环保公司白鸽湖项目资金	378,567,485.00	378,567,485.08
万寿宫公园饭店项目(注)	55,087,000.00	55,087,000.00
深能合和公司灰场征地款	34,172,543.79	34,312,050.45
其他项目	44,207.88	44,207.88
小计	5,994,929,508.70	5,503,674,643.46
减：减值准备	55,087,000.00	55,087,000.00
其中：万寿宫公园饭店项目(注)	55,087,000.00	55,087,000.00
合计	5,939,842,508.70	5,448,587,643.46

注：本公司原子公司深圳市西部电力有限公司对北京万寿宫公园饭店项目合作资金为人民币 60,587,000.00 元。根据北京紫金宾馆与深圳市西部电力有限公司签订的《万寿宫公园饭店租赁合同》及其《补充协议》，以及宣武区园林管理局与深圳市西部电力有限公司签订的《万寿宫公园饭店项目合作合同书》及其《补充协议》的有关规定，深圳市西部电力有限公司收回该合作项目的合作资金计人民币 5,500,000.00 元，于 2002 年按照其与该项目合作资金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人民币 55,087,000.00 元。于 2008 年 4 月 30 日，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深圳市西部电力有限公司，承接深圳市西部电力有限公司所有业务及其相关资产和负债，故该等资产转入到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

#### 26、短期借款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2,276,915,968.65	3,060,296,999.69

注 1：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 1.64% - 4.71%。

注 2：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逾期借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 27、应付票据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82,923,585.00	191,960,401.49
商业承兑汇票	144,719,558.44	120,449,929.25
合计	327,643,143.44	312,410,330.74

注：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已到期未付的应付票据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 28、应付账款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原材料采购款	1,702,181,738.91	1,621,036,260.91
服务采购款	839,256,183.59	611,484,461.70
设备采购款	812,730,704.08	1,000,568,409.58
运费	12,811,914.42	16,810,626.52
其他	62,029,296.77	67,846,455.82
合计	3,429,009,837.77	3,317,746,214.53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尚未达到合同约定结算条件的设备款。

## 29、预收款项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预收机组处置款(注 1)	171,206,887.51	171,206,887.51
合计	171,206,887.51	171,206,887.51

注 1：本集团下属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因广东省“十四五”发展政策需要，对燃煤发电 1、2 号机组进行处置而预先收取的款项。

## 30、合同负债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预售燃气款(注 1)	479,908,108.06	568,072,486.34
预收工程款(注 2)	399,249,901.23	239,505,098.02
预收垃圾处理费	23,999,349.15	6,136,140.62
预收取暖费	37,766,131.66	131,688,854.90
其他	97,693,977.60	70,871,913.94
合计	1,038,617,467.70	1,016,274,493.82

注 1：预收燃气款及预收取暖费为本集团因燃气销售合同、供热合同而向客户预先收取的款项。预收款在合同签订时收取，形成的合同负债将于燃气、热力供应至客户时结转为收入。

注 2：预收工程款为本集团因管道燃气安装合同、污水处理工程合同等合同而向客户预先收取的款项。预收款根据合同约定时点收取，形成的合同负债将根据工程项目的履约进度而结转为收入。

### 31、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短期薪酬	1,902,054,937.73	1,764,701,896.66	1,332,853,242.39	2,333,903,592.00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51,568,651.98	227,539,824.69	283,028,809.56	196,079,667.11
合计	2,153,623,589.71	1,992,241,721.35	1,615,882,051.95	2,529,983,259.11

#### (2) 短期薪酬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20,096,951.81	1,434,800,613.86	1,001,805,618.41	1,953,091,947.26
职工福利费	153,625.80	117,894,567.74	116,122,843.79	1,925,349.75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注)	241,841,508.90	-	12,692,064.65	229,149,444.25
社会保险费	8,292,045.95	56,988,409.23	56,697,952.54	8,582,502.64
其中：医疗保险费	7,583,384.82	49,297,108.98	49,042,582.82	7,837,910.98
工伤保险费	385,668.03	5,281,518.81	5,264,126.59	403,060.25
生育保险费	322,993.10	2,409,781.44	2,391,243.13	341,531.41
住房公积金	5,605,437.55	95,165,497.49	95,407,189.81	5,363,745.2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4,749,399.07	44,741,175.70	34,847,242.07	134,643,332.70
其他短期薪酬	1,315,968.65	15,111,632.64	15,280,331.12	1,147,270.17
合计	1,902,054,937.73	1,764,701,896.66	1,332,853,242.39	2,333,903,592.00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该公司根据董事会决议按照净利润的一定比例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3)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13,952,804.80	133,656,984.91	133,829,534.65	13,780,255.06
失业保险费	651,773.53	5,636,242.16	5,603,849.69	684,166.00
企业年金缴费	236,964,073.65	88,246,597.62	143,595,425.22	181,615,246.05
合计	251,568,651.98	227,539,824.69	283,028,809.56	196,079,667.11

注：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根据当地政府机构的规定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 32、应交税费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409,446,581.81	282,644,375.23
增值税	144,663,734.50	222,798,511.43
个人所得税	7,834,004.24	22,033,685.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87,516.22	7,368,803.08
教育费附加	1,488,755.24	5,628,966.88
其他	193,073,882.30	87,185,770.63
合计	759,594,474.31	627,660,112.77

## 33、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股利	122,426,801.43	11,601,578.26
其他	12,103,615,368.59	11,702,211,861.21
合计	12,226,042,170.02	11,713,813,439.47

## (1) 应付股利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付股利	122,426,801.43	11,601,578.26
合计	122,426,801.43	11,601,578.26

## (2) 其他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工程设备款	9,718,717,903.62	9,422,402,170.49
工程质保金	771,830,715.02	886,326,774.08
待转付补贴款	521,324,381.02	505,361,186.46
咨询服务费	458,772,358.00	223,163,487.00
代收代付款	213,581,070.47	315,215,862.22
股东往来款	139,266,564.03	72,453,218.13
专项基金	42,839,115.01	38,103,163.68
其他	237,283,261.42	239,185,999.15
合计	12,103,615,368.59	11,702,211,861.21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如下：

项目	应付金额	未偿还原因
东方电气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126,827,971.35	尚未达到支付条件
中船海装风电有限公司	93,682,469.88	尚未达到支付条件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	80,889,906.23	尚未达到支付条件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69,259,824.89	尚未达到支付条件
港华投资有限公司	67,620,000.00	尚未达到支付条件
合计	438,280,172.35	

## 3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251,974,841.66	7,346,105,098.3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37,566,682.20	3,032,624,343.6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8,692,704.39	167,476,247.3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4,340,272.23	115,474,246.05
合计	6,572,574,500.48	10,661,679,935.39

## 35、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短期融资券	4,017,160,684.94	2,016,812,204.51
票据再贴现	1,020,685,548.33	865,128,980.58
增值税待转销项税	535,339,420.69	508,199,279.73
合计	5,573,185,653.96	3,390,140,464.82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2025年6月30日余额
2024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品种二) (注 1)	2,000,000,000.00	03/07/2024	270 天	2,000,000,000.00	2,016,812,204.51	-	-	-	2,016,812,204.51	-
2025 年度第一期超短融资券 (注 2)	1,500,000,000.00	20/03/2025	270 天	1,500,000,000.00	-	1,500,000,000.00	7,146,986.31	-	-	1,507,146,986.31
2025 年度第一期超短融资券 (注 3)	2,500,000,000.00	28/03/2025	270 天	2,500,000,000.00	-	2,500,000,000.00	10,013,698.63	-	-	2,510,013,698.63
合计	6,000,000,000.00	-	-	6,000,000,000.00	2,016,812,204.51	4,000,000,000.00	17,160,684.94	-	2,016,812,204.51	4,017,160,684.94

注 1：本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 日发行超短期融资券计人民币 2,000,000,000.00 元，期限自 2024 年 7 月 3 日起至 2025 年 3 月 28 日止，票面固定年利率为 1.69%，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可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

注 2：本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发行超短期融资券计人民币 1,500,000,000.00 元，期限自 2025 年 3 月 20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15 日止，票面固定年利率为 1.87%，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可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

注 3：本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发行超短期融资券计人民币 2,500,000,000.00 元，期限自 2025 年 3 月 28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23 日止，票面固定年利率为 1.72%，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可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

### 36、长期借款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26,520,030,852.42	26,411,063,673.20
质押借款 (注 1)	15,748,848,741.18	14,243,907,800.86
保证借款 (注 2)	663,606,230.62	1,578,840,672.95
质押、抵押、保证借款 (注 3)	30,000,000.00	40,000,000.00
质押、抵押借款 (注 4)	2,111,528,270.74	2,039,007,556.36
抵押借款 (注 5)	388,464,832.25	150,081,296.91
抵押、保证借款	-	20,0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	531,105,596.95
小计	45,462,478,927.21	45,014,006,597.2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37,566,682.20	3,032,624,343.63
合计	42,424,912,245.01	41,981,382,253.60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已到期但尚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注 1：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惠州深能源丰达电力有限公司等 41 家公司以其工程项目下的应收账款收款权质押取得长期借款。关于本集团借款质押情况详见附注五、68。

注 2：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保证借款包括：本公司之深能库尔勒发电有限公司等 11 家子公司以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保证人取得长期借款；以深能北方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为保证人取得长期借款；以深能南京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为保证人取得长期借款。

注 3：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质押、抵押、保证借款包括：本公司之子公司深能北方（满洲里）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其工程项目下的应收账款收款权为质押物，以其工程项目的固定资产为抵押物以及深能北方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取得长期借款。关于本集团借款质押、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五、68。

注 4：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潮州深能甘露热电有限公司等 6 家公司以各自应收账款收款权或股份作为质押物，以固定资产为抵押物取得长期借款。关于本集团借款质押、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五、68。

注 5：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潮州深能燃气有限公司等 3 家公司以固定资产为抵押物取得长期借款。关于本集团借款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五、68。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 1.20% - 3.85% (2024 年 12 月 31 日：1.20% - 7.92%)。

## 37、应付债券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19年绿色公司债(第一期)(注1)	1,322,089,497.26	1,343,499,401.64
2020年中期票据(第一期)(注2)	-	3,090,771,639.47
2020年中期票据(第二期)(注3)	3,072,152,503.74	3,016,336,065.45
2021年深能公司债(品种一)(注4)	1,023,357,992.36	1,006,632,786.89
2021年深能公司债(品种二)(注5)	1,025,386,277.44	1,007,208,743.17
2021年深能源中期票据(碳中和债)(注6)	3,089,787,556.90	3,041,841,803.40
2022年第一期公司债(品种一)(注7)	-	1,017,174,863.39
2022年第一期公司债(品种二)(注8)	1,001,994,520.55	1,022,327,322.41
2024年中期票据(第一期)(注9)	2,014,830,670.23	2,046,238,855.55
2024年第一期公司债(注10)	3,012,506,312.96	3,059,412,595.10
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一)(注11)	1,508,963,869.87	-
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二)(注12)	1,508,680,308.22	-
小计	18,579,749,509.53	19,651,444,076.47
减: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251,974,841.66	7,346,105,098.38
合计	15,327,774,667.87	12,305,338,978.09

注 1：2019 年绿色公司债券 (第一期) 于 2019 年 2 月 22 日发行，期限为 10 年，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4.05%，每年固定付息，到期一次还本，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限合格投资者参与交易。

注 2：2020 年中期票据 (第一期) 于 2020 年 2 月 26 日发行，期限为 5 年，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3.44%，每年固定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可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

注 3：2020 年中期票据 (第二期) 于 2020 年 11 月 10 日发行，期限为 5 年，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3.95%，每年固定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可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

注 4：2021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品种一) 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发行，期限为 5 年，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3.57%，每年固定付息，到期一次还本，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限合格投资者参与交易。

根据发行公告，2021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分为 2 个品种，本期债券设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回拨比例不受限制，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根据本期债券发行申购情况，在总发行规模内，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即减少其中一个品种的发行规模，同时对另一品种的发行规模增加相同金额，单一品种最大拨出规模不超过其最大可发行规模的 100%。

注 5：2021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品种二) 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发行，期限为 10 年，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3.88%，每年固定付息，到期一次还本，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限合格投资者参与交易。

根据发行公告，2021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分为 2 个品种，本期债券设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回拨比例不受限制，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根据本期债券发行申购情况，在总发行规模内，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即减少其中一个品种的发行规模，同时对另一品种的发行规模增加相同金额，单一品种最大拨出规模不超过其最大可发行规模的 100%。

注 6：2021 年中期票据 (碳中和债) 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发行，期限为 5 年，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3.39%，每年固定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可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

注 7：2022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品种一) 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发行，期限为 3 年期，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2.80%，每年固定付息，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

根据发行公告，2022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分为 2 个品种，本期债券设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回拨比例不受限制，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根据本期债券发行申购情况，在总发行规模内，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即减少其中一个品种的发行规模，同时对另一品种的发行规模增加相同金额，单一品种最大拨出规模不超过其最大可发行规模的 100%。

注 8：2022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品种二) 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发行，期限为 10 年期，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3.64%，每年固定付息，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

根据发行公告，2022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分为 2 个品种，本期债券设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回拨比例不受限制，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根据本期债券发行申购情况，在总发行规模内，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即减少其中一个品种的发行规模，同时对另一品种的发行规模增加相同金额，单一品种最大拨出规模不超过其最大可发行规模的 100%。

注 9：2024 年中期票据 (第一期) 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发行，期限为 10 年，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2.82%，每年固定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可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

注 10：2024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发行，期限为 10 年，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2.78%，每年固定付息，到期一次还本，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限合格投资者参与交易。

注 11：202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发行，期限为 3 年，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1.85%，每年固定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可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

注 12：202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发行，期限为 15 年，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2.15%，每年固定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可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

##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发行	折溢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计提利息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一年后到期的应付债券
2019 年绿色公司债 (第一期)	1,310,000,000.00	2019 年 2 月 22 日	10 年	1,310,000,000.00	1,343,499,401.64	-	15,000.00	37,728,000.00	16,303,095.62	1,322,089,497.26	16,303,095.62	1,305,786,401.64
2020 年中期票据 (第一期)	3,000,000,000.00	2020 年 2 月 26 日	5 年	3,000,000,000.00	3,090,771,639.47	-	49,999.88	3,103,200,000.00	12,378,360.65	-	-	-
2020 年中期票据 (第二期)	3,000,000,000.00	2020 年 11 月 10 日	5 年	3,000,000,000.00	3,016,336,065.45	-	299,999.94	-	55,516,438.35	3,072,152,503.74	3,055,516,438.35	16,636,065.39
2021 年深能公司债 (品种一)	1,000,000,000.00	2021 年 10 月 22 日	5 年	1,000,000,000.00	1,006,632,786.89	-	-	-	16,725,205.47	1,023,357,992.36	16,725,205.47	1,006,632,786.89
2021 年深能公司债 (品种二)	1,000,000,000.00	2021 年 10 月 22 日	10 年	1,000,000,000.00	1,007,208,743.17	-	-	-	18,177,534.27	1,025,386,277.44	18,177,534.27	1,007,208,743.17
2021 年深能源中期票据 (碳中和债)	3,000,000,000.00	2021 年 7 月 28 日	5 年	3,000,000,000.00	3,041,841,803.40	-	300,000.06	-	47,645,753.44	3,089,787,556.90	47,645,753.44	3,042,141,803.46
2022 年深能公司债 (品种一)	1,000,000,000.00	2022 年 5 月 31 日	3 年	1,000,000,000.00	1,017,174,863.39	-	-	1,028,000,000.00	10,825,136.61	-	-	-
2022 年深能公司债 (品种二)	1,000,000,000.00	2022 年 5 月 31 日	10 年	1,000,000,000.00	1,022,327,322.41	-	-	36,400,000.00	16,067,198.14	1,001,994,520.55	16,067,198.14	985,927,322.41
2024 年中期票据 (第一期)	2,000,000,000.00	2024 年 3 月 22 日	10 年	2,000,000,000.00	2,046,238,855.55	-	94,339.56	56,400,000.00	24,897,475.12	2,014,830,670.23	24,897,475.12	1,989,933,195.11
2024 年深能公司债 (第一期)	3,000,000,000.00	2024 年 4 月 11 日	10 年	3,000,000,000.00	3,059,412,595.10	-	70,754.70	83,400,000.00	36,422,963.16	3,012,506,312.96	36,422,963.16	2,976,083,349.80
202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1,500,000,000.00	2025 年 2 月 18 日	3 年	1,500,000,000.00	-	1,500,000,000.00	(387,500.00)	-	9,351,369.87	1,508,963,869.87	9,351,369.87	1,499,612,500.00
202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1,500,000,000.00	2025 年 2 月 18 日	15 年	1,500,000,000.00	-	1,500,000,000.00	(2,187,500.00)	-	10,867,808.22	1,508,680,308.22	10,867,808.22	1,497,812,500.00
合计	22,310,000,000.00			22,310,000,000.00	19,651,444,076.47	3,000,000,000.00	(1,744,905.86)	4,345,128,000.00	275,178,338.92	18,579,749,509.53	3,251,974,841.66	15,327,774,667.87

## 38、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长期应付款	8,926,638,400.59	8,864,946,546.9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4,340,272.23	115,474,246.05
合计	8,822,298,128.36	8,749,472,300.87

## (1)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基础设施债权融资计划 注 (a)	8,118,319,331.31	8,118,120,133.98
应付长期资产融资款 注 (b)	607,409,930.43	536,972,900.27
扶贫专项计划 注 (c)	96,568,866.62	94,379,266.62
合计	8,822,298,128.36	8,749,472,300.87

(a) 基础设施债权融资计划明细如下：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基础设施债权融资计划	8,118,319,331.31	8,129,842,772.87
其中：1年内到期的基础设施债权融资计划	-	11,722,638.89
1年后到期的基础设施债权融资计划	8,118,319,331.31	8,118,120,133.98

本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与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基础设施债权融资计划投资合同》，该项融资计划分为三期，融资规模总计为人民币 6,600,000,000.00 元，均由合格投资者认购。其中，第一期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300,000,000.00 元，融资资金用于广东河源电厂工程项目；第二期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700,000,000.00 元，融资资金用于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月亮湾燃机电厂 3 号、4 号机组扩建项目、深圳西部电厂（妈湾二期）5 号、6 号机组扩建工程及深能库尔勒热电联产新建项目；第三期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600,000,000.00 元，融资资金用于深能库尔勒热电联产新建项目、义和塔拉 2 号风电场项目、深圳东部 LNG 电厂工程项目。

融资计划的偿还方式为分季度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期限为 10 年，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4.88%，于各笔投资本金划款日期起满壹拾周年之日一次性归还该笔全部投资本金，投资本金归还时利随本清。对于该笔债权融资计划本公司收取共计人民币 6,600,000,000.00 元，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支付的债权投资余额为人民币 6,600,000,000.00 元。

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与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潮州燃气热电联产基础设施债权融资计划投资合同》，融资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0,000.00 元，均由合格投资者认购。融资资金用于潮州深能凤泉湖高新区燃气热电联产项目、深能潮安 2X100MW 级燃气热电联产工程项目。融资计划的偿还方式为分季度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期限为 10 年，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4.35%，于各笔投资本金划款日期起满壹拾周年之日一次性归还该笔全部投资本金，投资本金归还时利随本清。本公司于 2022 年收取共计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支付的债权投资余额为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

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与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河源电厂基础设施债权融资计划投资合同》，融资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2,400,000,000.00 元，均由合格投资者认购。融资资金用于河源电厂二期 2X100MW 燃煤机组扩建工程项目。融资计划的偿还方式为分季度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期限为 10 年，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4.35%，于各笔投资本金划款日期起满壹拾周年之日一次性归还该笔全部投资本金，投资本金归还时利随本清。本公司于 2022 年收取共计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支付的债权投资余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

本公司于 2024 年 6 月收购深能巴州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其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与库尔勒国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专项资金借款合同》，融资规模为人民币 40,000,000.00 元，融资资金用于燃气管网及配套设施改扩建项目。融资计划的偿还方式为分期还本付息，期限为 15 年，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1.2%，2023 年 12 月 14 日归还借款本息人民币 20,000,000.00 元，2030 年 12 月 14 日归还借款本息人民币 20,000,000.00 元。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支付的债权投资余额为人民币 18,319,331.31 元。

(b) 应付长期资产融资款明细如下：

最低租赁付款额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63,085,193.67	140,252,092.51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114,139,990.55	98,936,657.22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110,522,460.44	95,319,127.12
3年以上	570,540,764.99	551,266,111.17
小计	958,288,409.65	885,773,988.0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48,240,985.02	250,837,258.62
应付长期资产融资款	710,047,424.63	634,936,729.40
其中：1年内到期的应付长期资产融资款	102,637,494.20	97,963,829.13
1年后到期的应付长期资产融资款	607,409,930.43	536,972,900.27

(c) 扶贫专项计划款明细如下：

最低扶贫专项计划款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9,985,000.00	6,485,000.00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6,485,000.00	6,485,000.00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6,485,000.00	6,485,000.00
3年以上	90,254,103.29	95,254,103.29
小计	113,209,103.29	114,709,103.2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4,937,458.64	14,542,058.64
应付扶贫专项计划款	98,271,644.65	100,167,044.65
其中：1年内到期的应付扶贫专项计划款	1,702,778.03	5,787,778.03
1年后到期的应付扶贫专项计划款	96,568,866.62	94,379,266.62

(d) 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在付款期内各个期间分摊未确认融资费用，利率区间为 10 年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0% 至 10 年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 。

## 3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97,032,932.40	97,032,932.40

## 40、预计负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25年6月30日
未决诉讼(注)	188,523,370.39	-	1,032,125.52	187,491,244.87
合计	188,523,370.39	-	1,032,125.52	187,491,244.87

注：以上未决诉讼均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武汉合煜能源有限公司根据最佳估计数计提的与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相关的预计负债；以及本公司之子公司深能环保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最佳估计数计提的与劳务合同、工伤赔偿等民事诉讼相关的预计负债。

## 41、递延收益

2025年6月30日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6月30日
政府补助	104,375,162.00	35,002,299.60	20,928,396.15	118,449,065.45
售后回租固定资产递延收益	750,294.76	-	214,327.38	535,967.38
合计	105,125,456.76	35,002,299.60	21,142,723.53	118,985,032.83

于2025年6月30日，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如下：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冲减损益金额	本期冲减长期资产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威县环保企业电厂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14,831,871.05	26,910,018.57	-	-	41,741,889.62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高新企业科技创新补贴	10,085,000.00	5,914,000.00	3,066,997.50	-	12,932,002.50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库尔勒清洁供热项目补助	7,200,000.00	-	-	-	7,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深圳财政委员会专项资金	5,180,000.00	992,727.40	-	-	6,172,727.4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固废处理工程实验室项目	5,110,878.60	-	-	5,000,000.00	110,878.60	与资产相关
其他	61,967,412.35	1,185,553.63	12,861,398.65	-	50,291,567.33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4,375,162.00	35,002,299.60	15,928,396.15	5,000,000.00	118,449,065.45	

## 42、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预收容量气价	67,447,986.10	73,402,400.44
管网建设费	612,694,288.38	617,312,203.13
合计	680,142,274.48	690,714,603.57

## 43、股本

	期初及期末余额
股本	4,757,389,916.00

## 44、其他权益工具

## (1)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情况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利率或 利息率 (%)	发行价格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 续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平安-深圳能源永续债权投资计划 (2021) 第一 笔(注 1)	02/04/2021	其他权益工具	4.55	/	/	2,001,000,000.00	基础期限 10 年	无	无
平安-深圳能源永续债权投资计划 (2021) 第二 笔(注 1)	23/04/2021	其他权益工具	4.55	/	/	1,000,000,000.00	基础期限 10 年	无	无
平安-深圳能源永续债权投资计划 (2021) 第三 笔(注 1)	28/04/2021	其他权益工具	4.55	/	/	1,000,000,000.00	基础期限 10 年	无	无
平安-深圳能源永续债权投资计划 (2021) 第四 笔(注 1)	16/11/2021	其他权益工具	4.55	/	/	1,999,000,000.00	基础期限 10 年	无	无
债券_永续债_22 深能 Y1(注 2)	11/07/2022	其他权益工具	3.07	100	10,000,000.00	999,905,660.38	基础期限 3 年	无	无
债券_永续债_22 深能 Y2(注 3)	11/07/2022	其他权益工具	3.46	100	20,000,000.00	1,999,811,320.76	基础期限 5 年	无	无
债券_永续债_23 深能源 MTN001(注 4)	04/09/2023	其他权益工具	3.17	100	30,000,000.00	3,000,000,000.00	基础期限 3 年	无	无
债券_永续债_23 深能源 MTN002(注 5)	11/10/2023	其他权益工具	3.29	100	15,000,000.00	1,500,000,000.00	基础期限 3 年	无	无
债券_永续债_24 深能 Y1(注 6)	06/03/2024	其他权益工具	2.60	100	30,000,000.00	3,000,000,000.00	基础期限 3 年	无	无
债券_永续债_24 深能 Y2(注 7)	25/11/2024	其他权益工具	2.39	100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基础期限 5 年	无	无
合计						17,499,716,981.14			

注 1：本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 日，4 月 23 日，4 月 28 日，11 月 16 日与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合作设立平安-深圳能源永续债权投资计划，该债权投资计划下各笔投资资金的投资期限均为无固定期限，不因投资项目的建设或运营到期而发生变更。本公司有权选择将该笔投资资金的投资期限延长至第 10+N (N=1,2,3,...) 年。在每一笔投资资金起息日满 5 年的对应日前的 3 - 6 个月之间，本公司有权选择将该笔投资资金到期日提前至该笔投资资金起息日满 5 年的对应日。本投资计划的投资资金年利率采用固定利率，自该笔投资资金的起息日至满 10 年的对应日（不含）的期限内，投资年利率为 4.55%。自该笔投资资金的起息日起满 10 年的对应日（含）起，投资资金年利率每满 1 年调升一次，每次调升 200BP，最高调升不超过 400BP。当投资资金年利率调升至

初始投资资金年利率追加 400BP 后，后续投资期限内投资资金年利率将不再调升，按照初始投资资金年利率加 400BP 执行。本集团将其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

- 注 2：本公司 2022 年 7 月 11 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简称“永续债”），债券简称为“22 深能 Y1”，债券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永续债初始票面利率为 3.07%，本公司有权选择递延支付利息，且有权在每个周期末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后续延长周期期间的票面利率按照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300BP 确定。本集团将其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
- 注 3：本公司 2022 年 7 月 11 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简称“永续债”），债券简称为“22 深能 Y2”，债券基础期限为 5 年，以每 5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永续债初始票面利率为 3.46%，本公司有权选择递延支付利息，且有权在每个周期末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5 年），后续延长周期期间的票面利率按照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300BP 确定。本集团将其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
- 注 4：本公司 2023 年 9 月 4 日于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为“23 深能源 MTN001”，债券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永续债初始票面利率为 3.17%，本公司有权选择递延支付利息，且有权在每个周期末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后续延长周期期间的票面利率按照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300BP 确定。本集团将其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
- 注 5：本公司 2023 年 10 月 11 日于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 2023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为“23 深能源 MTN002”，债券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永续债初始票面利率为 3.29%，本公司有权选择递延支付利息，且有权在每个周期末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后续延长周期期间的票面利率按照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300BP 确定。本集团将其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
- 注 6：本公司 2024 年 3 月 6 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 2024 年度可续期公司债券（简称“永续债”），债券简称为“24 深能 Y1”，债券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永续债初始票面利率为 2.60%，本公司有权选择递延支付利息，且有权在每个周期末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后续延长周期期间的票面利率按照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300BP 确定。本集团将其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
- 注 7：本公司 2024 年 11 月 25 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 2024 年度可续期公司债券（简称“永续债”），债券简称为“24 深能 Y2”，债券基础期限为 5 年，以每 5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永续债初始票面利率为 2.39%，本公司有权选择递延支付利息，且有权在每个周期末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5 年），后续延长周期期间的票面利率按照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300BP 确定。本集团将其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

## (2) 年末发行在外的永续债变动情况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6月30日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平安-深圳能源永续债权投资计划(2021)第一笔	20,000,000.00	2,001,000,000.00	-	-	-	-	20,000,000.00	2,001,000,000.00
平安-深圳能源永续债权投资计划(2021)第二笔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	-	-	-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平安-深圳能源永续债权投资计划(2021)第三笔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	-	-	-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平安-深圳能源永续债权投资计划(2021)第四笔	20,000,000.00	1,999,000,000.00	-	-	-	-	20,000,000.00	1,999,000,000.00
债券_永续债_22深能Y1(149983.SZ)	10,000,000.00	999,905,660.38	-	-	-	-	10,000,000.00	999,905,660.38
债券_永续债_22深能Y2(149984.SZ)	20,000,000.00	1,999,811,320.76	-	-	-	-	20,000,000.00	1,999,811,320.76
债券_永续债_23深能源MTN001(102382387.IB)	30,000,000.00	3,000,000,000.00	-	-	-	-	30,000,000.00	3,000,000,000.00
债券_永续债_23深能源MTN002(102382683.IB)	15,000,000.00	1,500,000,000.00	-	-	-	-	15,000,000.00	1,500,000,000.00
债券_永续债_24深能Y1	30,000,000.00	3,000,000,000.00	-	-	-	-	30,000,000.00	3,000,000,000.00
债券_永续债_24深能Y2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	-	-	-	10,000,000.00	1,000,000,000.00
合计	175,000,000.00	17,499,716,981.14	-	-	-	-	175,000,000.00	17,499,716,981.14

## (3) 归属于权益工具持有者的相关信息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 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17,499,716,981.14	17,499,716,981.1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	-	-

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本公司向永续债股东支付永续债利息共计人民币 78,000,000.00 元 (2024 年度：人民币 672,383,018.85 元)。

## 45、 资本公积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6月30日
股本溢价	4,620,443,662.13	478,636,588.99	-	5,099,080,251.12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1,200,648,469.71	-	-	1,200,648,469.71
同一控制下合并形成的差额	3,049,663,670.67	-	-	3,049,663,670.67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注)	638,724,643.37	478,636,588.99	-	1,117,361,232.36
其他	(268,593,121.62)	-	-	(268,593,121.62)
其他资本公积	111,686,101.52	-	-	111,686,101.52
其中：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41,200,140.18	-	-	41,200,140.18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权益变动	40,124,425.70	-	-	40,124,425.70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被稀释股权的影响	(41,931,646.68)	-	-	(41,931,646.68)
发行债券承销费	(1,886,792.45)	-	-	(1,886,792.45)
合计	4,732,129,763.65	478,636,588.99	-	5,210,766,352.64

注：本期增加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进行增资后，本公司按照增资前的股权比例 100.00%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的份额与增资后按本公司持股比例 68.82%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之间的差额为人民币 478,636,588.99 元，调增资本公积。

#### 46、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年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年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022,716.14	10,386,917.36	-	-	10,386,917.36	-	42,409,633.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注)	2,412,025,382.47	21,345,561.84	194,067,481.92	(43,180,480.02)	(110,147,568.56)	(19,393,871.50)	2,301,877,813.91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4,110,904.89	1,075,295.17	-	-	1,075,295.17	-	135,186,200.0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5,992,578.86)	5,499,838.82	-	-	(718,774.87)	6,218,613.69	(156,711,353.73)
合计	2,422,166,424.64	38,307,613.19	194,067,481.92	(43,180,480.02)	(99,404,130.90)	(13,175,257.81)	2,322,762,293.74

注：本期因处置所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人民币 194,067,481.92 元，同时将处置前因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人民币 48,516,870.48 元转出。

#### 47、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66,004,571.13	194,150,138.93	132,540,497.51	227,614,212.55
合计	166,004,571.13	194,150,138.93	132,540,497.51	227,614,212.55

注：本集团按照财政部和应急管理部联合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发布的财资〔2022〕136 号《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提取安全生产费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入专项储备。

48、

## 盈余公积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	3,415,501,174.08	-	-	3,415,501,174.08
任意盈余公积	133,226,107.22	-	-	133,226,107.22
合计	3,548,727,281.30	-	-	3,548,727,281.30

法定盈余公积累按本公司净利润之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累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不再提取。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累额已达到股本的 50%，故本期本公司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累。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累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累。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累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49、

##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期 / 年初未分配利润		15,289,576,247.02	13,797,529,207.04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4,877,034.43	2,005,148,708.38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94,067,481.92	843,108,638.52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1)	713,608,487.40	666,034,588.24
永续债利息	(2)	78,000,000.00	672,383,018.85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17,792,699.83
期 / 年末未分配利润		16,396,912,275.97	15,289,576,247.02

注 1：经 2025 年 5 月 21 日股东大会批准，按本公司 2024 年末总股份 4,757,389,916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 元（含税），2024 年度不送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注 2：2025 年上半年本公司向永续债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共人民币 78,000,000.00 元（2024 年：人民币 672,383,018.85 元）。

## 50、营业收入及成本

##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920,465,712.30	16,053,548,317.02	19,471,611,599.14	15,124,651,412.82
其他业务	218,679,681.93	150,732,666.31	327,363,799.03	258,947,223.44
合计	21,139,145,394.23	16,204,280,983.33	19,798,975,398.17	15,383,598,636.26

##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售电收入	14,360,596,931.05	13,051,585,156.44
燃气销售收入	2,753,480,407.25	2,798,992,377.03
垃圾处理收入	980,414,062.77	918,182,315.00
PPP 项目资产建造服务收入	453,237,824.54	769,697,298.85
环卫收入	773,235,915.71	724,385,341.38
热力销售收入	501,177,596.30	465,775,168.08
污水固废处理收入	195,739,210.23	198,952,170.26
管道燃气安装收入	90,849,944.40	75,191,535.86
其他	1,030,413,501.98	796,214,035.27
合计	21,139,145,394.23	19,798,975,398.17

## 51、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房产税	51,142,775.44	31,991,674.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892,777.51	19,105,694.55
土地使用税	19,264,126.59	15,999,714.56
教育费附加	25,080,282.77	15,836,419.76
印花税	17,827,289.89	13,606,997.63
车船税	235,387.38	386,758.36
其他	16,241,325.19	5,988,946.56
合计	161,683,964.77	102,916,205.43

## 52、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0,121,660.42	40,373,023.34
劳务费	15,015,552.49	20,901,906.28
固定资产折旧	1,517,290.43	2,517,170.56
租赁费	1,086,350.13	1,869,418.53
业务经费	728,091.74	1,548,827.80
安全消防费	611,034.83	1,236,124.29
修理费	2,024,822.99	917,670.67
电讯费	304,812.36	335,427.41
其他	7,594,850.31	2,718,292.22
合计	79,004,465.70	72,417,861.10

## 53、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84,610,690.36	628,995,473.05
固定资产折旧	51,180,816.27	45,327,100.70
无形资产摊销	34,680,721.63	31,279,413.72
中介机构费用	34,562,338.77	22,436,372.24
差旅费	17,996,877.78	15,846,108.51
租赁及物业费	11,732,837.19	13,426,499.60
业务招待费	9,638,054.69	8,789,576.00
其他	72,036,394.17	65,431,805.51
合计	916,438,730.86	831,532,349.33

## 54、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616,586.72	32,469,288.88
固定资产折旧	8,465,810.22	1,326,569.44
咨询费	954,202.78	1,434,451.89
设备费	449,118.31	884,373.43
其他	34,205,037.97	23,911,646.53
合计	75,690,756.00	60,026,330.17

## 55、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1,386,448,366.24	1,315,712,565.96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13,338,083.88	7,696,221.54
减：已资本化的利息费用	78,813,974.78	104,307,105.38
减：利息收入	63,993,645.86	80,167,908.13
汇兑损失	3,539,769.08	57,532,611.27
其他	6,000,685.75	5,442,551.55
合计	1,266,519,284.31	1,201,908,936.81

注：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已计人在建工程、无形资产。

## 56、其他收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天然气进口环节增值税先征后返	43,554,418.63	11,010,516.97
风力发电增值税退税	35,565,792.01	12,551,967.42
垃圾处理及发电增值税退税	31,330,243.60	30,608,262.82
工业增加值奖励基金	440,000.00	840,000.00
污水处理增值税即征即退	-	1,485,948.69
其他	8,792,084.54	8,709,210.50
合计	119,682,538.78	65,205,906.40

## 57、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5,800,859.80	267,493,225.86
仍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	60,089,212.59	137,470,744.59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股利收入	22,672,530.19	54,505,421.55
合计	328,562,602.58	459,469,392.00

## 5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135,296.96	(14,615,081.20)

## 59、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	37,565,993.52	21,398,603.45
其他应收款	17,907,271.72	29,154,125.17
长期应收款	456,872.44	4,577,350.63
合计	55,930,137.68	55,130,079.25

## 60、资产减值损失 / (转回)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	767,735.30	(608,132.25)

## 61、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7,938,872.35	605,806.16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	23,601.84	11,334.78
其他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8,307.12)	-
合计	27,914,167.07	617,140.94

## 62、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计入 2025 年 上半年 非经常性损益
与非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25,556,539.20	14,269,820.07	25,556,539.20
碳排放权资产处置收益	11,017,236.03	-	-
违约金及其他赔偿款	9,611,719.58	15,466,394.08	9,611,719.58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7,331,037.42	-	7,331,037.42
其他	4,197,907.89	2,473,881.88	4,197,907.89
合计	57,714,440.12	32,210,096.03	46,697,204.09

## 63、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计入 2025 年 上半年 非经常性损益
公益性捐赠支出	902,935.37	8,852,822.46	902,935.37
罚没支出	7,773,012.40	784,002.30	7,773,012.4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93,330.87	573,813.69	593,330.87
碳排放权资产使用损失	248,625.34	-	-
其他	1,752,731.72	3,938,002.49	1,752,731.72
合计	11,270,635.70	14,148,640.94	11,022,010.36

## 64、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年所得税	718,958,549.13	409,954,646.15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注)	(24,667,320.40)	111,433,572.80
合计	694,291,228.73	521,388,218.95

注： 本集团企业所得税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提。源于其他地区应纳税所得的税项根据本集团经营所在国家的现行法律、解释公告和惯例，按照适用税率计算。

(1)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税前利润	2,932,567,746.09	2,620,791,945.30
按税率 25%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733,141,936.52	655,197,986.3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6,859,111.88)	(218,940,508.0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2,140,650.65)	(105,530,272.2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7,791,045.86	35,301,889.38
使用前期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1,155,733.20)	(107,601,325.2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3,513,742.08	262,960,448.77
<b>本期所得税费用</b>	<b>694,291,228.73</b>	<b>521,388,218.95</b>

65、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704,877,034.43	1,753,986,063.93
本期支付的永续债利息	78,000,000.00	118,183,018.86
扣除永续债利息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626,877,034.43	1,635,803,045.07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4,757,389,916.00	4,757,389,916.00
<b>基本每股收益(元/股)</b>	<b>0.34</b>	<b>0.34</b>

(2) 稀释每股收益

2025年上半年及2024年上半年，本集团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 66、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a.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政府补贴收入	60,344,511.42	29,883,221.17
保险赔款收入	9,611,719.58	15,466,394.08
存放中央银行准备金净减少额	44,907,654.66	523,071,174.50
收到的往来款项	114,424,160.82	14,060,959.25
收回的保证金	-	32,060,907.99
保函保证金、土地保证金等受限货币资金净增加	116,472,488.83	34,597,101.02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1,183,158.48	66,376,109.11
其他	31,778,265.89	11,893,968.81
合计	408,721,959.68	727,409,835.93

## b.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支付的往来款项	103,537,529.48	72,424,174.45
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及销售费用支付的现金	139,075,168.40	181,688,500.91
支付的保证金	192,400,470.85	8,012,588.35
其他	17,901,556.32	52,583,221.66
合计	452,914,725.05	314,708,485.37

##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a.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卖出交易性金融资产收到的现金	1,329,388,050.36	1,891,924,203.49

## b.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买入交易性金融资产支付的现金	1,355,058,033.43	2,624,907,345.50

##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a.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发行债券登记费、律师服务费、建档费、评级费等	1,188,528.74	2,471,603.83
支付租赁款	240,333,029.61	126,843,822.21
合计	241,521,558.35	129,315,426.04

## 6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净利润	2,238,276,517.36	2,099,403,726.35
加：资产减值损失 / (转回)	767,735.30	(608,132.25)
信用减值损失	55,930,137.68	55,130,079.25
固定资产折旧	2,153,664,777.58	1,826,213,577.82
无形资产摊销	464,129,052.89	414,421,512.87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9,776,710.73	25,280,790.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888,431.81	117,535,443.32
使用权资产折旧	61,561,502.91	57,476,266.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27,914,167.07)	(617,140.94)
固定资产报废净损失	593,330.87	573,813.69
公允价值变动 (收益) / 损失	(31,135,296.96)	14,615,081.20
财务费用	1,292,890,285.78	1,265,314,098.20
投资收益	(328,562,602.58)	(459,469,392.00)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24,667,320.40)	118,338,564.14
存货的增加	(224,883,766.38)	(304,613,446.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3,108,025,784.94)	(952,013,929.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289,500,614.49	2,110,306,656.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9,790,159.07	6,387,287,569.20

##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3,035,947,235.96	14,237,097,870.77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9,053,595,153.89	13,251,256,346.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82,352,082.07	985,841,524.56

## (2) 本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	528,808,260.00
本期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214,792,200.00
减: 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120,220,230.7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94,571,969.27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现金	13,035,947,235.96	9,053,595,153.89
其中: 库存现金	1,045,635.70	175,353.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786,426,155.97	4,483,066,776.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98,166,572.43	70,711,091.26
存放同业款项	5,950,308,871.86	4,499,641,932.5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35,947,235.96	9,053,595,153.89

##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理由
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1,660,728,859.00	2,317,031,101.87	超过三个月
受限货币资金	700,835,537.43	817,308,026.26	使用受限
计提的银行存款利息	122,469,929.45	106,017,626.35	未实际收到

## 6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货币资金	700,835,537.43	817,308,026.26	注 1
应收账款	6,861,089,628.67	6,097,782,578.84	注 2
固定资产	1,252,796,111.27	2,116,460,711.57	注 3
无形资产	107,058,955.16	108,457,148.95	注 4
合计	8,921,780,232.53	9,140,008,465.62	

注 1：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700,835,537.43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17,308,026.26 元)。

注 2：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用于取得银行质押借款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861,089,628.67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097,782,578.84 元)。

注 3：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用于取得银行抵押借款及长期应付款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252,796,111.27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116,460,711.57 元)。

注 4：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用于取得银行抵押借款的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07,058,955.16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8,457,148.95 元)。

## 69、政府补助

##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汇总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天然气进口环节增值税先征后返	43,554,418.63	11,010,516.97
风力发电增值税退税	35,565,792.01	12,551,967.42
垃圾处理及发电增值税退税	31,330,243.60	30,608,262.82
工业增加值奖励基金	440,000.00	840,000.00
污水处理增值税即征即退	-	1,485,948.69
其他	8,792,084.54	8,709,210.50
合计	119,682,538.78	65,205,906.40

##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详见附注五、41。

## 六、研发支出

##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4,510,731.17	48,117,437.38
设备费	11,773,591.99	5,100,959.47
燃料动力费	10,012,649.73	10,109,860.91
固定资产折旧	9,175,765.96	2,120,796.12
委托研发费	3,400,971.57	4,329,545.86
咨询费	1,048,542.40	2,730,451.57
其他	33,022,106.13	26,805,526.10
合计	122,944,358.95	99,314,577.4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75,690,756.00	60,026,330.17
资本化研发支出	47,253,602.95	39,288,247.24

##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及其他	
垃圾焚烧厂运行安全与环境保障技术研究项目	30,318,967.27	2,475,432.61	-	32,794,399.88
500kW 电解海水制氢中试与应用技术开发	28,515,988.42	37,809.15	-	28,553,797.57
工业互联网+智慧燃气安全管理平台	19,441,671.89	10,244,199.49	8,158,638.53	21,527,232.85
生活垃圾焚烧效能提升及污染物控制关键技术研究	12,295,891.48	3,073,731.26	-	15,369,622.74
固废处理工程实验室研发项目	38,533,572.52	210,192.32	24,802,972.23	13,940,792.61
生活垃圾焚烧智能优化控制及污染物超低排放技术研发项目	13,560,014.99	10,733.33	-	13,570,748.32
深能南控 MIS 厂级信息管理系统建设项目建设技术开发	11,948,637.38	220,871.21	-	12,169,508.59
基于云边协同的智能电厂低代码数智中台与智能应用关键技术研究及开发项目	9,558,165.96	947,844.33	-	10,506,010.29
WIS 系统行政、财务等子系统研究项目	16,647,005.88	1,040,363.70	10,080,591.09	7,606,778.49
智慧能源监控平台及高级应用研发项目	7,390,692.24	84,514.46	-	7,475,206.70
其他	127,282,911.03	28,907,911.09	9,554,711.79	146,636,110.33
合计	315,493,519.06	47,253,602.95	52,596,913.64	310,150,208.37

##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报告期内新设立主要子公司信息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人民币万元	直接
兴县深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省吕梁市	山西省吕梁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200.00	-	100.00
深能（景洪）新能源有限公司	云南省西双版纳州	云南省西双版纳州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200.00	-	100.00

##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或 (类似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能源燃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能源项目开发、建设和投资	2,422,175,456.00	59.86	-	设立
太仆寺旗深能北方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787,483,200.00	-	100.00	设立
深能北方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能源项目开发、建设和投资	6,563,052,400.00	100.00	-	设立
珠海深能洪湾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省珠海市	广东省珠海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700,000,000.00	12.54	38.46	设立
深能北方(锡林郭勒)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715,991,900.00	-	100.00	设立
惠州深能源丰达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省惠州市	广东省惠州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1,385,650,603.47	96.55	-	设立
深圳能源财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金融业	1,500,000,000.00	70.00	3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能(河源)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省河源市	广东省河源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1,798,678,000.00	95.00	-	设立
深圳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电力生产	5,666,784,450.00	68.00	0.82	设立
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电力生产	1,920,000,000.00	73.41	12.17	设立
深能北方(通辽)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1,040,000,000.00	-	100.00	设立
深能合和电力(河源)有限公司	广东省河源市	广东省河源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1,560,000,000.00	100.00	-	设立
深圳市深能环保东部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1,098,200,000.00	-	100.00	设立
深圳市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电力生产	1,178,750,000.00	-	51.00	设立
邢台县永联光伏发电开发有限公司	河北省邢台市	河北省邢台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91,000,0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Sunon Asogli Power (Ghana) Ltd.	非洲加纳	非洲加纳	电力生产	-	-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莞深能源樟洋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	广东省东莞市	电力、热力生产	142,850,400.00 美元	73.88	-	设立
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	香港	维尔京群岛	电力投资	3,172,256,191.20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	14.42	15,535,301.78	-	911,265,776.48
深圳能源燃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0.14	35,474,812.61	111,486,895.77	2,728,408,949.32
鹏华深圳能源清洁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49.00	56,569,045.47	46,333,954.78	1,619,552,214.66
深圳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31.18	85,527,077.93	-	4,606,890,488.94

## 2.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合营企业		
-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	53,876,332.03	53,520,823.25
小计	53,876,332.03	53,520,823.25
联营企业		
- 重要的联营企业	6,620,303,048.05	6,409,206,494.15
-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	1,046,469,299.73	1,020,246,497.16
小计	7,666,772,347.78	7,429,452,991.31
减：减值准备	318,454,418.79	318,454,418.79
合计	7,402,194,261.02	7,164,519,395.77

## (1) 重要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 投资的会计 处理方法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集团 活动是否 具有战略性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 咨询	9.77	-	权益法	403,442.70	是
国能南宁发电有限公司	广西南宁市	广西南宁市	电力业务的开发、投 资、管理	47.29	-	权益法	75,954.90	是
河北西柏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	河北省石家庄	电力生产	40.00	-	权益法	102,717.60	是
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	34.00	权益法	21,276.60	是
国家管网集团深圳天然气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深圳液化天然气接收 站、输气干线，液化 天然气和天然气加工 利用项目的投资、建 设、运营	-	30.00	权益法	185,515.99	是

##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是在按投资时公允价值为基础的调整以及统一会计政策调整后的金额。此外，下表还列示了这些财务信息按照权益法调整至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的调节过程：

2025年上半年	河北西柏坡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管网集团深圳 天然气有限公司	长城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国能南宁发电 有限公司	深圳市环保科技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86,115,145.12	938,823,916.47	-	349,310,390.10	784,536,290.70
非流动资产	1,068,737,227.79	3,565,057,951.00	-	2,293,026,731.15	2,203,897,356.02
资产合计	1,954,852,372.91	4,503,881,867.47	-	2,642,337,121.25	2,988,433,646.72
流动负债	281,242,554.72	341,972,453.79	-	912,513,393.22	612,579,856.23
非流动负债	281,790,184.42	29,776,259.90	-	621,534,473.18	722,916,724.40
负债合计	563,032,739.14	371,748,713.69	-	1,534,047,866.40	1,335,496,580.63
净资产	1,391,819,633.77	4,132,133,153.78	-	1,108,289,254.85	1,652,937,066.09
少数股东权益	42,399,340.82	-	-	-	176,527,366.3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49,420,292.95	4,132,133,153.78	-	1,108,289,254.85	1,476,409,699.7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39,768,117.18	1,239,639,946.13	-	524,109,988.62	501,979,297.93
加：取得投资时形成的商誉	-	-	-	-	162,277,329.92
减：减值准备	317,904,600.00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221,863,517.18	1,239,639,946.13	-	524,109,988.62	664,256,627.85
营业收入	1,185,059,809.36	566,852,003.95	-	776,735,874.32	404,367,625.72
净利润	115,114,585.03	286,502,411.31	-	(28,233,221.51)	(71,324,883.34)
综合收益总额	115,114,585.03	286,502,411.31	-	(28,233,221.51)	(71,324,883.34)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	-

2024年上半年	河北西柏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管网集团深圳天然气有限公司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能南宁发电有限公司	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995,017,340.02	819,075,345.19	-	560,281,735.44	853,071,150.96
非流动资产	995,770,897.60	3,783,381,775.33	-	2,425,304,109.02	2,209,039,155.59
资产合计	1,990,788,237.62	4,602,457,120.52	-	2,985,585,844.46	3,062,110,306.55
流动负债	519,693,125.28	289,028,182.79	-	1,366,156,942.64	553,586,064.38
非流动负债	225,712,055.32	229,295,144.55	-	279,000,000.00	772,597,506.16
负债合计	745,405,180.60	518,323,327.34	-	1,645,156,942.64	1,326,183,570.54
净资产	1,245,383,057.02	4,084,133,793.18	-	1,340,428,901.82	1,735,926,736.01
少数股东权益	40,000,000.00	-	-	-	176,527,366.2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05,383,057.02	4,084,133,793.18	-	1,340,428,901.82	1,559,399,369.7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82,153,222.81	1,225,240,137.95	-	633,888,827.67	530,195,785.70
加：取得投资时形成的商誉	-	-	-	-	162,277,329.92
减：减值准备	317,904,600.00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164,248,622.81	1,225,240,137.95	-	633,888,827.67	692,473,115.62
营业收入	1,122,470,163.08	955,215,567.00	-	1,122,509,038.83	404,367,625.72
净利润	8,537,859.55	544,904,510.67	-	74,030,735.36	(71,324,883.34)
综合收益总额	8,537,859.55	544,904,510.67	-	74,030,735.36	(71,324,883.34)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	-

注： 本集团联营企业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半年度报告在本集团半年度报告之后披露， 因而未披露其相关财务数据。具体财务数据信息请见其之后发布的半年度报告。

(3)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如下：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3,876,332.03	4,351,050.7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净利润	355,508.78	190,971.47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45,919,480.94	1,008,539,103.6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净利润	9,565,555.29	7,085,679.45

##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利率风险
- 汇率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本期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期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

###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债券投资和为套期目的签订的衍生金融工具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国家和地区。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集团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占本集团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总额的 54.05%（2024 年：51.61%）。

有关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具体信息，请参见附注五、6 和 11 的相关披露。

##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本集团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 6 月 30 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日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308,314,771.19	-	-	2,308,314,771.19	2,276,915,968.65
应付票据	327,643,143.44	-	-	327,643,143.44	327,643,143.44
应付账款	3,429,009,837.77	-	-	3,429,009,837.77	3,429,009,837.77
其他应付款	12,226,042,170.02	-	-	12,226,042,170.02	12,226,042,170.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91,874,535.27	-	-	6,791,874,535.27	6,572,574,500.48
其他流动负债	5,583,097,007.33	-	-	5,583,097,007.33	5,573,185,653.96
长期借款	1,298,512,203.4	10,867,593,325.2	37,082,607,376.72	49,248,712,905.3	42,424,912,245.01
应付债券	485,951,186.41	9,256,289,209.14	8,103,899,035.39	17,846,139,430.94	15,327,774,667.87
长期应付款	149,292,210.66	372,341,315.11	8,673,210,938.79	9,194,844,464.56	8,822,298,128.36
租赁负债	-	234,334,093.14	521,622,382.51	755,956,475.65	695,464,838.33
合计	32,599,737,065.51	20,730,557,942.60	54,381,339,733.41	107,711,634,741.52	97,675,821,153.89

项目	2024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日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102,498,671.83	-	-	3,102,498,671.83	3,060,296,999.69
应付票据	312,410,330.74	-	-	312,410,330.74	312,410,330.74
应付账款	3,317,746,214.53	-	-	3,317,746,214.53	3,317,746,214.53
其他应付款	11,713,813,439.47	-	-	11,713,813,439.47	11,713,813,439.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845,491,521.55	-	-	10,845,491,521.55	10,661,679,935.39
其他流动负债	3,434,872,711.51	-	-	3,434,872,711.51	3,390,140,464.82
长期借款	1,284,936,945.96	10,753,978,391.93	36,694,928,353.69	48,733,843,691.58	41,981,382,253.60
应付债券	390,128,000.00	7,431,070,645.66	6,505,916,666.67	14,327,115,312.33	12,305,338,978.09
长期应付款	148,059,841.43	369,267,732.24	8,601,615,788.14	9,118,943,361.81	8,749,472,300.87
租赁负债	-	254,099,634.02	690,295,904.34	944,395,538.36	809,869,613.15
合计	34,549,957,677.02	18,808,416,403.85	52,492,756,712.84	105,851,130,793.71	96,302,150,530.35

### 3. 利率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附注五、26、34 及 36）有关。本集团持续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于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目前并无利率互换等安排。

####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2025 年 6 月 30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将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 467,158,900.29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 452,078,021.18 元）。

### 4. 汇率风险

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短期借款等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1) 本集团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如下：

#### a.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外币资产及负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 美元	439,711,304.90	484,162,801.33
货币资金 - 港币	368,782.14	375,227.88
货币资金 - 越南盾	146,255.59	151,906.44
货币资金 - 欧元	16,445,287.02	16,838,939.79
应收账款 - 美元	41,607,034.01	24,187,445.62
其他应收款 - 美元	106,661.50	107,105.51
其他应收款 - 越南盾	461.86	460.67
应付账款 - 美元	10,433,331.49	1,344,434.66
其他应付款 - 美元	13,058,409.37	12,825,233.25

## b. 本集团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的外币资产及负债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 人民币	1,892,037.95	1,189,723.32
货币资金 - 港币	4.01	15,116.56
货币资金 - 新加坡元	754,258.43	-
货币资金 - 加纳塞地	89,983,350.06	18,174,434.88
应收账款 - 人民币	20,628.51	18,024,916.80
应收账款 - 港币	28,133.66	28,567.43
应收款项融资-加纳塞地	36,231,110.83	25,616,466.65
其他应收款 - 人民币	439,585,675.52	353,410,905.31
其他应收款 - 港币	4,308.24	28,429.20
其他应收款 - 基纳	677,083.87	-
其他应收款 - 新加坡元	3,044,967.39	-
其他应收款 - 加纳塞地	3,892,626.17	2,381,018.12
应收股利 - 人民币	29,946,800.00	66,494,608.68
应付股利 - 人民币	-	34,414,804.00
应付账款 - 人民币	37,789,690.20	16,245,325.53
应付账款 - 港币	81,070.93	81,841.34
应付账款 - 加纳塞地	12,718,429.18	3,622,787.81
应付职工薪酬 - 人民币	2,112,186.15	254,804.24
应付职工薪酬 - 加纳塞地	7,847,926.71	6,141,144.21
其他应付款 - 人民币	117,412,171.39	100,431,385.28
其他应付款 - 港币		8,755.40
其他应付款 - 加纳塞地	1,615,875.65	2,028,655.84
其他应付款 - 新加坡元	79,821.00	-

## c. 本集团以港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外币资产及负债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 人民币	146,864,215.92	467,454,429.58
货币资金 - 美元	84,233,406.09	31,351,843.59
货币资金 - 欧元	194.18	173.92
应收账款 - 人民币	196,692,753.00	37,092,546.53
应收账款 - 美元	6,199,146.09	7,487,025.64
应收股利 - 人民币	2,000,000.00	5,500,015.48
其他应收款 - 人民币	78,090,173.47	97,139,670.94
其他应收款 - 美元	1,217,901,900.28	1,304,745,781.97
短期借款 - 人民币	28,043,773.34	352,676,350.19
短期借款 - 美元	96,213,781.69	322,021,680.03
应付账款 - 人民币	260,777.85	1,963,726.02
应付账款 - 美元	74,445,235.32	84,385,342.03
应付职工薪酬 - 人民币	15,839,941.03	14,501,234.67
应付职工薪酬 - 美元	79,267.18	77,588.12
应付职工薪酬 - 澳元	3,689.18	3,727.40
其他应付款 - 人民币	1,354,478,366.04	858,095,514.65
其他应付款 - 美元	344,148,240.95	400,205,083.58

## d. 本集团以巴布亚新几内亚基纳为记账本位币的外币资产及负债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 人民币	491.00	491.00
其他应付款 - 人民币	590,055.48	3,111,081.21
其他应付款 - 新加坡元	3,041,774.55	3,109,891.25
其他应付款 - 美元	110,179,437.74	112,580,813.33

## e. 本集团以越南盾为记账本位币的外币资产及负债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 美元	79,944.38	79,792.08
其他应付款 - 美元	136,979,979.73	138,657,601.27
应付账款 - 美元	3,230,321.83	3,252,169.67
长期借款 - 美元	389,427,840.07	435,363,407.60

## (2) 本集团适用的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分析如下：

	平均汇率		报告日中间汇率	
	2025年上半年	2024年上半年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港币	0.9219	0.9108	0.9120	0.9260
美元	7.1837	7.1052	7.1586	7.1884
加纳塞地	0.5226	0.5238	0.6986	0.4890
基纳	1.8056	1.8377	1.7759	1.7834
新加坡元	5.4442	5.2864	5.6179	5.3214
越南盾	0.0003	0.0003	0.0003	0.0003
欧元	7.8740	7.7075	8.4024	7.5257
澳大利亚元	4.5765	4.7036	4.6817	4.5070

##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	中国香港	港币	主要结算货币
Sinocity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国香港	港币	主要结算货币
Charterway Limited	中国香港	港币	主要结算货币
Sunon (Hongkong)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中国香港	港币	主要结算货币
Sunon (HK) Prosperity Shipping Co., Limited	中国香港	港币	主要结算货币
Sunon (HK) Eternality Shipping Co., Limited	中国香港	港币	主要结算货币
China Hydroelectric Corporation (HongKong) Limited	中国香港	美元	主要结算货币
China Hydroelectric Corporation	中国香港	美元	主要结算货币
Sunpower Asia Limited	中国香港	美元	主要结算货币
Gentek Holding Limited	中国香港	美元	主要结算货币
Sunon Asogli Power (Ghana) Ltd.	非洲加纳	美元	主要结算货币
South Pacific Investment Holding Pte Ltd.	新加坡	美元	主要结算货币
Shenzhen Energy PNG Hydropower Development Co., Ltd.	巴布新几内亚	基纳	主要结算货币
Win Energy Joint Stock Company	越南	越南盾	主要结算货币

### (3) 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本集团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对于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如果外币升值 / 贬值 10%，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 47,489,404.62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 51,165,421.93 元)；对于以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如果外币升值 / 贬值 10%，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税前利润人民币 42,640,381.34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或增加 税前利润人民币 32,213,468.33 元)；对于以港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如果外币升值 / 贬值 10%，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税前利润人民币 18,153,128.36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或减少税前利润人民币 8,315,875.90 元)；对于以巴布亚新几内亚基纳作为记账本位币，如果外币升值 / 贬值 10%，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 11,381,077.68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 11,880,129.48 元)；对于以越南盾作为记账本位币，如果外币升值 / 贬值 10%，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 52,955,819.73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 57,719,338.65 元)。

## 十、 公允价值的披露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 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402,749,198.16	-	-	402,749,198.16
其他	1,959,558,842.44	-	-	1,959,558,842.44
应收款项融资	-	36,231,110.83	-	36,231,110.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中：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3,026,964,852.44	-	-	3,026,964,852.44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	-	2,768,790,803.45	2,768,790,803.45
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389,272,893.04	36,231,110.83	2,768,790,803.45	8,194,294,807.3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366,098,867.69	-	-	366,098,867.69
其他	1,939,403,892.88	-	-	1,939,403,892.88
应收款项融资	-	25,616,466.65	-	25,616,466.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中：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3,057,292,207.85	-	-	3,057,292,207.85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	-	2,928,441,562.73	2,928,441,562.73
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362,794,968.42	25,616,466.65	2,928,441,562.73	8,316,852,997.80

##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以活跃市场报价作为第一层次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按合同规定未来的现金流量以本公司及子公司可以获得的类似金融工具的现行市场利率折现计算相关应收款项融资资产的公允价值。本集团认为其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不存在重大差异。

##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公允价值	2024年 12月31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68,790,803.45	2,928,441,562.73	市场法、成本法	被投资实体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可比公司市净率、非经营资产和负债、流动性折扣比率；被投资实体估值基准日的净资产、持股比例

## 5.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上年末账面价值之间的调节信息

本期本集团上述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各层次之间没有发生转换。

## 6.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 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 表决权比例 (%)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3.91	43.91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详见附注八、1。

##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集团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2。

本期或上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国家管网集团深圳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潮州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国能南宁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担任该公司董事
Shenzhen Energy (H.K.)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关联法人之全资子公司
中国港投资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安裕实业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中非安所固投资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新疆科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新疆巴音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库尔勒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三明优信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惠州市恺源燃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东莞市樟木头镇经济发展总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惠州市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关联方	注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3,846,285.97	3,871,320.72

(a) 2025 年 1-6 月,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向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物业服务合计人民币 3,846,285.97 元 (2024 年同期: 人民币 3,871,320.72 元)。

## (2) 关联方租赁

作为出租人

关联方	注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房屋及建筑物	21,415,157.61	20,974,790.64

(a) 2025 年 1-6 月,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向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房屋租赁服务合计人民币 21,415,157.61 元 (2024 年同期: 人民币 20,974,790.64 元)。

作为承租人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无作为承租人的关联方租赁。

## (3) 关联方担保

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中国港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00	03/01/2023	02/01/2038	否
中国港投资有限公司	357,440,000.00	18/03/2025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中国港投资有限公司	195,296,000.00	10/09/2019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否
新疆巴音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14/02/2016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库尔勒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14/02/2016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新疆科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4/02/2016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东莞市樟木头镇经济发展总公司	86,160,000.00	10/09/2019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否
新疆巴音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4,240,000.00	12/10/2016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库尔勒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4,240,000.00	12/10/2016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东莞市樟木头镇经济发展总公司	50,240,000.00	18/03/2025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新疆科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5,200,000.00	12/10/2016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合计	2,852,816,000.00			

本集团作为担保方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作为担保方的关联方担保。

## 6、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

## (1) 应收账款

关联方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浙江华川深能环保有限公司	-	-	345,000.00	24,150.00
新疆科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7,796.15	545.73
合计	-	-	352,796.15	24,695.73

## (2) 预付款项

关联方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潮州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158,735,830.12	-	80,975,043.86	-
国家管网集团深圳天然气有限公司	107,340,883.01	-	74,634,605.79	-
合计	266,076,713.13	-	155,609,649.65	-

## (3)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深圳市智城能源云数据中心有限公司	4,405,573.11	308,390.12	3,022,019.33	211,541.35
深圳市石岩公学	21,103.18	-	21,103.18	-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400,242.52	-	5,500,015.47	-
合计	31,826,918.81	308,390.12	8,543,137.98	211,541.35

## 7.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

## (1) 应付账款

关联方	2025年		202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中国港投资有限公司	3,384,512.00	4,391,407.83		
合计	3,384,512.00	4,391,407.83		

## (2) 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	2025年		202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三明优信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39,542,528.06	40,054,796.52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635,871.38	13,565,871.38		
深圳协孚能源有限公司	493,000.00	493,001.39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合计	53,711,399.44	54,153,669.29		

## 十二、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够通过制定与风险水平相当的产品和服务价格并确保以合理融资成本获得融资的方式，持续为股东提供回报。

本集团定期复核和管理自身的资本结构，力求达到最理想的资本结构和股东回报。本集团考虑的因素包括：本集团未来的资金需求、资本效率、现实的及预期的盈利能力、预期的现金流、预期资本支出等。如果经济状况发生改变并影响本集团，本集团将会调整资本结构。

本集团通过经调整的净债务资本率来监管集团的资本结构。经调整的净债务为总债务（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以及租赁负债），加上未确认的已提议分配的股利，扣除没有固定还款期限的关联方借款以及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资本管理战略与 2024 年一致，维持经调整的净债务资本率不超过 75%。为了维持或调整该比例，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增加新的借款，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少负债。

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子公司均无需遵循的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

##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 重要承诺事项

#### 1、资本承担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但未拨备资本承诺	7,104,298,643.98	8,367,044,450.34
合计	7,104,298,643.98	8,367,044,450.34

#### 2、或有事项

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 十五、 其他重要事项

### 1、 企业年金计划

根据本集团企业年金计划，本集团按照员工工资的 8%计提和缴纳企业年金。企业年金账户由太平洋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

### 2、 终止经营

如附注二所述，本期无划分为终止经营的实体。

### 3、 分部报告

#### (1) 经营分部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根据产品和服务划分成业务单元，本集团有如下三个报告分部：

- (a) 售电分部提供电力服务；
- (b) 运输分部提供运输服务；
- (c) “其他” 分部主要包括燃气服务、垃圾处理服务、租赁服务、利息收入。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系对持续经营利润总额进行调整后的指标，除不包括财务费用、股利收入、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总部费用之外，该指标与本集团持续经营利润总额是一致的。

分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预缴所得税、货币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性投资和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资产，原因在于这些资产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

分部负债不包括衍生工具、借款、对最终控制方的债务、应付债券、应交税费、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及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负债，原因在于这些负债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

经营分部间的转移定价，参照与第三方进行交易所采用的公允价格制定。

下述披露的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的信息是本集团管理层在计量报告分部利润、资产和负债时运用了下列数据，或者未运用下列数据但定期提供给本集团管理层的：

项目	售电业务	运输业务	其他	未分配项目	分部间相互抵减	合并
对外交易收入	17,944,601,608.59	46,860,407.97	3,147,683,377.67	-	-	21,139,145,394.23
分部间交易收入	91,568,938.68	177,332,580.50	6,393,040,278.80	-	(6,661,941,797.98)	-
营业成本	13,535,711,528.97	180,255,563.75	9,144,756,338.73	-	(6,656,442,448.12)	16,204,280,983.33
分部营业利润	4,327,510,384.12	38,971,118.60	536,178,451.07	(846,003,232.75)	(1,170,532,779.37)	2,886,123,941.67
利润总额	4,372,301,807.58	39,966,924.37	536,835,026.26	(846,003,232.75)	(1,170,532,779.37)	2,932,567,746.09
分部资产总额	137,683,869,746.65	1,220,476,293.45	79,530,337,473.30	50,619,796,885.62	(99,329,913,518.80)	169,724,566,880.22
分部负债总额	87,072,150,740.06	92,736,507.62	62,974,570,523.85	7,729,199,732.15	(52,871,603,710.13)	104,997,053,793.55
补充信息：折旧	2,021,820,281.70	33,008,109.92	207,839,109.94	-	-	2,262,667,501.56
摊销	468,502,673.59	784,948.62	41,919,048.45	-	-	511,206,670.66
利息收入	112,761,546.01	16,476,817.17	560,663,789.41	-	(625,908,506.73)	63,993,645.86
利息支出	903,202,382.24	7,655,453.09	845,137,848.11	-	(643,939,708.79)	1,112,055,974.65
当期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	55,649,126.79	-	(55,255,373.73)	-	55,536,384.62	55,930,137.68
当期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	-	-	767,735.30	-	-	767,735.30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确认的投资收益	-	-	-	245,800,859.80	-	245,800,859.80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金额	-	-	-	7,402,194,261.02	-	7,402,194,261.02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非流动资产	109,594,040,576.50	1,067,987,555.41	41,653,664,691.14	-	(30,945,136,987.75)	121,370,555,835.30

## (2) 地区信息

本集团按不同地区列示的有关取得的对外交易收入以及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独立账户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下同)的信息见下表。对外交易收入是按接受服务或购买产品的客户的所在地进行划分的。非流动资产是按照资产实物所在地(对于固定资产而言)或被分配到相关业务的所在地(对无形资产和商誉而言)或合营及联营企业的所在地进行划分的。

国家或地区	对外交易收入总额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6月30日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6月30日
广东省	13,851,300,567.67	12,153,144,161.37	98,060,894,676.32	75,260,818,732.58
其他地区	7,287,844,826.56	7,645,831,236.80	30,711,855,420.00	48,674,184,120.79
合计	21,139,145,394.23	19,798,975,398.17	128,772,750,096.32	123,935,002,853.37

## (3) 主要客户

2025年上半年度本集团对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的收入为人民币 8,675,967,948.37 元, 占本集团 2025年上半年度营业收入的 41.04% (2024年上半年度: 38.69%)。

## 十六、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收账款	365,549,138.05	1,119,783,866.23

##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365,684,739.90	1,119,183,559.94
1年至2年(含2年)	81,868.90	817,777.04
小计	365,766,608.80	1,120,001,336.98
减: 坏账准备	217,470.75	217,470.75
合计	365,549,138.05	1,119,783,866.23

## (2) 应收账款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组合一	362,659,883.80	99.15	-	-	362,659,883.80		
- 组合二	-	-	-	-	-	-	
- 组合三	3,106,725.00	0.85	217,470.75	7.00	2,889,254.25		
合计	365,766,608.80	100.00	217,470.75	0.06	365,549,138.05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组合一	1,116,707,953.37	99.71	-	-	1,116,707,953.37		
- 组合二	-	-	-	-	-	-	
- 组合三	3,293,383.61	0.29	217,470.75	6.60	3,075,912.86		
合计	1,120,001,336.98	100.00	217,470.75	0.02	1,119,783,866.23		

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为了更加合理反映应收款项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定期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会计估计进行复核，结合对各细分客户的管理模式、最新行业政策及各类应收款项实际收回情况，并参照同行业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基于谨慎性考虑，本公司对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定期进行重新核定。在计算减值准备时进一步区分为组合一、组合二和组合三。组合一主要包括：应收国内电网公司电费，经管理层评估，此类客户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零。组合二主要包括：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和应收垃圾处理费等，经管理层评估，根据对细分客户的历史损失经验及对当前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综合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率。组合三为除组合一和组合二以外的其他应收账款，主要包括：应收供热款、废料销售和固废处理款、蒸汽款、燃气销售款、工程款、煤炭销售款等。组合三相关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如下：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含 1 年)	7.00	3,106,725.00	217,470.75	2,889,254.25	6.60	3,293,383.61	217,470.75	3,075,912.86
合计		3,106,725.00	217,470.75	2,889,254.25		3,293,383.61	217,470.75	3,075,912.86

##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期 / 年初余额	217,470.75	-
本期 / 年计提	-	217,470.75
期 / 年末余额	217,470.75	217,470.75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深圳市深能燃料物资有限公司	205,740,590.08	56.25	-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78,234,466.95	21.39	-
深圳市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28,810,784.51	7.88	-
深能保定发电有限公司	11,224,834.46	3.07	-
深圳市深能环保东部有限公司	10,704,869.89	2.93	-
合计	334,715,545.89	91.52	-

##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收股利	341,412,863.51	84,030,032.60
其他	626,928,029.42	327,024,085.11
合计	968,340,892.93	411,054,117.71

## (1) 应收股利

## (a) 应收股利分类: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深圳能源燃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87,536,351.31	-
深圳能源资源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57,674,062.74	57,674,062.74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245,454.36	-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400,242.52	-
汉能邳州市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21,905,767.89	21,905,767.89
深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000,000.00	-
沛县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2,840,866.65	2,840,866.65
淮安中能环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1,609,335.32	1,609,335.32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782.72	-
小计	341,412,863.51	84,030,032.60
减: 坏账准备	-	-
合计	341,412,863.51	84,030,032.60

## (2) 其他

## (a) 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1年以内	433,200,517.28	200,674,439.84
1年至2年	100,851,803.56	130,261,812.52
2年至3年	112,888,847.11	26,315,830.65
3年以上	16,481,577.06	6,266,717.69
小计	663,422,745.01	363,518,800.70
减: 坏账准备	36,494,715.59	36,494,715.59
合计	626,928,029.42	327,024,085.11

## (b)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收关联方	495,105,860.23	246,674,049.34
经营性往来款	166,204,846.26	105,937,600.64
代垫工程建设成本	456,418.26	6,421,796.23
保证金及押金	1,493,246.38	4,183,974.27
个人往来	29,896.00	80,226.63
其他	132,477.88	221,153.59
小计	663,422,745.01	363,518,800.70
减：坏账准备	36,494,715.59	36,494,715.59
合计	626,928,029.42	327,024,085.11

## (c)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2025 年 6 月 30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金融资产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用损失)	
期初余额	2,706,815.59	-	33,787,900.00	36,494,715.59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	-	-	-
期末余额	2,706,815.59	-	33,787,900.00	36,494,715.59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金融资产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用损失)	
年初余额	2,706,815.59	-	33,787,900.00	36,494,715.59
本年计提	-	-	-	-
本年转回	-	-	-	-
年末余额	2,706,815.59	-	33,787,900.00	36,494,715.59

## (d)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木垒深能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应收关联方	120,000,000.00	2 年至 3 年	18.09	-
舟山深能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应收关联方	32,847,376.09	3 年以上	4.95	-
Sunon Asogli Power (Ghana) Ltd.	应收关联方	19,685,242.64	1 年至 2 年	2.97	-
深能库尔勒发电有限公司	应收关联方	19,316,692.16	1 年以内、2 年至 3 年	2.91	
深圳市福田福河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投资性房地产处置款	18,571,850.00	3 年至 4 年	2.80	-
合计		210,421,160.89		31.72	-

## 3. 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0,317,865,207.73	-	40,317,865,207.73	40,069,435,207.73	-	40,069,435,207.7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217,447,628.03	317,904,600.00	4,899,543,028.03	5,055,958,398.28	317,904,600.00	4,738,053,798.28
合计	45,535,312,835.76	317,904,600.00	45,217,408,235.76	45,125,393,606.01	317,904,600.00	44,807,489,006.01

(2)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能北方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6,146,106,600.00	-	-	6,146,106,600.00	-	-
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	4,849,693,617.93	-	-	4,849,693,617.93	-	-
深圳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3,952,366,661.50	-	-	3,952,366,661.50	-	-
深能南京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3,443,055,777.31	-	-	3,443,055,777.31	-	-
深圳能源燃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181,483,983.99	-	-	2,181,483,983.99	-	-
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	1,999,306,306.16	-	-	1,999,306,306.16	-	-
鹏华深圳能源清洁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1,804,177,000.00	-	-	1,804,177,000.00	-	-
深能 (河源) 电力有限公司	1,708,744,100.00	-	-	1,708,744,100.00	-	-
深能西部能源 (成都) 有限公司	1,620,990,412.38	-	-	1,620,990,412.38	-	-
深能保定发电有限公司 (注 1)	1,391,443,600.00	205,000,000.00	-	1,596,443,600.00	-	-
深能合和电力 (河源) 有限公司	1,569,870,000.00	-	-	1,569,870,000.00	-	-
深圳市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	1,535,247,921.11	-	-	1,535,247,921.11	-	-
惠州深能源丰达电力有限公司	1,288,209,429.25	-	-	1,288,209,429.25	-	-
深圳能源财务有限公司	1,023,059,846.95	-	-	1,023,059,846.95	-	-
深圳能源光明电力有限公司	789,750,000.00	-	-	789,750,000.00	-	-
深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50,000,000.00	-	-	750,000,000.00	-	-
东莞深能源樟洋电力有限公司	730,586,452.35	-	-	730,586,452.35	-	-
深能库尔勒发电有限公司	710,450,443.00	-	-	710,450,443.00	-	-
深圳市能源运输有限公司	640,852,138.95	-	-	640,852,138.95	-	-
深圳龙华深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463,080,000.00	-	-	463,080,000.00	-	-
Sunon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329,700,730.10	-	-	329,700,730.10	-	-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潮州深能甘露热电有限公司	233,100,000.00	-	-	233,100,000.00	-	-
深圳能源售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	-	200,000,000.00	-	-
潮州深能凤泉热电有限公司	191,100,000.00	-	-	191,100,000.00	-	-
深能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4,600,000.00	-	-	134,600,000.00	-	-
珠海深能洪湾电力有限公司	90,859,097.03	-	-	90,859,097.03	-	-
深圳市深能海洋能源有限公司	56,000,000.00	-	-	56,000,000.00	-	-
深圳国际能源与环境技术促进中心	48,727,822.37	-	-	48,727,822.37	-	-
深能新疆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 2)	28,000,000.00	19,630,000.00	-	47,630,000.00	-	-
深能阜平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29,000,000.00	-	-	29,000,000.00	-	-
深能喀什地区塔什库尔干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29,000,000.00	-	-	29,000,000.00	-	-
广东深能绿燃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00	-	-	28,000,000.00	-	-
深能源(深圳)创新技术有限公司	28,000,000.00	-	-	28,000,000.00	-	-
深圳市深能燃料物资有限公司 (注 3)	-	28,000,000.00	-	28,000,000.00	-	-
深能(河源)蓄能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7,550,000.00	-	-	27,550,000.00	-	-
深圳月亮湾油料港务有限公司	12,323,267.35	-	-	12,323,267.35	-	-
深圳能源资源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注 4)	-	800,000.00	-	800,000.00	-	-
北京深能商务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注 5)	5,000,000.00	-	(5,000,000.00)	-	-	-
合计	40,069,435,207.73	253,430,000.00	(5,000,000.00)	40,317,865,207.73	-	-

注 1：本期本公司向子公司深能保定发电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205,000,000.00 元。

注 2：本期本公司向子公司深能新疆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19,630,000.00 元。

注 3：本期本公司向子公司深圳市深能燃料物资有限公司注资人民币 28,000,000.00 元。

注 4：本期本公司向子公司深圳能源资源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注资人民币 800,000.00 元。

注 5：本期本公司将持有子公司北京深能商务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无偿划转给子公司深能北方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减少投资成本人民币 5,000,000.00 元。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持股 比例	投资成本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5 年 6 月 30 日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合营企业										
深能上银绿色能源(深圳)有限公司	34.00	3,400,000.00	4,520,823.25	-	357,890.53	-	-	-	4,878,713.78	-
小计		3,400,000.00	4,520,823.25	-	357,890.53	-	-	-	4,878,713.78	-
联营企业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77	2,425,820,145.00	3,542,031,846.69	-	135,279,763.41	11,462,212.53	-	(36,245,454.36)	3,652,528,368.27	-
河北西柏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0.00	936,035,535.95	493,722,283.17	-	46,045,834.01	-	-	-	539,768,117.18	317,904,600.00
国能南宁发电有限公司	47.29	359,775,259.86	537,461,479.07	-	(13,351,490.45)	-	-	-	524,109,988.62	-
浙江浙能六横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17.60	105,600,000.00	105,600,000.00	-	-	-	-	-	105,600,000.00	-
惠州深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0.00	220,656,700.00	194,634,125.71	-	1,924,035.51	-	-	-	196,558,161.22	-
安徽深能力合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84	83,133,400.00	82,370,476.77	16,666,600.00	(679,236.13)	-	-	-	98,357,840.64	-
共青城深能力合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76	29,900,000.00	29,284,938.21	-	310.92	-	-	-	29,285,249.13	-
广东东方盛世可再生能源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00	34,321,320.00	15,428,223.95	-	-	-	-	-	15,428,223.95	-
深圳金岗电力有限公司	30.00	19,011,079.36	17,355,110.24	-	(15,516.46)	-	-	-	17,339,593.78	-
深圳协孚能源有限公司	20.00	10,660,000.00	28,509,201.44	-	(133,629.54)	-	-	-	28,375,571.90	-
深能上银二号(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5,200,000.00	5,039,889.78	-	177,909.78	-	-	-	5,217,799.56	-
小计		4,388,513,440.17	5,051,437,575.03	16,666,600.00	169,247,981.05	11,462,212.53	-	(36,245,454.36)	5,212,568,914.25	317,904,600.00
合计		4,391,913,440.17	5,055,958,398.28	16,666,600.00	169,605,871.58	11,462,212.53	-	(36,245,454.36)	5,217,447,628.03	317,904,600.00

## 4、营业收入及成本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10,834,243.35	680,035,760.32	3,671,088,939.03	3,518,246,866.61
其他业务	10,520,474.93	24,525,622.38	11,769,130.19	18,893,350.71
合计	821,354,718.28	704,561,382.70	3,682,858,069.22	3,537,140,217.32

##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1,761,951.31	302,269,379.2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9,605,871.58	112,322,888.92
仍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	60,089,212.59	97,425,163.6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股利收入	13,786,766.22	9,183,727.17
合计	485,243,801.70	521,201,158.93

## 十七、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320,836.20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4,788,623.74
(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3,807,827.15
(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711,985.40
小计	126,629,272.49
(5) 所得税影响额	(22,843,297.50)
(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601,480.94)
合计	99,184,494.05

注： 上述 (1) - (4) 项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 [2023] 65 号) 的规定执行。对于根据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将其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如下：

	2025 上半年金额	认定为经常性 损益原因
天然气进口环节增值税先征后返	43,554,418.63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风力发电增值税退税	35,565,792.01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垃圾处理及发电增值税退税	31,330,243.6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 十八、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 以及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0	0.34	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9	0.32	0.32

### 1、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详见附注五、65。

## (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本期发生额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704,877,034.43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99,184,494.05
本期支付的永续债利息	78,000,00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和永续债利息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合并净利润	1,527,692,540.38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4,757,389,916.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32

## (3) 稀释每股收益

2025 年上半年及 2024 年上半年，本集团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704,877,034.43
本期支付的永续债利息	78,000,000.00
扣除永续债利息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626,877,034.43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	31,897,147,943.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10

## (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和永续债利息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合并净利润	1,527,692,540.38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	31,897,147,943.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和永续债利息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79

## 第九节 其他报送数据

### 一、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是 否 不适用

处罚事项、处罚措施及整改情况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整改情况	披露索引
天津鑫利光伏电站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擅自占用土地	其他	1. 责令退还土地; 2. 没收在非法占用土地上新建的建筑物及其他设施; 3. 罚款 38,747.16 元。	已缴纳罚款。	
深能(淮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	未取得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情况下,存在“未批先建”情况。	其他	罚款 80,600 元	已缴纳罚款,已获取相关批复文件。	
深能(化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	未取得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情况下,存在“未批先建”情况。	其他	罚款 129,436.61 元	已缴纳罚款,已获取相关批复文件。	
洪湖深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	未按规定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	其他	罚款 350,000 元	已缴纳罚款,已获取相关批复文件。	
通道深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	擅自改变林地用途。	其他	罚款 416,187 元	已缴纳罚款,正在办理相关手续。	

### 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年05月13日	价值在线 ( <a href="https://www.ir-online.cn/">https://www.ir-online.cn/</a> ) 网络互动价值在线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个人	线上参与公司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规划	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
2025年06月05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安证券、中保产业基金等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	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

					展规划	
2025 年 06 月 10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天风证券、招 商基金	公司生产经营 情况、未来发 展规划	深圳证券交易 所互动易平台

### 三、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签字盖章页)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署日期:

